

公司代码：601107

公司简称：四川成渝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四、公司负责人甘勇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人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喻文娅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董事会决定不派发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中期股息，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政策风险、市场风险、财务风险及管理风险等，有关详情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其他披露事项（一）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半年报全文和摘要
	载有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财务会计部经理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半年报的决议
	监事会对本次半年报的书面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在香港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成渝高速	指	成渝（成都-重庆）高速公路（四川段）
成雅高速	指	四川成雅（成都-雅安）高速公路
成乐高速	指	四川成乐（成都-乐山）高速公路
城北出口高速	指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
机场高速	指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
成仁高速	指	成自泸赤（成都-自贡-泸州-赤水）高速公路成都-眉山（仁寿）段
遂广高速	指	四川遂广（遂宁-广安）高速公路
遂西高速	指	四川遂西（遂宁-西充）高速公路
天邛高速	指	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公路
二绕西高速	指	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公路西段
成渝分公司	指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渝分公司
成雅分公司	指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雅分公司
成仁分公司	指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仁分公司
成乐公司	指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乐运营分公司	指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管理分公司
遂广遂西公司	指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邛雅公司	指	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蓉城二绕公司	指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蜀南公司	指	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蜀南诚兴公司	指	资阳市蜀南诚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蜀道成渝投资公司	指	四川蜀道成渝投资有限公司（原名“成都蜀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蜀海公司	指	成都蜀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蜀鸿公司	指	成都蜀鸿置业有限公司
中路能源公司	指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众信公司	指	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建设公司	指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交投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四川蜀工高速公路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
蜀厦公司	指	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
仁寿蜀南公司	指	仁寿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芦山蜀汉公司	指	芦山县蜀汉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芦山蜀南公司	指	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成渝广告公司	指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

成渝发展基金公司	指	四川成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成渝私募基金公司	指	四川成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成都成渝建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渝赢创投资	指	成都成渝赢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城北公司	指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成雅油料公司	指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机场高速公司	指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蜀道融资租赁公司	指	蜀道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原名“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成渝融资租赁公司	指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信成香港公司	指	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多式联运公司	指	四川省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原名“四川省天乙多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渝供应链管理公司	指	四川成渝兴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原名“四川成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天乙多联商业保理（泸州）有限公司”）
成渝物流公司	指	四川成渝物流有限公司
蜀道新能源公司	指	四川蜀道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名“四川成渝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四川成渝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智能公司	指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路桥	指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司	指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本公司及旗下附属公司
股东	指	股份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本报告而言，不包括中国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审计委员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经不时修订
A 股	指	公司于中国境内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并在上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H 股	指	公司于香港发行的、以港币认购并在联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

股份	指	A 股及/或 H 股（视内文具体情况而定）
蜀道投资	指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蜀道集团	指	蜀道投资及其附属公司
省交投	指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交投集团	指	省交投及其附属公司
招商公路公司	指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川高公司	指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BOT 项目	指	建设-经营-移交项目
BT 项目	指	建设-移交项目
PPP 项目	指	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成乐扩容项目	指	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工程项目
天邛项目	指	成都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公路项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川国资委	指	四川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规则	指	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及/或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视内文具体情况而定
人民币	指	人民币，中国法定货币
港币	指	港币，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定货币
美元	指	美利坚合众国法定货币美元
本期间、报告期	指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四川成渝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chua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ichuan Expres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甘勇义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建成	邱竹
联系地址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
电话	(86)28-8552-7526	(86)28-8552-7109
传真	(86)28-8553-0753	(86)28-8553-0753
电子信箱	db@cygs.com	cygsqz@163.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网址	http://www.cygs.com
电子信箱	db@cygs.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境内：中国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香港：香港中环德辅道中19号环球大厦22楼2201-2203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川成渝	601107	-
H 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	00107	-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北京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 158 号 OCG 国际中心 B 座 13 层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李伟斌律师行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 19 号环球大厦 22 楼
境内股份过户登记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处	名称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号铺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678,209,211.56	4,498,235,051.88	4,147,071,730.40	2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9,764,683.07	421,506,482.22	483,355,441.16	8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3,711,986.57	459,163,469.00	459,628,227.22	53.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9,375,711.06	1,782,778,574.26	1,227,499,170.19	8.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262,048,523.28	20,695,621,483.67	17,805,663,951.64	-26.25
总资产	56,281,280,523.54	56,406,297,514.71	40,257,334,970.30	-0.2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 比上年同 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50	0.1378	0.1581	85.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50	0.1378	0.1581	85.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01	0.1501	0.1503	53.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9	2.40	2.75	增加1.4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2	2.61	2.61	增加0.91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本公司本报告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蓉城二绕公司，本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等相关规定，对上年同期比较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因此，本公司2023年半年报数据是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数据进行对比，与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前（法定披露数据）不具备直接可比性。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84.99%，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85.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53.2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53.3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增加1.49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增加0.91个百分点。原因一是由于社会经济复苏、人员出行需求增长、公司经营服务提升等因素影响，车流量回升明显，通行费收入同比增长约4.24亿元；二是上年同期业绩处于历史低位，从而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指标同比大幅增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779,764,683.07	421,506,482.22	15,262,048,523.28	20,695,621,483.67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1. 专项储备	588,318.51	2,306,706.99		
2. 数位精确等导致的差异额	-1.58	-189.21	3,476.72	3,516.33
按境外会计准则	780,353,000.00	423,813,000.00	15,262,052,000.00	20,695,625,000.0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72,531.5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879,292.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8,302,590.8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539,831.5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188,886.4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3,922,738.9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74,052.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264,404.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830,179.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6,389.23	
合计	76,052,696.5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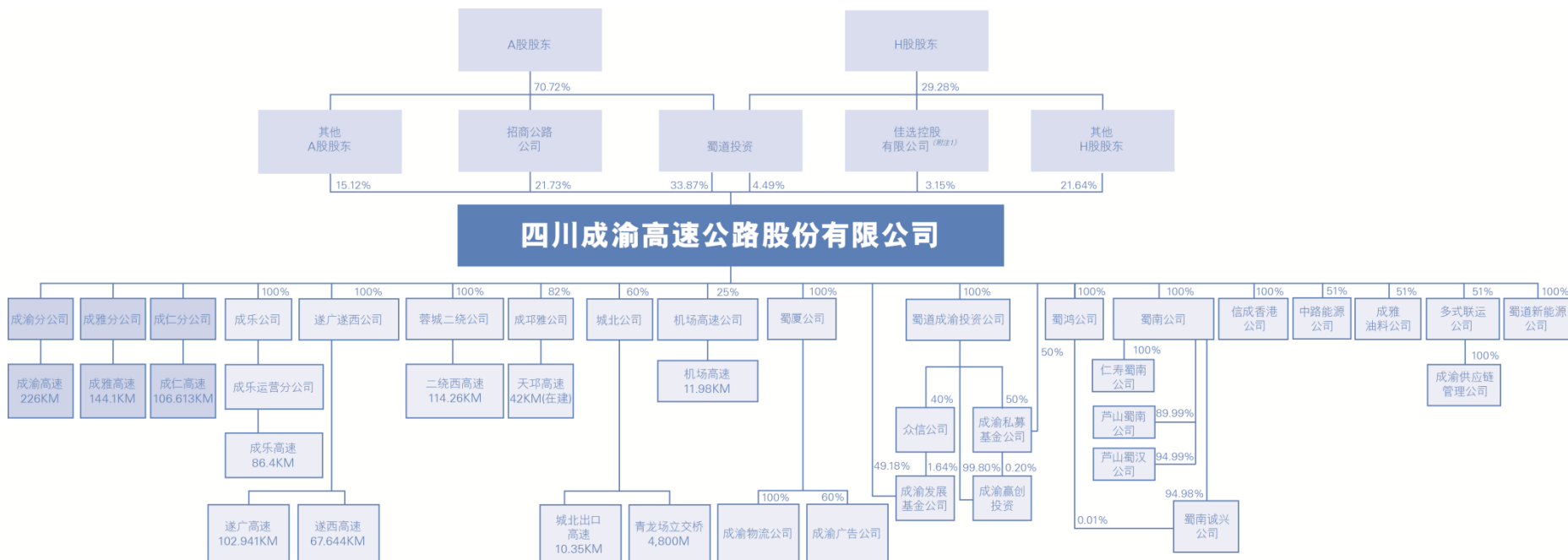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本公司于 1997 年 8 月 19 日在中国四川省工商局注册成立。1997 年 10 月 7 日及 2009 年 7 月 27 日分别于联交所及上交所挂牌上市，证券代码分别为 00107 及 601107。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高速公路及拓展沿线路衍经济的传统核心主业，同时培育发展以“充电、电池银行+换电、氢能源”为主的绿色能源产业。目前，本集团主要拥有成渝高速、成雅高速、成乐高速、成仁高速、城北出口高速、遂西高速、遂广高速、二绕西高速以及在建的天邛高速等位于四川省境内的高速公路全部或大部分权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辖下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约 858 公里，在建天邛高速里程约 42 公里，成乐扩容高速公路里程约 136.1 公里（含原成乐高速里程 86.4 公里），总资产及净资产分别约为人民币 5,628,128.05 万元及人民币 1,618,915.54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总股本数为 3,058,060,000 股（包括 895,320,000 股 H 股及 2,162,740,000 股 A 股），本公司股东及资产架构如下：



注：1.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透过其全资子公司佳选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96,458,000 股 H 股股份。

2.本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和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蓉城二绕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同意通过现金收购蓉城二绕公司 100% 股权。2023 年 5 月 5 日，本公司刊发《关于收购蓉城二绕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完成股权交接工作，并已将蓉城二绕公司正式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当前，我国的高速公路分为政府收费还贷高速公路和经营性高速公路两类。本集团旗下高速公路均为经营性高速公路，本集团通过投资建设及收购等方式获得经营性高速公路资产，以为过往车辆提供通行服务并按照政府收费标准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方式获得经营收益。截至2023年6月30日，由本集团管理及经营之收费公路的详情汇总如下：

收费项目	起点/终点	概约长度	高速公路整体开
------	-------	------	---------

			始收费经营日期
成渝高速	成都/商家坡	226公里	1997年10月7日
成雅高速	成都/对岩	144.1公里	2000年1月1日
成仁高速	江家/纸厂沟	106.613公里	2012年9月18日
成乐高速	青龙场/辜李坝	86.4公里	2000年1月1日
城北出口高速	青龙场/白鹤林	10.35公里	1998年12月21日
遂西高速	吉祥镇/西充县太平镇	67.644公里	2016年10月9日
遂广高速	与绵遂高速公路相交的金桥互通/红土地互通式立交	102.941公里	2016年10月9日
二绕西高速	永兴镇/濛阳镇	114.26公里	2016年2月16日

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经济是影响交通运输需求的关键因素。新常态下，中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客观上使高速公路运输需求发生相应变动，由于当前本集团的利润主要来源于收费公路业务，因此本集团的业绩主要受到经济发展情况的影响。此外，高速公路周边竞争性协同性路网的变化、行业政策的变化、各种交通运输工具的竞争、国家货币政策的变化以及利率水平的高低等因素亦会对本集团的整体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二）行业经济运行情况¹

2023 年上半年，全国交通运输经济运行持续恢复、整体好转，人员流动大幅增加，货运量、港口货物吞吐量、交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均实现较快增长，为推动经济回升向好提供了有力保障。具体来看：

1、营业性货运量

2023 年上半年，完成营业性货运量 259.3 亿吨，同比增长 6.8%，其中二季度同比增长 8.4%。分方式看，完成公路货运量 190.1 亿吨，同比增长 7.5%；完成水路货运量 44.2 亿吨，同比增长 7.7%。

2、公众出行

私家车出行方面，监测数据显示，2023 年上半年高速公路 9 座及以下小客车出行量延续快速增长，其中二季度较同期增长 27%左右。

营业性客运方面，2023 年上半年完成营业性客运量 43.2 亿人，同比增长 56.3%。分方式看，完成公路客运量 21.4 亿人，同比增长 18.6%；完成水路客运量 1.2 亿人，同比增长 146.8%。

城市客运方面，2023 年上半年全国完成城市客运量 454.2 亿人，同比增长 15.0%。分方式看，公共汽电车、城市轨道交通、巡游出租车、轮渡分别完成客运量 198.7 亿人、136.4 亿人、118.7 亿人和 3872 万人，同比分别增长 4.6%、45.9%、6.8%和 113.0%。

3、港口货物吞吐量

2023 年上半年，全国港口完成货物吞吐量 81.9 亿吨，同比增长 8.0%，其中二季度同比增长 9.7%。分结构看，内贸吞吐量同比增长 7.6%，外贸吞吐量同比增长 8.9%、主要受煤炭等大宗物资进口带动。完成集装箱吞吐量 1.5 亿标箱，同比增长 4.8%。

4、交通固定资产投资

¹ 来源：交通运输部

2023 年上半年，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 1.8 万亿元，同比增长 9.1%，其中二季度同比增长 6.5%。分结构看，完成公路投资 1.4 万亿元，同比增长 8.9%；完成水运投资 936 亿元，同比增长 26.7%。

二、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四川省内唯一的公路基建类 A+H 股上市公司，在四川高速公路投资、建设及运营等领域均发挥着重要影响和作用，旗下路产质量优良、运营能力强，拥有较强的区域市场地位。公司主要具备以下优势：

1. 本公司管理队伍素质高，管理经验丰富。成渝高速是四川乃至西南地区第一条高速公路，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培养和形成了一支年龄结构合理、经验丰富、执行力强的高素质高速公路管理人才和工程技术人才队伍。公司高效、科学、精细化的公路业务管理体系，在四川省同行业中居于领先地位。

2. 本公司是四川省投资、建设、营运高速公路的主要企业之一，具有在高速公路的建设、管理、养护、收费等方面的特许权。同时，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四川省高速公路的核心建设主体，控股股东的支持有利于本公司不断扩大业务规模，增强持续运营能力。

3. 本公司旗下路产多为区域交通要道，区位优势显著。公司辖下路产均为国道或省道干线高速公路，包括四川至重庆、贵州、云南的出省通道，以及连通省会成都与省内主要城市的重要区域通道，且多分布于四川省经济较发达地区和旅游热点地区，区域运输需求大、交通地位显著。

4. 本公司所处区域的经济及路网建设快速发展，未来成长潜力较大。四川省全面融入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推进自贸试验区对标领航行动，推动新一轮东西部协作、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及川南渝西地区融合发展等诸多重大战略和利好政策在四川省交汇叠加，为四川经济和交通运输行业提供了前所未有的互动发展和联动发展机遇。区域经济的发展将带动区域交通运输需求的增长，也将为集团高速公路业务提供良好的运营环境。此外，根据四川省政府出台的《四川省高速公路网规划（2022-2035 年）》，至 2035 年，全省高速公路网总规划里程将达 20,000 公里（含扩容复线 600 公里），区域内路网效应将不断增强，受路网效应的叠加影响，全省交通运输需求将进一步释放，公司未来成长空间较大。

三、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回顾与分析

1. 业绩综述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高速公路及拓展沿线路衍经济的传统核心主业，同时培育发展以“充电、电池银行+换电、氢能源”为主的绿色能源产业。2023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持续恢复，经济发展回升向好，运行总体呈平稳有进态势，集团紧紧围绕年度目标任务，狠抓责任落实，深化改革、提升能力、创新发展，各项工作加速推进、成效明显，总体保持稳步增长、持续向好的经营态势。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567,820.92 万元，同比增长 26.23%，其中：车辆通行费收入约人民币 237,072.88 万元，占营业收入 41.75%；建造服务收入约人民币 199,060.14 万元，占营业收入 35.06%；能源销售收入约人民币 87,181.6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15.35%；商品销售收入 35,049.55 万元，占比 6.17%；服务区经营、沿线广告和服务区租赁收入约人民币 2,860.4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0.50%；BT/PPP 工程项目收入约人民币 3,925.4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0.69%；其他收入约人民币 2,670.7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0.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人民币 77,976.47 万元，同比增加 85.00%；基本每股收益约人民币 0.2550 元，同比增加 85.00%。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总资产约人民币 5,628,128.05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1,618,915.54 万元。

2. 本集团「收费路桥」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集团辖下各高速公路运营情况如下：

项目	权益比例 (%)	全程日均车流量 (架次)			通行费收入 (人民币千元)		
		本期	2022 年 同期	增/ (减) (%)	本期	2022 年 同期	增/ (减) (%)
成渝高速	100.00	20,636	19,146	7.78	411,956	343,690	19.86
成雅高速	100.00	37,796	38,708	-2.36	505,658	453,644	11.47
成仁高速	100.00	36,542	29,713	22.98	477,746	342,462	39.50
成乐高速	100.00	34,316	25,773	33.15	262,766	217,913	20.58
城北出口(含青龙 场立交桥)	60.00	46,651	50,749	-8.08	56,649	63,974	-11.45

遂广高速	100.00	12,487	10,952	14.02	142,641	111,955	27.41
遂西高速	100.00	9,585	9,360	2.39	84,347	67,799	24.41
二绕西高速	100.00	/	/	/	428,967	344,918	24.37

注：根据本公司 2023 年 5 月 5 日于上交所网站刊发的《关于收购蓉城二绕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完成股权交接工作，并将蓉城二绕公司正式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合并后，二绕西高速车流量统计口径发生变更，故其全程日均车流量指标无可比数据。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道路通行费收入约人民币 237,072.88 万元，同比增长 21.80%。通行费收入约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41.75%，较上年同期下降 1.52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本集团高速公路的整体营运表现受到以下因素的综合影响：

（1）经济环境因素

2023 年上半年，我国经济持续恢复，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变，国内生产总值实现人民币 593,034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5%²；四川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全省主要经济指标持续回升，发展活力不断增强，经济运行整体恢复向好，全省地区生产总值为人民币 27,901.01 亿元，同比增长 5.5%³。良好的经济环境带动了区域交通车流量的提高，集团绝大部分收费公路项目流量较去年同期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2023 年上半年集团通行费收入总体同比增长 21.80%。

（2）政策环境因素

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等 10 个省级部门联合发布的《关于印发〈进一步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健康发展的财税政策〉的通知》（川财建〔2022〕2 号），2022 年 2 月 1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四川省货车 ETC 通行费优惠由 5% 提高到 6%，即货车使用 ETC 通行四川高速公路网，通行费享受 9.4 折优惠，带来部分通行费收入减少。根据 2022 年 9 月 28 日发布的《交通运输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阶段性减免收费公路货车通行费有关工作的通知》（交公路明电〔2022〕282 号），阶段性减免全国收费公路货车通行费优惠工作将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4 时结束，即从 2023 年 1 月 1 日零时起，高速公路货车通行恢复正常收费。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国家四部委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政策工作方案的通知》（川交函〔2023〕233 号），按照交通运输部等四部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提升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政策服务水平的通

²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初步核算结果

³ 数据来源：四川省统计局发布的初步核算结果

知》（交办公路〔2022〕78号）总体部署，自2023年6月1日起，严格执行全国统一《鲜活农产品品种目录》，规范绿通车辆出口查验标准，不符合查验标准的鲜活车将不享受“绿色通道”政策。

（3）路网变化及道路施工因素

外围竞争性或协同性路网变化及道路整修施工会对集团辖下高速公路带来不同程度的正面或负面影响。报告期内，集团辖下部分高速公路不同程度地受到此等因素的影响：

成乐高速：2023年1月18日，成乐高速夹江东收费站开通运行；2023年2月22日，成乐高速彭山青龙大桥正式通车运行；2023年5月11日，成乐高速扩容项目乐山城区过境复线段通车，以上因素均有利于成乐高速车流量回升，对通行费收入增加有所促进。

城北出口高速：2023年3月，受成绵高速公路整治和城北高速青龙场高架桥罩面封闭施工影响，导致城北出口高速车流量小幅下降。

成雅高速：2023年5月23日至2023年5月31日，成雅高速雅成向边坡应急抢修，占用应急车道、临时占用第三车道，因交通管制时间较长，带来一定分流影响。2023年4月17日至2023年4月30日，成雅高速青龙场枢纽互通雅安至乐山方向匝道关闭施工，禁止车辆通行导致车流量下降。

遂广高速：2023年3月20日，四川省港投集团所属广安港至柬埔寨西哈努克港江海联运航线正式开通，有利于遂广高速成都往返广安货物中转运输车流量的增长。

（二）重大投融资项目

1.成乐高速扩容建设工程项目

2017年10月30日，本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投资成乐高速扩容建设工程项目及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该项目的核准意见，项目总长130公里，估算总投资约人民币221.6亿元。根据四川省发改委就本项目出具《关于调整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核准事项的批复》（川发改基础[2022]298号），本项目调整后的建设里程为136.1公里，估算总投资为人民币251.5亿元。该项目完工后将有利于缓解成乐高速的交通压力，提高成乐高速的整体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2019年11月27日，成乐扩容项目试验段（眉山—青龙）完成既

定任务，实现双向通车；2019年12月18日，成乐高速新青龙收费站正式通车运营；2021年8月2日，为规范PPP项目入库转段审核程序，成都市交通运输局与成乐公司签订《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投资协议》《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2022年1月27日，眉山至乐山段81公里全面实现双向八车道通行；2023年5月11日，成乐高速扩容项目乐山城区过境复线段通车。自开工之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止，成乐高速扩容建设工程项目累计完成投资额约人民币107.82亿元。

2. 天邛高速公路 BOT 项目

2019年10月30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投资成都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公路项目的议案，本公司与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参与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公路项目投标并中标本项目。项目总长约42公里，估算总投资约为人民币86.85亿元。

2020年3月4日，项目公司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在四川省邛崃市注册成立，负责天邛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及运营，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37亿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4.2434亿元。自开工之日起至2023年6月30日止，天邛项目累计完成投资额约人民币42.07亿元。

（三）业务发展计划

公司基于对2023年下半年经济形势、政策环境、行业及自身发展状况的预测与判断，围绕“十四五”基本发展思路及2023年的具体经营目标，审时度势制定如下工作计划：

1. 聚焦价值创造，蓄势蓄能稳步发展。

一方面，坚持“聚焦主业、优化主业”核心思路，持续夯实公路投资建设运营板块主体地位。一是聚焦价值创造做增量，积极探寻新建优质路产项目，巩固壮大主业规模。二是推动科学建设护存量，通过科研创新、高效管理，保障高速路产扩容及建设有序推进。三是重视日常管养固收入，做好自主运维、引流增收，巩固通行费向好势头。四是拓展路衍经济助发展，探索业务创新、模式创新突出差异化竞争优势，围绕特色服务区打造、城乡基础设施产业开发、能源业务布局及多式联运服务体系多向发展。

另一方面，坚持“增量、扩能、提效”原则，推进新能源产业逐步布局。抢抓行业风口，依托公司主业路网优势，通过设施运营、股权投资等方式，着力打造“充电、电池银行+换电、氢能源”产业集群；与行业头部企业探索新商业合作模式，开拓其他新能源业务，在绿色能源产业链上下游、多环节寻求发展空间，逐步构建产业生态圈。

2.深化控本提质，蓄力提升绩效水平。

聚焦质量和效益，强化高质量运营能力，提升市场化经营水平；建立控本增效长效机制，从重点管控、均衡开支、综合压降三个维度强化成本控制；持续盘活存量资产，全面盘点公司低效无效资产、闲置资产，促进绩效水平稳健提升。

3.谋划市值管理，树立良好市场形象。

积极促进资本运作，探索研究多形式资本运作手段，增厚公司发展优势；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设置专人专岗、建立股东信息库、加强证券市场交流互动等，打造高效、畅通沟通渠道，确保企业价值有效传递，树立公司良好市场形象。

4.强化风险管理，规范企业行为。

加强投资项目全流程管理，完善配套制度，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加快应收账款追收，做好债权风险化解，切实防范财务风险；健全合规内控体系，坚守底线做好风险遏制，严格防范内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2月17日和2023年3月30日，本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蓉城二绕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通过现金收购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蓉城二绕公司”）100%股权，其中从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收购81%股权，从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收购19%股权，交易对价为人民币590,300.00万元（含税）。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股权交接工作，并已将蓉城二绕公司正式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相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2023年2月18日、2023年3月31日、2023年5月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四川成渝关于收购蓉城二绕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四川

成渝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四川成渝关于收购蓉城二绕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67,820.92	449,823.51	26.23%
营业成本	407,964.97	328,369.14	24.24%
销售费用	3,207.49	3,985.80	-19.53%
管理费用	23,727.86	14,856.84	59.71%
财务费用	40,494.81	46,038.93	-12.04%
投资收益	3,723.05	2,743.84	35.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18.89	120.16	498.27%
信用减值损失	3,392.27	0.00	
营业外支出	936.72	655.99	4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937.57	178,277.86	8.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63.34	-168,422.6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682.50	-104,696.85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1.80 亿元，增长 26.23%，原因一是由于社会经济复苏、人员出行需求增长、公司经营服务提升等因素影响，车流量回升明显，通行费收入同比增长 4.24 亿元；二是本期多式联运公司、芦山蜀汉公司、蜀道新能源公司积极拓展渠道开展商品销售业务，导致商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44 亿元；三是本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之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确认建造服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约 6.28 亿元；四是本期蜀道融资租赁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融资租赁收入同比下降 0.91 亿元。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7.96 亿元，增长 24.24%，原因一是成乐公司、成邛雅公司、遂广遂西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确认建造服务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6.28 亿元；二是本期多式联运公司、芦山蜀汉公司、蜀道新能源公司积极拓展渠道开展商品销售业务，导致商品销售成本同比增加 3.28 亿元；三是本期能源销售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0.89 亿元，导致能源销售成本同比减少 0.78 亿元；四是本期蜀道融资租赁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融资租

赁成本同比下降 0.50 亿元。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778.31 万元，主要是本期合并范围内无蜀道融资租赁公司。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8,871.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于本公司内部管理组织的优化和进一步提高财务信息管理的标准化、数字化。自本期开始本公司按照确立的组织机构和人员类别，将各下属高速公路运营管理分公司(成渝分公司、成雅分公司、成仁分公司)的成本费用全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原归集方式，调整为分别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5,544.1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融资成本降低。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280.73 万元，增长 42.79%，主要原因是本期路产修复及赔偿支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57 亿元，增长 8.78%，主要原因是通行费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收购蓉城二绕公司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主要原因本期新增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由于本公司下属公司成渝兴蜀供应链管理公司收到威斯腾项目司法重整全部应收款，转回前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 0.3392 亿元。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979.21 万元，增长 35.69%，主要是本期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变动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598.73 万元，增长 498.27%，主要是蜀道成渝投资公司投资的海南川商壹拾贰号私募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评估价值较账面价值增加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0.00	0.00	220,431,878.19	0.39	-100.00	①
应收账款	199,466,702.47	0.35	149,369,586.98	0.26	33.54	②
其他应收款	182,284,824.61	0.32	491,604,518.58	0.87	-62.92	③
长期应收款	1,249,286,503.46	2.22	3,513,488,087.50	6.23	-64.44	④
在建工程	141,596,731.65	0.25	27,663,022.79	0.05	411.86	⑤
商誉	0.00	0.00	7,582,674.49	0.01	-100.00	⑥
短期借款	610,011,458.34	1.08	10,012,500.01	0.02	5,992.50	⑦
合同负债	70,795,189.72	0.13	31,837,286.58	0.06	122.37	⑧
应付股利	89,532,000.00	0.16	0.00	0.00	不适用	⑨
预计负债	766,981.46	0.00	3,062,562.730	0.01	-74.96	⑩
资本公积	2,438,105,277.76	4.33	6,530,582,226.19	11.58	-62.67	⑪
其他综合收益	-15,037,212.64	-0.03	-9,917,250.67	-0.02	不适用	⑫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7,422,593.85	0.01	-100.00	⑬

其他说明

序号	科目	说明
----	----	----

①	应收票据	主要是本期多式联运公司加强应收票据管理,已全部收回应收票据。
②	应收账款	主要是本期兴蜀供应链公司收回四川威斯腾物流有限公司欠款,转回上年度计提的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③	其他应收款	主要是本期收购蓉城二绕公司,追溯调整期初金额所致。
④	长期应收款	主要是本期收购蓉城二绕公司,追溯调整期初金额所致。
⑤	在建工程	因本期蓉城二绕公司新增智慧高速项目所致。
⑥	商誉	因全额计提收购成渝私募基金公司形成的商誉减值所致。
⑦	短期借款	主要是本期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增加银行流动贷款所致。
⑧	合同负债	主要是成渝分公司预收成都市交通运输局东西轴线2023年通行费补贴4000万元所致。
⑨	应付股利	主要是本期应付H股股利7月初进行支付。
⑩	预计负债	主要是本期遂广遂西公司与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的合同纠纷判决结果已出所致。
⑪	资本公积	主要是本期收购蓉城二绕公司股权收购溢价部分冲减资本公积所致。
⑫	其他综合收益	主要是本期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影响所致。
⑬	一般风险准备	主要是本期收到威斯腾保理欠款,依据余额调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5,807,085.6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1%。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118,000.00	ETC 保证金
高速公路收费权*	45,961,373,135.58	借款质押（账列无形资产-高速公路经营权）
合计	45,961,491,135.58	

*包括成仁高速公路、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成乐高速公路、天邛高速公路以及二绕西段公路收费经营权。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为 108.94 亿元，较期初增加 2.94 亿元，增长 36.97%。系本期新增对蓉城二绕公司投资及增资成邛雅公司所致。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为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蓉城二绕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高速公路、公路、桥梁经营、管理及养护;公路工程、桥梁工程、工程咨询、招投标代理;商务服务业;项目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房地产开发;租赁业;商品批发与零售;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	收购	5,903,000.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已完成		26,220,350.82	否	2023年2月18日	http://www.sse.com.cn https://www.hkex.com.hk
海南川商壹拾贰号私募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公司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是	其他	28,938,000.00	19.90%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7,204,923.91	否	2023年3月16日	http://www.sse.com.cn https://www.hkex.com.hk
合计	/	/	/	5,931,938,000.00	/	/	/	/	/	/	/		33,425,274.73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成乐扩容项目、天邛项目的投资进展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二）重大投融资项目”部分。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365,163.17	-16,037.46						349,125.71
其他*	93,234,969.16		- 7,313,499.72					85,921,469.44
合计	93,600,132.33	-16,037.46	- 7,313,499.72					86,270,595.15

*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601077	渝农商行	371,746.24	自有资金	178,296.77	3,030.54				13,347.60	181,327.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601916	浙商银行	313,986.40	自有资金	186,866.40	-19,068.00					167,798.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601818	光大银行	69,396,497.09	自有资金	82,784,969.16		-5,123,499.72			5,123,499.72	77,661,469.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	/	70,082,229.73	/	83,150,132.33	-16,037.46	-5,123,499.72			5,136,847.32	78,010,595.15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子公司经营情况:

成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负责成乐高速的经营及管理，主要负责成乐高速扩容建设工程项目。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079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228,028.57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335,888.35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87,276.24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106,403.48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14,767.15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10,385.63 万元）（已合并成乐运营分公司数据）。

遂广遂西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遂西高速及遂广高速的经营及管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7,338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146,807.62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106,801.71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46,933.89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18,021.66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9,368.93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16,371.13 万元）。

成邛雅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82% 股权），成立于 2020 年 3 月 4 日，负责天邛（天府新区一邛崃）高速的投资、建设及运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37 亿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431,577.35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80,836.00 万元。

蓉城二绕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二绕西高速的经营及管理，注册资本 68,421 万元人民币。2023 年 2 月 17 日和 2023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分别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蓉城二绕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同意通过现金收购蓉城二绕公司 100% 股权。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完成股权交接工作，并已将蓉城二绕公司正式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571,972.32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292,123.60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 43,688.65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2,622.04 万元。

城北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60% 股份），负责城北出口高速及青龙场立交桥的经营及管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33,846.82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31,287.54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5,809.27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6,429.66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2,773.64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3,631.75 万元）。

蜀南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项目投资及管理，公路、桥梁、隧道建设设施的建设、养护、设计、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蜀南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97,481.42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59,667.84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5,145.56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3,636.27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2,662.56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2,782.80 万元）（已合并仁寿蜀南公司、蜀南诚兴公司、芦山蜀汉公司、芦山蜀南公司数据）。

蜀道成渝投资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公路基建项目、新能源项目投资及其他符合本公司发展方向的投资、投资咨询服务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277.25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27,717.28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24,951.14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0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0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1,509.04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506.88 万元）。

蜀厦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高速公路沿线资产、服务区、广告等业务的管理。蜀厦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41,738.42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37,969.14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5,254.87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3,313.07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1,525.82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392.93 万元）（已合并成渝广告公司及成渝物流公司数据）。

蜀道新能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原名“四川成渝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四川成渝教育投资有限公司”，设立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主要从事高速公路及城市充换电、电池银行、加氢等新能源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运营业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51,909.24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46,545.23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1,503.61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61.06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1,078.44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2.31 万元）。

蜀鸿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蜀鸿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9,299.03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6,657.74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1,268.31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918.32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117.01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727.43 万元）。

信成香港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49,868,001.00 港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20,222.56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19,745.56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0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0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609.51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345.53 万元）。

中路能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51% 股份），主要从事高速公路沿线加油站油品销售业务，以及化工产品销售业务。中路能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25,937.09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21,155.23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61,792.19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59,232.60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1,977.09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2,496.41 万元）。

成雅油料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51% 股份），主要从事高速公路沿线加油站油品销售业务，以及化工产品销售业务。成雅油料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2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3,715.73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11,611.39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25,689.26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37,046.60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1,964.12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2,147.34 万元）。

多式联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51% 的权益，原名“四川省天乙多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多式联运枢纽投资、运营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技术装备服务等业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01,070.04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98,192.11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31,519.21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816.75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3,800.67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17.29 万元）（已合并多式联运公司及成渝供应链管理公司数据）。

成渝私募基金公司：本公司通过直接及间接方式（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50% 股份，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蜀道成渝投资公司持有其 50% 股份）持有其 100% 股份，原名“成都成渝建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经营范围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

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136.50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962.50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0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16.69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85.18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94.78 万元）。

2022 年 1 月 25 日，蜀道成渝投资公司自原股东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处取得 50% 股权，公司更名为四川成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

2. 主要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机场高速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25% 的权益，主要负责机场高速的经营及管理。机场高速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375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32,763.42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26,150.66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6,085.47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4,965.17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2,694.13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2,144.30 万元）。

众信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蜀道成渝投资公司（原“蜀海公司”）持有其 40% 的权益，经营范围为资产管理、项目投资和投资咨询。众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5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3,125.09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2,600.10 万元；于本期间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1,039.02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620.97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487.10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216.13 万元）。

成渝发展基金公司：本公司通过直接及间接方式（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49.18% 股份，众信公司持有其 1.64% 股份）持有其 49.836% 的权益，主要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权等非公开交易的股权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成渝发展基金为有限合伙企业；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5,357.28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15,072.43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915.66 万元（上年同期：约人民币 934.95 万元）。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请参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企业面临的风险，是指未来的不确定性对企业实现经营目标的影响。本集团主要从事收费公路等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近几年，随着集团业务的快速发展和规模上升，所面临的风险亦随之增大，主要包括政策、市场、财务及管理等方面的风险。公司高度重视上述风险，主动对经营过程中的风险事项进行识别、评估及应对，建立和完善系统的风险管理机制。

1.政策风险

(1) 风险状况/分析：

收费政策的调整

本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收费公路经营及投资。根据《公路法》《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及《四川省高速公路条例》的有关规定，高速公路公司本身没有收费标准的自主定价权，其所辖高速公路收费标准的确定与调整须报省交通主管部门会同同级物价主管部门核定批准。如若经营环境、物价水平及经营成本等因素发生较大变化，高速公路公司可以提出收费标准调整申请，但不能保证申请能及时获得批准。此外，如果政府出台新的高速公路收费政策，高速公路公司须按规定执行，一定程度上将影响其经营效益的稳定。

经营期限的限制

根据《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的规定，收费公路的收费期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按照有关标准审查批准。国家确定的中西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经营性公路收费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年。

根据四川省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集团辖下现有路产诸如成渝高速、成雅高速、城北出口高速、成乐高速、成仁高速、遂西高速、遂广高速、二绕西高速的收费经营期分别截至 2027 年、2029 年、2024 年、2029 年、2042 年、2046 年、2046 年、2046 年为止。因此，倘若集团现有高速公路收费期限届满而公司又无其他新建或收购的经营性高速公路项目及时补充，将对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收费方式的调整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全国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全部取消，不停车快捷收费系统正式启用，高速公路收费模式的重大调整对公司收费公路管理水平带来了新的挑战。首先，新的收费系统启用之初，在实际运转过程中存在部分技术性和操作性问题，考验公司的设备设施性能以及管理人员技术水平；其次，由于电子收费方式在很大程度上取代人工收费，公司将面临大量收费人员转岗安置的问题。

(2) 管理/应对措施:

对于政策风险，一方面公司要主动作为，加强与政府主管部门的沟通汇报，争取获得政府支持和社会理解；另一方面，更要强化企业自身实力，提高抗风险能力。为此，本公司以“资源整合、资产运营、科技赋能”为抓手，夯实高速公路核心主业支撑地位，促进公司资产规模和经营的持续增长。本着积极、审慎的原则，充分运用自身管理和技术等资源优势，积极研究和尝试与收费公路行业和公司核心业务能力相关的产业与业务。

2.市场风险

(1) 风险状况/分析: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路运输量和周转量与国内 GDP 高度相关。就高速公路而言，宏观经济波动将导致经济活动对运力要求的变化，即公路交通流量、收费总量的变化，从而直接影响高速公路公司的经营业绩。虽然中国经济平稳发展的长期趋势不会改变，但目前经济环境的压力亦不容忽视。当前国际国内经济运行中不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亦将对中国经济构成隐忧和挑战，这些因素将给集团收费公路项目的运营带来不确定性。

路网变化风险

为加快四川省西部综合交通枢纽的建设及构建完善的城市交通，政府及交通主管部门将适时修改和完善区域公路路网的规划和设计，通过新建高速公路和城市快速通道等措施打造日益完善和便捷的公路路网。

根据《四川省高速公路网规划（2022-2035 年）》，全省高速公路总规模将达 2 万公里（含扩容复线 600 公里），其中，国家高速公路 8,500 公里，省级高速公路 1.15 万公里，另规划设置远期展望线 1,700 公里。“十四五”期间，四川继续加快出川大通道、城市群通道建设，推动高速公路向民族地区延伸，推进重要通道交通繁

忙路段扩容改造，规划实施后，到 2035 年，将形成“主轴高效直连、两翼顺畅通达、三带密切联系、三州便捷连通”的省域高速公路网，高速公路规划密度将提升至 4.11 公里/百平方公里，更好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全面适应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同时，竞争性或协同性路网变化以及短期分流和长期网络效应产生的增量刺激，都对集团辖下高速公路带来不同程度的正面或负面影响。

(2) 管理/应对措施:

针对市场风险，公司将持续跟踪分析宏观经济环境、国家政策以及公司路产所在地的区域经济对公司业务经营的影响并制定相应的应对策略，力所能及地降低宏观经济波动对公司经营活动的影响。同时，公司将与政府和同行企业加强沟通，及时了解路网规划、项目建设进度和后续调整方案等信息，提前做好路网研究和分析，准确把握交通流量变化趋势，同时以提升路网服务质量、加大稽查力度等方式积极引流，以保障公司经营及发展战略决策的准确性

3.财务风险

(1) 风险状况/分析:

潜在的税务风险

公司面临的潜在税务风险主要包括两方面：一方面是公司的纳税行为不符合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应纳税而未纳税、少纳税，从而面临补税、罚款、加收滞纳金、刑事处罚以及声誉损害等风险；另一方面是公司经营行为适用税法不准确，没有用足有关优惠政策，多缴纳了税款，承担了不必要的税收负担。

融资风险

随着公司投资项目的增加，投资规模保持较快增长，公司对外融资需求逐步变大。当前货币政策下，境内商业银行贷款成本相对较高，且受限于银行对放贷规模和投资方向的控制。为满足未来发展需要，充分利用自身作为 A+H 股上市公司的优势，公司持续探索构建一个多层次、多渠道的融资模式，从而实现资金成本和融资结构的尽量优化。同时，尝试新的融资方式和融资渠道不可避免会涉及大量之前所不熟悉的监管政策和法律法规，倘若了解和掌握不够，公司可能承受相关风险。

(2) 管理/应对措施:

针对潜在的税务风险，公司对此采取了较为有效的税务风险防范措施，一是加强税收法规、政策的学习，主动取得税务征收、稽查机关的业务指导；二是聘请税

务代理和咨询服务机构为公司的税务工作提供咨询意见；三是针对潜在的税务风险点设计控制措施，并加强对税收业务岗位工作的流程检查和控制。针对融资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风险控制措施：一是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引导其不断学习成长；二是与境内外金融机构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通过长期稳定合作确保互利共赢；三是必要时引进中介机构为公司的融资决策和融资方案的实施提供专业意见。

4.管理风险

(1) 风险状况/分析：

日常运营风险及自然灾害风险

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后，需要定期对道路进行日常养护，以保证良好的通行环境。如果需要维修的范围较大、维修时间较长，则会影响车流量；在经营过程中，如遇洪涝、塌方、地震等不可预见的自然灾害，高速公路极有可能造成严重损坏并导致一定时期内无法正常使用；如遇浓雾、严重冰雪天气，高速公路将会局部甚至全部短时间关闭；一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可能造成堵车、通行能力减弱和路桥损坏。这些情况的出现将直接导致通行费收入减少、维修成本增加，影响高速公路公司的经营。

高速公路项目投资风险

高速公路行业的特点是投资大、回收期长，属于典型的资本密集型行业，因此项目投资策略和决策是决定公司资产质量和收益水平的关键因素。集团定期对投资策略进行检讨和调整，并利用可行性研究报告、交通量预测及估值报告等外部专业报告，以尽量提升项目评价质量，但是由于外部环境复杂多变，若项目主要假设条件或基础数据发生变化等，都可能导致项目投资实际效果不能达到预期。

(2) 管理/应对措施：

针对以上管理风险，公司已经并将继续从以下各方面采取措施进行防范和应对：加强对道路的预防性养护维修工作，并合理安排工程实施方案；有效发挥交通执法、高速交警、公司路产管护的综合管理手段，加强特殊天气下的上路巡查制度，力保路况良好和通行安全、顺畅；大力开展对优质项目的收集、研究、论证及储备工作，适时调整项目投资策略，为集团创造更多的可持续发展增长点；同时，在集团内部持续推进内部控制制度，提高集团管理的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强化企业的执行效率和创新力，提升企业的综合管理能力。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一、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01-10	http://www.sse.com.cn https://www.hkex.com.hk	2023-01-11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与蜀道投资签署《施工工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03-30		2023-03-31	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蓉城二绕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05-25		2023-05-26	审议通过了关于二〇二二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以及年度报告相关议案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06-27		2023-06-28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12 日，本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晏启祥先生的辞任函，晏启祥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任函将于本公司股东大会补充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晏启祥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

2023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董事会收到执行董事薛敏女士提交的辞任函，薛敏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薛敏女士辞去董事职务未导致本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薛敏女士的辞任函已送达公司董事会并生效。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生态环境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基础，环境保护是企业义不容辞的社会责任。公司始终将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坚持以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大力推动公司发展与资源环境相协调，努力构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公司既高度重视高速公路环境保护与水土保持等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政策、发展趋势的学习和把握，同时也注重自身环保策略、制度的健全和落实，不断把绿色低碳、节能环保等新理念、新技术融入到经营管理的过程之中。

环境管理架构：

本公司环境管理工作按照统筹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开展。本公司负责对各分子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各分子公司对自身环境保护工作进行具体管理，对管辖范围内的环境保护工作承担主体责任。

制度、管理体系建设及目标设定：

本公司持续建立健全环保工作标准与制度，根据国家、四川省级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制定有《环境保护汇编（试行）》（以下简称《汇编》）。《汇编》整合环境保护工作管理办法、环境保护职责规定、环境保护工作目标管理及考核评价制度、环境保护督察和检查制度、环境保护责任追究制度等一系列文件，明确规定了不同层级机构的环境保护工作职责、工作要求以及考核办法。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细化成渝公司年度环保重点工作，本公司制定并印发《成渝公司 2023 年度环境保护工作要点》（以下简称《环保工作要点》），明确年度环保工作的总体要求、主要控制指标及重点工作任务等。

本公司《环保工作要点》明确强调 2023 年度的工作目标为“抓实完成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确保各项整改任务高质量按时完成，有效防范各类生态环境重大风险和突出问题，全力避免生态环境典型案例，不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并同步开展生态环境年度目标考核工作，将环境保护工作情况列入各级目标考核体系，明确相关人员的责任与目标。同时，《环保工作要点》中将做好环境问题整改、推动污染防治攻坚、夯实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基础以及深入开展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培训等工作列入本年度重点开展的环保任务。

环境风险防控：

本公司按照“预防为主”的原则，认真开展环境风险检查与评估，建立重大环境风险清单，落实落细风险管控措施，以不断强化环境风险管控及环保监管力度。

本公司组织开展多类环保督查和生态环境保护专项整治行动，重点针对高速公路沿线收费站、服务区、办公区等污水处理设备的运行状况、处理结果及风险隐患等进行排查、评估，持续加强对建设项目环水保手续，施工现场扬尘、废渣、废水管理等问题的督查、检查，对发现的问题要求限期处治。同时，公司对可能的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制定并印发应急预案，进一步加强应急设施设备和物资储备，健全应急救援队伍，持续完善环境污染事件预防预警机制，统一规范应急处置流程。

日常环保工作：

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各项生态环保决策部署，定期召开安全与环保工作会议，将专项检查与日常检查相结合，高度重视营运高速公路的环境保护及质量提升，尤其重点监管服务区、加油站等的污水、废弃物排放和治理。同时，本公司重视加快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升级改造或接入市政管网，定期进行污水检测，确保达标排放，积极采取措施整治噪声点位。为了全面开展培训和宣传，公司开展“环境保护日”、“节能宣传周”、宣传“水污染防治法”等一系列宣传教育活动；同时组织开展环保培训，强化各级环境保护管理人员的责任意识，进一步提升员工的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高速公路污染治理技术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等方面相关知识和能力，持续提升环境保护业务水平，促进环保理念和技术在公司上下的宣传和交流。

（一）排放物

作为一家以高速公路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为主业的企业，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并不涉及工业生产，经营活动中也未直接产生大量的废弃物。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

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四川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等国家和地区法律法规与管理办法，并结合《汇编》及《环境保护工作要点》，以控污减排为中心，将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贯穿于企业运营的各个方面。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负主要责任的一般（IV级）及以上环境事件，未发现重大环保问题，未发生政府挂牌督办的环境污染事件。此外，公司在经营活动中，严格落实废气、污水、固体废弃物、噪音等的污染防治，从技术研发、经验吸取、日常管理等方面，多管齐下，勇于尝试，为保持公路路域环境平衡，减少自身活动对周边环境影响而不懈努力。

1、废气与温室气体

高速公路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产生的主要温室气体及污染物为：CO₂（二氧化碳）、CO（一氧化碳）、HC+NO_x（碳氢化合物和氮氧化物）、PM（微粒，碳烟）等。其排放源主要为高速公路上行驶的社会车辆以及高速公路经营管理所需的路产管护专用车辆（巡逻车和清排障车辆），其中，社会车辆是主要的排放源。针对上述气体排放，我们主要通过以下几点措施积极做出减排贡献。

（1）注重引导驾乘人员低碳节能出行。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推进高速公路交通运输节能减排，大力宣传和推动ETC⁴、电子支付等便捷通行系统的建设和运行。ETC系统提高了车辆通行效率，降低了车辆温室气体、有害废气排放以及因缴费停车而造成的能源浪费；智能收费系统促进了无纸化收费进程，减少了资源浪费。

（2）紧跟趋势指引，积极促进减排降碳建设。近年来，全球范围内已逐渐形成了“碳达峰”和“碳中和”为代表的高质量发展共识，公司正逐步推动经营业务与新能源汽车服务接轨，探索低碳智能制造，推动交通行业绿色低碳技术创新。本年度公司制定的《环保工作要点》中已明确开展交通运输装备清洁高效升级行动，做好高速公路服务区电动汽车充电桩、天然气加气站等新能源配套设施规划与建设。根据公司的“十四五”发展规划，公司将绿色能源板块作为培育主业，公司围绕产业平台共创、科技创新共链、资源要素共享，与沿线物流企业协同打造成渝电走廊，并充分发挥自身以及主要股东在高速公路路域资源等优势，大力培育绿色能源

⁴ ETC：不停车电子收费系统。

产业，并将以全资子公司蜀道新能源公司为载体，快速推进充换电服务、电池资产管理、氢能等新能源补能业务项目落地。

(3) 做好日常办公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制定降本增效工作方案，严格控制公司车辆使用、提高使用效率、减少使用次数，不断加强办公区空调、取暖器、电灯等设施的合理使用。

2、污水排放

公司营运管理中的水环境污染源主要是高速公路服务区、收费站、管理机关办公地点等所产生的生活污水、含油污水。公司在污水排放管理中，一是确保前述区域的污水处理与排放指标完全达标；二是加强污水处理设备、系统等的日常维护、检修和升级改造，确保设备正常运行；三是认真做好台账登记，确保环保工作有据可查。

3、固体垃圾

公司在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固体有害和无害垃圾主要包括旗下各高速公路服务区的生活垃圾，以及道路养护产生的建渣和废弃材料等。有害垃圾主要为在办公中产生的电池、废灯管、打印机硒鼓和墨盒等以及沥青路面养护中的铣刨料。

公司继续推进各区域垃圾分类设施的建设和改造，严格垃圾处置，统一垃圾清运，严防因垃圾乱倒乱堆而污染周边环境；加强宣传、深化员工垃圾分类意识；持续关注营运高速公路的道路保洁工作，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和应急处理能力，加强对清扫保洁队伍的监管，针对白色垃圾较多的地点进行重点清扫；重视施工现场扬尘、废渣、废水管理等问题，加强对废旧材料处理的监管，坚持采用不产生或少产生废旧材料的施工方案，对路面局部修补产生的少量废旧材料进行集中堆放并加以利用；聘请符合资质的第三方厂商对公司产生的有害垃圾进行合规处置。

(二) 资源使用

企业经营离不开对天然资源的使用，在加以利用的同时，我们必须考虑自然资源的有限和难以再生，以及自身及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因此，公司持续规范能源使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纵深加强用能管理，采取技术上可行、经济上合理以及环境和社会可承受的措施，竭力减少资源浪费、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减少废弃物产生量。本公司出台的《环境保

护工作要点》中，把规范能源使用和强化用能管理贯穿于公司营运发展的各个方面，积极履行节能义务，在实际工作中，做到观念先行、行动为主。

公司水资源的使用主要来自市政水资源网络，在运营过程中，可能会面临以下求取水源的问题：

市政管网遇施工造成破裂、输水工程迁改、水管自然老化等因素，导致减压供水或停水，并影响辖区各点位生态环境和整洁度，降低驾乘人员满意度，影响营运工作正常开展等。

为应对以上可能发生的求取水源问题以及节约用水，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我们在办公区、收费站、服务（停车）区等场所张贴“节约用水”提示牌；定期对服务（停车）区开水器、各收费站和食堂用热水器进行巡查巡检，及时更换老化部件，避免水资源浪费；服务（停车）区公共厕所更换环保且更加耐用的设备，提升水源利用率，同时降低维修频率。

其他资源能源相关：

在办公场所，我们从细节着手，从观念引导，将资源节省的理念和行动浸透到每个细节。本年度，我们继续推行绿色办公，普通内部文件均通过 OA 系统无纸化完成公文流转，必要的纸质文件实行双面打印，采取集中打印方式控制和节省纸张使用；办公用品统一保管，限量领取；逐步更换并使用更为节能耐用的环保电灯；倡导节约用电，倡导随手熄灯，严控空调使用温度；积极践行“光盘行动”，杜绝食物浪费。

在运营场所，我们顺应行业改革动向，积极探索、勇于尝试，引入新技术、新理念，持续改良现有举措，力求达成提升资源利用效率、降低营运成本的“双赢”目标。一是响应高速公路信息化建设，用于路产管理专用车辆的路产管护视频巡查系统暨 4G OBU 在路公司推广应用，提升服务效率的同时，能够极大降低资源的消耗。二是着力提升资源回收和循环使用率。公司试验推广就地热再生技术，该项技术通过加热和铣刨旧路面材料后就地加热、复拌、重新铺筑新路面，实现路面材料 100%再生利用，另在高速公路新建项目中积极采取措施提高原有高速公路设施材料的利用，如将公路路面病害处治工程产生的铣刨后废料用于铺筑其他构筑物基础或作为填充物，整体路面废料回收利用率达到百分之百。三是探索智慧高速建设，探索人工收费车道纸票改电票、智慧收费机器人的方式，一方面能够有效解决跨省开票、现金用户无法获得可抵扣发票等难题，另一方面可以简化车道收费业务，有效

实现收费现场无人化自助发卡和特情自动化处理，提高通行效率，降低资源消耗。
四是优化施工养护方案，根据病害情况轻重缓急有序处理。

（三）环境及天然资源

良好的生态环境是人类生存与健康的基础，我们始终将生态环境保护放在道路管理的重要位置，切实保障公路沿线自然环境治理及沿线居民的切身利益。在高速公路运营中，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保护并改善环境和天然资源，保障公众健康，推进生态文明建设，通过制定并印发年度《环境保护工作要点》，落实压实企业环境及资源保护主体责任。

本公司对于环境及天然资源保护方面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开展生态环境保护传达工作

公司定期召开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学习传达党和国家领导人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各级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有关决策和部署，确保公司环境保护工作形势稳中向好。

2、健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体系

公司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明确领导班子成员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职责和生态环境保护管理职能部门，合理配置管理人员，各项工作部署贯彻到基层，形成责任明晰、整体联动的工作格局，确保生态环境保护各项措施落实见效。

3、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体系

对照相关管理制度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及时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构建完善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体系，制定印发公司环境保护考核管理制度和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4、加强建设项目环保监管

对于建设项目，公司督促完善施工区域环保、水保报批手续，做好防尘、降噪措施，最大程度减轻施工对附近居民的影响。本公司要求施工单位 100%回收施工产生的废料，统一归类、运输、处置，实现废旧材料再生利用，并研究制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考核细则，将环境保护工作情况列入各级目标考核体系。

5、维护路域生态环境

公司坚持做好营运高速跨越饮用水源保护工作，建立桥面径流收集系统，增设沉淀池和饮用水源保护标志标牌，做好观测及风险排查记录，确保不发生水质环境污染事件；持续关注公路噪音管理，各路人公司相继进一步精细化噪声防治，梳理敏感点位，并建立台账逐步进行声屏障设施建设。

6、推进高速公路交通运输节能减排

公司开展交通运输装备清洁高效升级行动，根据上级安排部署做好高速公路服务区电动汽车充电桩、天然气加气站等新能源配套设施建设；公司持续宣传和推广ETC，推进交通运输节能减排。

7、实施绿色营运与养护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道路绿化管理工作，定期对各条道路的绿化植被进行浇水、施肥、修剪、杀虫等，并及时更换道路中央分隔带缺失苗木，保障草木健康成活。实施沿线绿化景观提升工程，整洁美丽的沿线路容路貌。同时树立全生命周期成本理念，积极推广预防性养护和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设施设备，促进资源综合循环利用。

8、开展服务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公司积极督促分子公司推进营运高速公路服务区垃圾分类工作部署，已于2022年5月完成了新津、蒲江服务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9、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培训工作

公司组织开展各类环境保护专题培训，邀请环境科学研究院专家，就污水、噪音等污染治理方案等进行讲解。围绕“世界地球日”、“植树节”、“世界低碳周”等主题，大力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

10、开展生态环境保护风险防控与隐患排查治理

按照“预防为主”的原则，公司认真开展环境风险评估，明确重大环境风险源，建立重大环境风险清单，落实风险管控措施；并加强环境问题排查，建立隐患排查整治台账，做到期限内隐患100%整改完成；同时组织开展专项环保检查，对生态环境投诉问题的处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四）应对气候变化

随着气候变化影响到社会的方方面面，行业和企业层面受到的影响也开始得到公众及利益相关方的普遍关注。作为负责任的企业公民，我们用实际行动积极响应中国政府应对气候变化的各项行动。

我们参考 TCFD⁵建议的四个核心元素：管治、策略、风险管理以及指标和目标，着力推进本公司应对气候变化的风险识别和管理工作。

管治

有关应对气候变化相关事宜的管治，包括突发环境事件的风险评估，由公司 ESG 工作领导小组负责，下设的 ESG 工作办公室成员完成相关业务的综合管治，制定并指导各子分公司做好实务工作，并向领导小组汇报情况，以审视表现成效。

策略

本公司通过践行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减缓气候变化，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大力推进电动汽车充电站、ETC 车道等基础设施建设，促进社会节能减排（详见“（一）排放物”）；通过对公司办公、运营等场所采取各类措施，推动本公司的节能减排（详见“（二）资源使用”），以减缓和应对气候变化。

风险管理

本公司高度重视气候变化风险及相关机遇，主动对经营过程中的风险事项进行识别、评估及应对，并逐步完善风险管理机制。

按照风险类型划分，识别到的气候变化实体风险⁶如冰雪雨雾、汛期洪灾等恶劣天气，易引起高速公路行车安全风险，造成交通管治或清排障救援困难，降低高速公路服务质量，影响通行费收入。

针对以上恶劣天气，本公司积极加强应急体系建设，健全《突发恶劣天气应急预案》，做好应急物资储备、人员配备等，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工作；同样，我们识别到过渡风险⁷及机遇，例如国内目前日益严格的低碳环保政策可能会增加日常经营的压力，但同时将引领并推动高速公路运营公司高质量发展。

指标与目标

本公司为减缓气候变化订立的相关指标为“降低温室气体及有害废弃物排放强度，提高能源及水资源使用效率，降低能源及水资源使用强度”。

⁵ 气候相关财务披露特别工作组（TCFD）全称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⁶ 实体风险指与气候变化直接相关的风险，可由洪灾及台风（急性风险）或持续高温（慢性风险）导致。

⁷ 与过渡至更低碳经济有关的风险，这可能牵扯政策、法律、技术及市场变化，以应对减缓及适应气候变化的要求。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五节一、（二）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部分。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五节一、（二）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部分。

二、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川成渝旗下的服务区设有脱贫产品专柜 30 个，且有蜀厦公司的脱贫产品在蜀道 E 购网乡村振兴板块蜀厦直营店进行销售。为拓宽销售渠道，在省国资委、蜀道集团及成渝公司举办的各类活动现场进行农特产品展销，同时运用“互联网+”思维，探索新型经营业态，主导研发了“蜀道职工优选”互联网商城，并设立乡村振兴专区，提供国贫、省贫、定点帮扶地区产品，通过数字化商业模式赋能乡村振兴，且首次借助网络直播平台线上销售脱贫产品，直播时长 2 小时，共计约 2000 人次观看直播。2023 年上半年，实现脱贫地区农特产品销售 121 万元。此外，组织团员青年深入神座村开展高山土豆种植，组织神座村技术骨干和致富带头人开展直播电商综合培训，发挥产业帮扶、人才帮扶，助力乡村振兴。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及履行应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4月16日，四川省人民政府组建了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省交投”），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31.88%的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至省交投，于国有股份划转期间，省交投作出如下承诺：1.为避免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后与四川成渝发生同业竞争，保护四川成渝的合法权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省交投做出	长期	是	是	/	/

		<p>如下承诺：（1）在省交投实质性保持对四川成渝股权控制关系期间，省交投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省交投及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不从事与四川成渝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省交投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和对四川成渝的实际控制能力，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四川成渝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2）省交投及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不与四川成渝参与同一项目中同一标段的竞标；经四川成渝请求并经招标方允许，省交投及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可以将已中标的标段中涉及四川成渝主营业务的相关业务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分包给四川成渝；（3）以上承诺在省交投实质性保持对四川成渝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在上述期间省交投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四川成渝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2.为了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省交投承诺如下：省交投将尽力减少并规范省交投及控股子公司与四川成渝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依法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同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省交投及其控股子公司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四川成渝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四川成渝造成损失，省交投及控股子公司将作出赔偿。</p>					
其他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p>2021年5月28日，本公司原控股股东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施新设合并，设立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蜀道集团”），蜀道集团承继省交投对本公司的所有权益。蜀道集团作为收购人于收购报告书中对本公司作如下承诺：1.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继续保持与上市公司之间业务独立、人员独立、资产完</p>	长期	是	是	/	/

		<p>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对上市公司的控股关系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上述承诺于收购人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收购人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收购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2.</p> <p>(1) 对于因本次合并而产生的蜀道集团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蜀道集团将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在自本次合并完成之日起5年的过渡期内，尽一切合理努力解决相关问题；蜀道集团为解决前述问题所采取的解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采用现金对价或发行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不同方式购买资产、资产置换或其他可行的重组方式，逐步对蜀道集团与上市公司存在业务竞争的部分资产进行重组，以分别消除业务竞争的情形；②通过签署委托协议的方式，由蜀道集团将与上市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相关资产，委托上市公司经营管理；③在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其他可行的解决措施。上述解决措施的实施以根据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监管规则的要求履行必要的上市公司审议程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其他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备案等程序为前提；(2) 蜀道集团及蜀道集团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不利用控股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3) 上述承诺分别于蜀道集团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3.蜀道集团将避免、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蜀道集团将按照公平、公</p>					
--	--	---	--	--	--	--	--

			允的原则进行相关关联交易，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7月27日，本公司A股于上交所挂牌并上市交易。在四川成渝A股发行上市过程中，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公路公司”）承诺：在四川成渝存续期间，招商公路公司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四川省内从事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四川成渝主营业务（包括设计、建设、经营收费、养护、管理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等基础设施）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该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招商公路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对四川成渝不再具有直接、间接的控制地位或有重大影响。	长期	是	是	/	/
其他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2月17日和2023年3月30日，本公司分别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蓉城二绕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通过现金收购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蓉城二绕公司”或“标的企业”）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股权转让价款合计590,300.00万元（含税），其中从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道高速”）收购蓉城二绕公司81%股权，从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收购19%股权。蜀道高速、路桥集团为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道集团”）控制的公司，按照上交所上市规则、联交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蜀道高速、路桥集团为本公司的关联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023年1月1日至2029年12月31日	是	是	/	/

		<p>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3)第01-55号),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蓉城二绕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采用收益法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590,300.00 万元,评估值与账面值相比,溢价率 100.77%,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拟以该评估值为股权交易价格计算依据,蜀道高速、路桥集团所持有的蓉城二绕公司合计 100% 股权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590,300.00 万元(含税)。</p> <p>因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价款总金额已超过标的企业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蜀道高速、蜀道集团及本公司约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为业绩承诺期,在业绩承诺期内蜀道高速、蜀道集团对标的企业每个会计年度净利润金额进行业绩承诺,若实际实现值未达到评估预测值,则以现金方式对本公司进行业绩补偿,约定如下:</p> <p>(一) 业绩承诺</p> <p>业绩承诺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蜀道高速、蜀道集团承诺标的企业于 2023 年至 2025 年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23,117.78 万元,2023 年至 2026 年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47,694.75 万元,2023 年至 2027 年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76,808.08 万元,2023 年至 2028 年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111,950.51 万元,2023 年至 2029 年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154,156.39 万元。</p> <p>(二) 业绩补偿</p> <p>1、2023 年至 2025 年补偿金额一次性计算并支付</p> <p>2023 年至 2025 年补偿金额=标的企业 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累计净利润的评估预测值-标的企业 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累计净利润的实际审计值</p>					
--	--	---	--	--	--	--	--

		<p>蜀道高速应支付补偿金额=2023 年至 2025 年补偿金额×81%</p> <p>蜀道集团应支付补偿金额=2023 年至 2025 年补偿金额×19%</p> <p>蜀道高速、蜀道集团应在标的企业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将业绩补偿款支付给本公司。</p> <p>2、2026 年至 2029 年每年计算补偿金额并支付</p> <p>当年补偿金额=标的企业自 2023 年至当年累计净利润的评估预测值-标的企业自 2023 年至当年累计净利润的实际审计值-自 2023 年起累计已支付的补偿金额</p> <p>如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当年补偿金额小于或等于 0 时，则按 0 取值。</p> <p>蜀道高速应支付补偿金额=当年补偿金额×81%</p> <p>蜀道集团应支付补偿金额=当年补偿金额×19%</p> <p>蜀道高速、蜀道集团应在标的企业当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将业绩补偿款支付给本公司。</p> <p>3、按上述约定，若蜀道高速或蜀道集团未能按期足额支付补偿款，则应从上述支付期限之日起以未付补偿款金额为基数计息，在补偿款足额支付之日将截至该日产生的上述利息一并向本公司支付完毕。利息计算公式如下：</p> <p>利息=未付补偿款金额×（LPR/365）×（补偿款足额支付之日-标的企业当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后 30 个工作日）</p> <p>其中：LPR 为当年 1 月 1 日执行的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1 年期）。</p>					
--	--	---	--	--	--	--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为满足本集团日常业务开展的需要，2022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与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智能交通公司”）签订《四川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路网运行保障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自 2022 年 1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止。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召开 2022 年第 6 次总经理办公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公司与智能交通公司签署〈四川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路网运行保障服务协议〉的议案》等事项，该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该关联交易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根据该协议，自 2022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止，由智能交通公司三个年度向本集团提供所辖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清分结算、收费软件与设备维护等服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年。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收费标准按照惯用商业条款及条件、相同或类似类型服务的市价以及四川省内收费标准后，以公平合理的方式厘定。年度路网运行保障服务费为当年清分车辆通行费的 4% 或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0 元/年（以二者较低者为准）。智能交通公司负责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对高速公路安全和服务质量的考评结果，执行高速公路路网运行保障服务费浮动管理和车辆通行费延迟结算。关联交易的付款方式：协议期限内路网运行保障服务费采用实时结算方式，即从 2022 年 11 月 1 日起，双方同意路网运行保障服务费在当日结算通行费时实时收取，月末终了时智能交通公司向本集团出具当月路网运行保障服务费发票。

报告期内，本集团与智能交通公司发生的《四川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路网运行保障服务协议》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963.42 万元。

(2) 为满足本集团日常正常业务开展的需要，2022 年 11 月 18 日，本公司与蜀道投资签署了《施工工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和 2023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与蜀道投资签署〈施工工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该关联交易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施工工程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根据该协议，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蜀道投资可承包本集团公路（含道路、桥梁、隧道等）及附属设施（含管理处、收费站、服务区等房建附属及配套给排水、机电、绿化、交安、场坪等设施）施工工程承包与分包以及市政施工工程承包与分包，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7.69 亿元。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为：该等关联交易的价格通过招投标程序最终厘定代价。对于紧急抢险的施工工程，则参照最近一期同类工程施工的招标成交价格。若没有类似工程施工的招标成交价格，则经造价咨询中介机构（主要为事业单位或国有企业，是受中国政府行政机构监督管理并具有相关专业资格的独立第三方），根据中国国家级或

省级机构颁布的价格基础和方法厘定。然而，若任何政府机构定价或指导价可在将来适用于相关交易，协议各方将首先执行该等政府机构定价或指导价。关联交易的付款方式为：本协议项下的所有交易的付款方式应基于施工地点的情况、施工进度及施工技术水平等具体厘定，并应于招标文件内向所有投标人披露。确定中标者后，各交易方可在另行签订的具体协议中根据招标文件披露的付款方式确定付款办法的详情。

报告期内，本集团与蜀道投资发生的《施工工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56,786.17 万元。

(3) 为满足本集团日常业务开展的需要，2022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与四川蜀道城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道城乡”）签署《关于物业管理服务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同日，本公司召开 2022 年第 11 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本公司与蜀道城乡签署〈关于物业管理服务的框架协议〉的议案》等事项，该关联交易事项无须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该关联交易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根据该协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由蜀道城乡三个年度向本集团提供所属运营路公司服务区、停车区、路公司机关办公区、管理处、收费站等点位物业管理服务，以及后续新建、改建点位的物业管理服务，向本集团提供所属非运营路公司的办公场所的物业管理服务及其他本集团所需的其他物业管理服务，三个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每年交易上限金额分别为 2,000 万元、4,000 万元、6,000 万元。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为：双方可在本框架协议下，按一般商业条款，经招投标、协议委托或其他方式（具体根据本集团招投标管理相关制度予以确定）于日常业务中订立具体协议，以载列持续关连交易的详细条款；具体协议应符合本框架协议所载原则及条款；蜀道城乡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以下简称“蜀道城乡集团”）将予提供物业管理服务的费用应于具体协议中厘定，并应参考当前市价（经考虑物业位置、物业类型及状况以及物业管理服务范围）、其他为独立第三方的物业管理服务公司为本集团所提供价格及

蜀道城乡集团向其独立第三方提供类似服务收取的价格后厘定；具体协议的条款及条件应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就相同或相似服务的提供标准。

报告期内，本集团与蜀道城乡发生的《关于物业管理服务的框架协议》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405.28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为提高本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路网规模，进一步优化本公司资产结构，聚焦主营业务，2023 年 2 月 17 日和 2023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蓉城二绕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同意通过现金收购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蓉城二绕公司”）100%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其中从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道高速”）收购蓉城二绕公司 81% 股权，从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收购 19%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蓉城二绕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并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23）第 01-55 号），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蓉城二绕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采用收益法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590,300.00 万元，评估值与账面值相比，溢价率 100.77%，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拟以该评估值为股权交易价格计算依据，蜀道高速、路桥集团所持有的蓉城二绕公司合计 100% 股权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590,300.00 万元（含税）。</p> <p>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股权交接工作，并将蓉城二绕公司正式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p>	<p>该关联交易相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 2023 年 2 月 18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 5 月 5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四川成渝关于收购蓉城二绕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四川成渝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四川成渝关于收购蓉城二绕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二、 股份变动情况表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34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注：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46,347 户（其中 A 股股东 46,092 户，H 股股东 255 户）。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384,000	1,173,249,662	38.36	0	无	0	国家

HKSCC NOMINEES LIMITED	-810,000	886,592,700	28.99	0	未知		境外法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664,487,376	21.73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898,134	26,462,313	0.87	0	未知		境外法人
杨奕	0	5,845,037	0.1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王腾飞	-544,000	5,537,809	0.1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肖毅敏	437,200	3,900,000	0.1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亚斯宇实业（珠海）有限公司	0	3,850,000	0.13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国明	-16,500	3,500,000	0.1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林洪冠	0	3,309,175	0.1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73,249,662			人民币普通股	1,035,915,462		
				境外上市外资股	137,334,2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886,592,7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886,592,700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64,487,376			人民币普通股	664,487,37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462,313			人民币普通股	26,462,313		
杨奕	5,845,037			人民币普通股	5,845,037		
王腾飞	5,537,809			人民币普通股	5,537,809		
肖毅敏	3,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0,000		
亚斯宇实业（珠海）有限公司	3,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50,000		
张国明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林洪冠	3,309,175			人民币普通股	3,309,17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蜀道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37% 股份，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上述国家股股东及国有法人股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注：

1.截至本报告批准日，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过户程序。

2.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是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其中，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包括控股股东持有的本公司 137,334,200 股 H 股股份。

3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除直接持有本公司 A 股股票之外，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还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佳选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96,458,000 股 H 股股份。

4.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沪股通股票的名义持有人。

5.2023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蜀道集团拟增持本公司 H 股股份计划的通知，基于对目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及对本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蜀道集团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自首次增持之日起算）以自身名义择机对本公司 H 股股票进行增持，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现有总股份的 2%。截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蜀道集团持有本公司 1,035,915,462 股 A 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33.87%，持有本公司 121,950,200 股 H 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3.99%。合计持有本公司 1,157,865,662 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37.86%。有关前述事项的详情请见本公司 2023 年 4 月 29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四川成渝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公告》。

自 2023 年 4 月 29 日公告发布后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蜀道集团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合计增持了本公司 15,384,000 股 H 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0.50%；增持后，蜀道集团持有本公司 1,035,915,462 股 A 股股份，137,334,200 股 H 股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 1,173,249,662 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38.36%。

自 2023 年 4 月 29 日公告发布后至 2023 年 8 月 8 日，蜀道集团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合计增持了本公司 32,370,000 股 H 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1.06%；本次增持后，蜀道集团持有本公司 1,035,915,462 股 A 股股份，154,320,200 股 H 股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 1,190,235,662 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38.92%。有关前述事项的详情请见本公司 2023 年 8 月 1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四川成渝关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达到 1% 的提示性公告》。

截至本报告刊发日，蜀道集团对本公司股票的增持尚在进行中，进一步增持情况本公司将依法进行公告。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4 成渝高速 MTN001	101454040	2014-7-17	2014-7-18	2024-7-18	2.90	6.30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同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	本期债券在债权债务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第一期中期 票据	21 成渝高 速 MTN001	102100999	2021-05-26	2021-05-28	2026-05-28	10.00	3.49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同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	本期债券在债权债务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第一期超短 期融资券	23 成渝高 速 SCP001	012381615	2023-04-19	2023-04-21	2023-05-22	0.00	2.45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	本期债券在债权债务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	否

											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成渝高速 SCP002	012381732	2023-04-25	2023-04-26	2023-05-26	0.00	2.24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	本期债券在债权债务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7 日发行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3 亿元（债券简称：14 成渝高速 MTN001；债券代码：101454040），票面利率 6.30%，发行期限 5+5 年。根据发行文件中相关约定，该债券在存续期内第 5 年末设有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根据本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 日于上海清算所发布的行权公告，在该债券存续期内第 5 年末，本公司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该债券票面利率保持为 6.30% 不变。

2019 年 7 月 16 日，根据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投资人回售付息兑付提示单，投资者实际回售给本公司的中期票据为 1,000 万元，剩余 2.90 亿元将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到期。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信用评级机构名称	信用评级级别	评级展望变动	信用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14 成渝高速 MTN001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AAA	稳定	无变化
21 成渝高速 MTN001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AAA	稳定	无变化

其他说明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存续期内的“14 成渝高速 MTN001”中期票据进行了跟踪评级，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上述中期票据的信用评级为 AAA。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存续期内的“21 成渝高速 MTN001”中期票据进行了跟踪评级，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上述中期票据的信用评级为 AAA。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0.76	0.87	-12.64	
速动比率	0.59	0.64	-7.81	
资产负债率（%）	71.24	61.69	9.55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703,711,986.57	459,163,469.00	53.2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5	0.09	-44.44	
利息保障倍数	2.17	1.45	49.6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22	3.37	25.2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09	2.30	34.35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52,278,928.08	2,588,088,787.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9,125.71	365,163.1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0,431,878.19
应收账款		199,466,702.47	149,369,586.9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03,208,136.10	440,950,449.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2,284,824.61	491,604,518.58
其中：应收利息		6,147,904.85	4,002,715.53
应收股利		14,602,941.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571,664.72	30,076,114.4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55,070,135.36	303,597,091.58
其他流动资产		170,844,408.19	136,327,532.92
流动资产合计		4,798,073,925.24	4,360,811,122.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49,286,503.46	3,513,488,087.50
长期股权投资		567,795,771.26	601,600,102.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5,921,469.44	93,234,969.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982,025.91	28,777,102.00
投资性房地产		13,120,771.18	13,919,955.23
固定资产		727,104,752.44	767,073,967.59
在建工程		141,596,731.65	27,663,022.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0,206,589.59	118,761,858.09
无形资产		48,126,517,012.17	46,476,053,451.26
开发支出			
商誉			7,582,674.49
长期待摊费用		30,863,502.17	31,653,769.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703,062.42	130,508,659.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2,108,406.61	235,168,772.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483,206,598.30	52,045,486,391.83
资产总计		56,281,280,523.54	56,406,297,514.71
短期借款		610,011,458.34	10,012,500.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63,985,310.25	1,215,038,589.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0,795,189.72	31,837,286.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3,685,677.81	263,703,910.46
应交税费		165,129,006.99	223,205,175.40
其他应付款		600,577,846.20	618,512,273.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9,532,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08,727,349.66	2,586,695,935.84
其他流动负债		94,628,295.06	88,205,711.88
流动负债合计		6,277,540,134.03	5,037,211,383.2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1,825,798,593.07	27,797,463,306.95
应付债券		1,290,000,000.00	1,29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0,969,483.21	108,788,793.13
长期应付款		275,837,904.07	232,690,762.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66,981.46	3,062,562.73
递延收益		217,094,420.50	230,760,717.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115,650.87	22,229,705.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001,980.55	73,307,178.75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814,585,013.73	29,758,303,027.57
负债合计		40,092,125,147.76	34,795,514,410.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58,060,000.00	3,058,0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38,105,277.76	6,530,582,226.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037,212.64	-9,917,250.67
专项储备		17,454,633.61	16,866,315.10
盈余公积		5,459,959,392.72	7,270,482,444.29
一般风险准备		0.00	7,422,593.85
未分配利润		4,303,506,431.83	3,822,125,154.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262,048,523.28	20,695,621,483.67
少数股东权益		927,106,852.50	915,161,620.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189,155,375.78	21,610,783,103.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6,281,280,523.54	56,406,297,514.71

公司负责人：甘勇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人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喻文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39,420,042.47	2,163,803,648.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54,855.76	4,032,404.42
其他应收款		1,387,470,696.18	1,412,284,993.44
其中：应收利息		5,790,444.49	3,648,611.14
应收股利		11,525,813.92	
存货		196,561.46	196,561.4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40,815.44	3,638,407.10
流动资产合计		4,336,382,971.31	3,583,956,015.3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080,000,000.00	5,78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0,893,806,292.07	7,953,382,310.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378,688.64	34,321,060.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0,939,507.69	21,847,139.39
固定资产		299,706,576.92	330,812,811.57
在建工程		23,760,733.58	3,692,632.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8,297,727.89	53,344,599.57
无形资产		8,016,918,832.02	8,300,323,330.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516,498.74	42,546,312.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00,000.00	8,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463,324,857.55	22,528,270,197.09
资产总计		29,799,707,828.86	26,112,226,212.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9,773,474.96	223,511,164.6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4,486,445.20	15,488,437.60
应付职工薪酬		122,531,998.79	134,068,007.76
应交税费		50,319,260.93	93,580,676.69
其他应付款		4,600,868,754.46	2,100,697,775.0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78,808,897.52	1,501,974,144.64
其他流动负债		4,983,313.84	1,455,007.68
流动负债合计		7,411,772,145.70	4,070,775,214.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738,450,593.07	2,800,505,200.23
应付债券		1,290,000,000.00	1,29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856,128.19	49,583,376.96
长期应付款		150,000.00	15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3,146,328.48	93,270,55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35,749.74	10,099,736.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278,459.70	10,196,618.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78,917,259.18	4,253,805,488.20
负债合计		14,590,689,404.88	8,324,580,702.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58,060,000.00	3,058,0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1,169,599.75	1,840,328,300.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300,865.54	-13,649,849.4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958,359,289.02	6,768,882,340.59
未分配利润		6,546,730,400.75	6,134,024,718.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209,018,423.98	17,787,645,510.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29,799,707,828.86	26,112,226,212.47
------------------------	--	-------------------	-------------------

公司负责人：甘勇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人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喻文姬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678,209,211.56	4,498,235,051.88
其中：营业收入		5,678,209,211.56	4,498,235,051.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66,254,310.62	3,945,566,059.73
其中：营业成本		4,079,649,734.39	3,283,691,352.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302,966.42	13,059,024.46
销售费用		32,074,915.65	39,857,981.64
管理费用		237,278,568.83	148,568,354.6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04,948,125.33	460,389,346.79
其中：利息费用		465,255,368.45	540,008,448.78
利息收入		61,593,769.99	85,250,960.65
加：其他收益		14,439,595.96	13,915,734.57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37,230,518.47	27,438,434.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383,668.71	16,632,932.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88,886.45	1,201,613.8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922,738.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82,674.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5,472.65	515,978.9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7,639,438.95	595,740,753.84
加：营业外收入		9,422,957.10	9,343,893.59
减：营业外支出		9,367,212.33	6,559,941.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7,695,183.72	598,524,705.51
减：所得税费用		171,338,996.59	137,266,914.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6,356,187.13	461,257,790.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6,356,187.13	461,257,790.5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9,764,683.07	421,506,482.2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6,591,504.06	39,751,308.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08,761.97	-1,953,927.4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19,961.97	-1,746,527.4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19,961.97	-1,746,527.4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119,961.97	-1,746,527.4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88,800.00	-207,4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0,447,425.16	459,303,863.1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4,644,721.10	419,759,954.7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802,704.06	39,543,908.3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50	0.137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50	0.137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8,302,590.89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60,638,240.05 元。

公司负责人：甘勇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人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喻文娅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62,125,018.81	1,192,960,560.07
减：营业成本		525,816,752.23	569,752,618.47
税金及附加		5,915,145.61	5,902,059.4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0,188,521.77	37,263,632.0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3,260,776.71	44,625,298.19
其中：利息费用		128,073,105.19	54,231,272.88
利息收入		64,950,611.27	9,832,142.93
加：其他收益		10,811,921.77	10,823,767.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21,061.54	185,965,205.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293,733.67	32,247,852.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606.5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2,354,199.27	732,205,925.15
加：营业外收入		3,746,430.66	5,417,547.30
减：营业外支出		2,419,154.46	2,218,489.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3,681,475.47	735,404,983.21
减：所得税费用		115,169,793.44	84,624,201.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8,511,682.03	650,780,781.7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8,511,682.03	650,780,781.7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51,016.05	2,175,305.3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51,016.05	2,175,305.3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51,016.05	2,175,305.3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6,860,665.98	652,956,087.1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甘勇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人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喻文姬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46,713,180.42	3,989,408,902.5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732,430.64	6,518,547.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093,197.30	269,843,202.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3,538,808.36	4,265,770,653.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5,531,325.86	1,706,191,883.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6,686,613.72	443,430,154.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0,972,980.30	273,356,697.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972,177.42	60,013,343.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4,163,097.30	2,482,992,07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9,375,711.06	1,782,778,574.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350,612.44	18,506,170.4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31,907.71	13,413,881.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6,059.00	4,059,926.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5,508,611.50	89,567,946.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5,637,190.65	125,547,924.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0,279,190.45	1,506,221,248.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53,615.4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724,619.18	3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4,003,809.63	1,809,774,864.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633,381.02	-1,684,226,939.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60,000.00	1,12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60,000.00	1,12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44,690,000.00	842,9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62,250,000.00	844,07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33,087,386.17	907,025,452.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9,233,451.80	969,707,892.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984,064.12	37,312,790.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16,754,113.15	14,310,135.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99,074,951.12	1,891,043,480.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6,824,951.12	-1,046,968,480.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7,976,787.12	3,901,833,594.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2,160,928.08	2,953,416,748.93
----------------	--	------------------	------------------

公司负责人：甘勇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人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喻文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1,458,606.78	1,213,749,154.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05,895.66	14,171,438.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8,564,502.44	1,227,920,592.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411,808.11	134,310,379.5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4,914,797.52	249,685,452.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6,818,548.38	162,230,794.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410,801.25	439,451,875.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3,555,955.26	985,678,50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5,008,547.18	242,242,090.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089,513.72	159,283,725.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594.00	255,458.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1,481,554.94	137,693,214.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7,617,662.66	297,232,397.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23,960.67	8,817,629.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83,000,000.00	3,533,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000,000.00	1,060,066,564.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0,923,960.67	1,072,417,493.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3,306,298.01	-775,185,096.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41,800,000.00	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41,800,000.00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18,004,607.16	111,015,607.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9,887,248.50	365,713,741.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7,891,855.66	476,729,959.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3,908,144.34	-475,729,959.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5,610,393.51	-1,008,672,964.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3,727,648.96	3,438,094,141.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9,338,042.47	2,429,421,176.91
----------------	--	------------------	------------------

公司负责人：甘勇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人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喻文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58,060,000.00				1,850,352,226.19		-9,917,250.67	16,866,315.10	7,270,482,444.29	7,422,593.85	5,612,397,622.88		17,805,663,951.64	914,952,018.68	18,720,615,970.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216,429.86		2,216,429.86	209,601.58	2,426,031.44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680,230,000.00						-	1,792,488,897.83	2,887,741,102.17		2,887,741,102.17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8,060,000.00	-	-	-	6,530,582,226.19	-	-9,917,250.67	16,866,315.10	7,270,482,444.29	7,422,593.85	3,822,125,154.91	-	20,695,621,483.67	915,161,620.26	21,610,783,103.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4,092,476,948.43	-	-5,119,961.97	588,318.51	-1,810,523,051.57	-7,422,593.85	481,381,276.92	-	-5,433,572,960.39	11,945,232.24	-5,421,627,728.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19,961.97				779,764,683.07		774,644,721.10	45,802,704.06	820,447,425.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7,560,000.00	17,560,000.00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680,230,000.00						1,653,991,085.32		3,026,238,914.68		3,026,238,914.68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8,060,000.00	-	-	-	6,530,582,226.19	-	194,917,544.05	14,203,446.42	6,790,567,662.05	49,970,434.72	3,754,571,645.04	-	20,392,872,958.47	1,083,468,470.67	21,476,341,429.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746,527.44	2,306,706.99	-	-	85,119,882.22	-	85,680,061.77	-16,145,035.71	69,535,026.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46,527.44				421,506,482.22		419,759,954.78	39,543,908.37	459,303,863.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125,000.00	1,125,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25,000.00	1,12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336,386,600.00	-	-336,386,600.00	-59,049,918.43	-395,436,518.43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6,386,600.00		-336,386,600.00	-59,049,918.43	-395,436,518.43
4. 其他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51,016.05			718,511,682.03	716,860,665.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305,806,000.00	-305,80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5,806,000.00	-305,806,000.00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1,179,158,700.67					-1,810,523,051.57		-2,989,681,752.24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58,060,000.00	-	-	-	661,169,599.75	-	-15,300,865.54	-	4,958,359,289.02	6,546,730,400.75	15,209,018,423.98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58,060,000.00				1,840,328,300.42		187,101,105.85		6,322,087,145.86	5,636,651,807.05	17,044,228,359.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413,856.95	413,856.95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8,060,000.00	-	-	-	1,840,328,300.42	-	187,101,105.85	-	6,322,087,145.86	5,637,065,664.00	17,044,642,21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2,175,305.39	-	-	314,394,181.78	316,569,487.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75,305.39			650,780,781.78	652,956,087.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336,386,600.00	-336,386,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6,386,600.00	-336,386,600.00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58,060,000.00	-	-	-	1,840,328,300.42	-	189,276,411.24	-	6,322,087,145.86	5,951,459,845.78	17,361,211,703.30

公司负责人：甘勇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人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喻文娅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概况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经原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7）133号]批准，由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高总公司”）独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7年8月19日在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本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00020189926XW。

1997年9月经原国务院证券委员会[证委发（1997）55号]《关于同意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同意，本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普通股）89,532万股，同年10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流通。经原国家098760//、87654334523456789 资产管理局[国资企发（1997）221号]《关于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由川高总公司持有本公司166,274万股国家股（包括国家交通部委托持有的65,745万股）并行使股权，占注册资本的65%；H股股东持有89,532万股，占注册资本的35%。1998年3月原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1998)外经贸资一函字第133号]《关于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改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本公司为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批准证书号为外经贸资审A字（1998）0015号。

2000年12月7日，经财政部[财管字（1999）156号]《关于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持有并管理有关公路上市国有股权问题的批复》批准，川高总公司与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签订《国有股权变更协议》，将交通部原委托其持有的65,745万股国家股变更为国有法人股，由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持有并管理。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总额仍为人民币255,806万元，其中川高总公司持有100,529万股国家股，占注册资本的39.30%；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持有65,745万股国有法人股，占25.70%；H股股东持有89,532万股，占35%。

2009年7月1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584号]批准，本公司公开发售50,000万股A股，于2009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另根据财政部[财企（2009）470号]《关于印发〈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以及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四川省国资委）[川国资产权（2009）39号]《关于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A股首发上市划转部分国有股有关问题的批复》，川高总公司划转30,229,922股、华建经济开发中心划转19,770,078股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A股发行及上述股权划转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总额变更为人民币305,806万元，其中川高总公司持有975,060,078股，占注册资本的31.88%；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持有637,679,922股，占20.85%；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50,000,000股，占1.64%；H股股东持有895,320,000股，占29.28%；A股股东持有500,000,000股，占16.35%。

2010年4月16日，四川省政府《关于组建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川府函[2010]68号）批准组建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省交投集团）。四川省交投集团与川高总公司于2010年11月16日签订了《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通过无偿划转方式接收川高总公司持有的975,060,078股国有股份，占股本总额的31.88%，并分别于2010年12月经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10]1436号）和四川省国资委（川国资产权[2010]104号）批准。2010年11月23日，香港证监会豁免四川省交投集团本次股份划转全面收购全部股份的义务。2011年3月15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351号）。2011年3月25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川高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975,060,078股股份已过户至四川省交投集团名下。

2011年6月8日，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华建经济开发中心名称变更为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数量及比例不发生任何变化；2016年9月26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公路）。

2021年5月28日，四川省交投集团、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省铁投集团”）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道集团”）签署了《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资产承继交割协议》。根据该协议之约定：“四川省交投集团与四川省铁投集团实施新设合并的交割前提条件已经满足，可以进行交割，交割日为2021年5月28日（含当日）；自交割日起，四川省交投集团与四川省铁投集团于新设合并前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以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蜀道集团承继、承接或享有；四川省交投集团与四川省铁投集团于新设合并前的下属分支机构及下属企业股权或权益归属于蜀道集团。”。该次合并完成后，蜀道集团作为新设公司存续，四川省交投集团与四川省铁投集团相应注销，蜀道集团持有本公司A股1,035,915,462股、H股60,854,200股，合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5.86%，本公司控股股东由四川省交投集团变更为蜀道集团，蜀道集团控股股东为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截至本报告报出日，蜀道集团尚未完成A股和H股的登记过户程序。

蜀道集团于2022年4月21日至2022年9月20日，通过联交所交易系统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港股通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本公司61,096,000股H股股份，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98%。蜀道集团于2023年4月29日至2023年6月30日，通过联交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本公司15,384,000股H股股份，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50%。截止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股本）均为人民币305,806万元，其中：蜀道集团持有1,173,249,662股（其中人民币普通A股1,035,915,462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137,334,200股）、占38.36%；招商公路持有A股664,487,376股、占21.73%；其他H股股东持有757,985,800股、占24.79%；A股其他股东持有

462,337,162 股、占 15.12%。

2、公司注册地和总部地址均为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 252 号。

3、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属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行业，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中国四川省境内公路基建项目，经营其他与收费公路相关的业务。目前，本集团主要拥有成渝高速、成雅高速、成乐高速、成仁高速、城北出口高速、遂广/遂西高速以及天邛高速等位于四川省境内的收费公路全部或大部分权益；经营范围主要为：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等基础设施的投资、设计、建设、收费、养护、管理、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与高等级公路配套的加油站、广告位及仓储设施的建设与租赁；汽车拯救及清洗（涉及国家专项管理规定的，从其规定）（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许可的仅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

4、控股股东以及集团最终控制人的名称：本公司控股股东为蜀道集团，是一家在中国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四川省国资委。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及四川蜀道成渝投资有限公司等 23 家全资及控股子（孙）公司。与上年相比，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蓉城二绕公司”）1 家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近期有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一年（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集团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者无形资产；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

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它安排确定的子公司和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参与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满足前项条件的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可以通知方式提前支取的银行定期存款、可转让存单等。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重分类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是指金融工具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信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2) 金融资产的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该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做出，且一经做出，不得撤销，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3) 金融资产的计量

(a) 初始计量

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按照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

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确认的应收账款初始计量中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中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也未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

(b) 后续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其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企业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三十条规定处理其利得或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除外）：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损益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了获得的股利收入（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它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及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4)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发生转移，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但企业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金融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5)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②租赁应收款；③合同资产；④企业发行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和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二十一条（三）规定的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如下：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③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1) 对借款人实际或预期的外部信用评级下调。如果内部信用评级可与外部评级相对应或可通过违约调查予以证实，则更为可靠；2) 预期将导致借款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外部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例如，实际或预期的利率上升，实际或预期的失业率显著上升；3) 借款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的显著变化。例如，借款人收入或毛利率下降、经营风险增加、营运资金短缺、资产质量下降、杠杆率上升、流动比率下降、管理出现问题、业务范围或组织结构变更（例如某些业务分部终止经营）；4) 同一借款人其他债务发生违约或逾期；5) 借款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的显著不利变化。例如，技术变革导致对借款人产品的需求下降；6)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例如，如果房价下降导致担保物价值下跌，则借款人可能会有更大动机拖欠抵押贷款；7)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的显著变化。例如，母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能够提供的财务支持减少，或者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关于信用增级的质量变化，企业应当考虑担保人的财务状况，次级权益预计能否吸收预期信用损失等；8) 借款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的显著变化。例如，一组贷款资产中延期还款的数量或金额增加、接近授信额度或每月最低还款额的信用卡持有人的预期数量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

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作为此类金融负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八章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终止确认部分的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注：与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本期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以及会计处理方法等参照上述 10.（1）5）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描述或索引。）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注：与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本期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以及会计处理方法等参照上述 10.（1）5）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描述或索引。）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注：与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本期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以及会计处理方法等参照上述 10.（1）5）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描述或索引。）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包括高速公路养护类存货、建筑施工企业存货及能源类存货等。

存货中的高速公路养护类存货，包括原材料（是用于公路养护的材料、物料及器材等）及低值易耗品，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购进时以实际成本核算，领用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建筑施工企业类存货包括在建施工产品及完工可移交建设单位或发包单位的工程等。

报告期末，对存货按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账面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不同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3)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列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劳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10.（1）5）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如有相关业务参照上述 14. 其他应收款的相关内容描述。

19.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如有相关业务参照上述 14. 其他应收款的相关内容描述。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1) 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2)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

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未同时满足上段所列条件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项目处理，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主要是用于出租的房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根据房产的建筑物结构、性质和使用方式估计使用寿命，但不得超过房产所在土地使用权的土地使用年限。目前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35	3.00	2.77-3.23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期间的房屋及建筑物、安全设施、监控设施、通讯设施、收费设施、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与经营有关的设备、工具等。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30年	3	3.23
安全及监控设备	直线法	10年	3	9.70
机械设备	直线法	10年	3	9.70
通讯设施	直线法	10年	3	9.7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8年	3	12.125
收费设施	直线法	8年	3	12.125
其他	直线法	5年	3	19.40

对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估计尚可使用年限（即估计使用年限减去已使用年限）和按账面原价 3% 预计净残值来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 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安全设施、监控设施、通讯设施、收费设施、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共八类。

(5).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前述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扣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的，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7). 公司没有重大的闲置固定资产和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指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公路及构筑物、安全设施、监控设施、通讯设施、收费设施等，按各项工程实际发生的支出核算，包括支付的工程用设备、材料等专用物资款项、预付的工程价款、未完的工程支出等。本集团的在建工程按不同的工程项目分类核算，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办理工程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起按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成本等资料，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并开始按确定的折旧（摊销）方法计提折旧（摊销）。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摊销）额。

在建工程中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计算计入工程成本。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支出、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的时点到停止资本化的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各部分

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 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并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2)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金额 = 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 ×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 所占用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 所占用一般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之和 ÷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 \sum (所占用每笔一般借款本金 × 每笔一般借款在当期所占用的天数 / 当期天数)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使用权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2)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参照本附注中固定资产的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集团按照资产减值准则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9.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青龙场立交桥收费经营权、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以及加油站经营权等。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四条和第九条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其他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以及企业合并等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进行计价。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土地使用权等能确定使用寿命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为止的使用寿命期间内采用直线法或工作量法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合同或法律规定的使用年限作为摊销年限。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其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复核后如有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本集团目前无研究开发项目。

(4) 土地使用权的核算。土地使用权以评估确认价值或购买成本入账核算。公路沿线土地使用权按公路收费期限平均摊销，其中：

1) 经原交通部[交财发(1997)49号]批准，公司收取成渝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的经营期限为30年，土地使用权从1997年7月起按30年收费期平均摊销。

2)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北公司)土地使用权原按28年期平均摊销，预计摊销期从1998年12月21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止。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公路(2001)90号]《关于同意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正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批准，成都市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的正式收费期限确定为1998年12月2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因收费期限的变化，对土地使用权的摊销年限从2001年1月1日起重新进行确定，截止使用年限确定为2024年6月30日，即自2001年1月1日起以年初土地使用权摊余价值按23.5年期平均摊销。

3) 成雅分公司土地使用权原按28年期平均摊销，预计摊销期从1999年12月28日起至2027年12月27日。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5)15号]《关于成雅高速公路正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批准，成雅高速公路的正式收费期限确定为2000年1月1日起至2029年12月31日止。因收费期限的变化，对土地使用权的摊销年限从2004年1月1日起重新进行确定，截止使用年限确定为2029年12月31日，即自2004年1月1日起以年初土地使用权摊余价值按26年期平均摊销。

4)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乐公司)公路沿线土地使用权按公路收费期限平均摊销，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关于成(都)乐(山)高速公路正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川交发(2007)46号]批准，成乐公司收取车辆通行费的经营期限为30年，土地使用权从2000年1月起按30年收费期平均摊销。

(5) 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的核算。根据财政部[财会(2021)1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的相关规定，公路特许经营权是在成渝高速、成雅高速、成乐高速、城北出口高速、成都-自贡-泸州-赤水(川黔界)高速公路成都至眉山(仁寿)段(以下简称成仁高速)、遂广遂西高速及天邛高速的经营期内获授或将获授的向高速公路使用者收取一定费用的权利。公路经营权以成本，即建造或升级该高速公路所收取或应收取的金额的公允价值，减去累计摊销和减值损失列示。

公路特许经营权所依附的基础设施在运行后发生的支出，比如维护和保养费用，于费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若满足确认标准，则会作为公路特许经营权之附加成本予以资本化。

本集团的公路特许经营权采用工作量法(即车流量法)摊销，其中：

1) 成渝高速公路经营权从1997年7月起，第1年的摊销率为1.1577%，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6.5%递增，第30年摊销率为7.1904%，30年合计摊销率为100%。本公司经交通部[交财发(1997)49号]批准的收取车辆通行费经营期限为30

年，成渝高速公路的正式收费期限确定为 1997 年 10 月 7 日起至 2027 年 10 月 6 日止。2004 年及以后年度新增的成渝高速公路资本化支出第 1 年的摊销率为 4.1353%，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6.5% 递增，第 15 年摊销率为 9.9862%，1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是根据伟信顾问（香港）有限公司的《四川成渝交通预测报告》之“加权平均车辆流量乐观方案预测”和“加权平均车辆流量保守方案预测”数中第 1 年和达到饱和流量年度的预测数据分别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成渝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4.27% 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施伟拨有限公司 2008 年的《成渝高速公路四川段交通量、车辆通行费预测研究》之“乐观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和“保守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中 2008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其中：成渝高速公路 1997 年取得的公路经营权 2008 年的摊销率为 3.3262%，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27% 递增，2027 年 1-9 月的摊销率为 5.4934%，19.7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2004 年及以后年度新增的成渝高速公路资本化支出，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4.27% 递增，并在 15 年或剩余经营期孰短的期限内摊销完毕。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成渝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3.79% 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综智（中国）有限公司 2015 年出具的《成渝高速公路四川段交通量、车辆通行费收入预测研究》之“基本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和“保守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中 2016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其中：成渝高速公路 1997 年取得的公路经营权 2016 年的摊销率为 6.9135%，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3.79% 递增，2027 年 1-9 月的摊销率为 7.7691%，11.7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

2) 城北公司的公路经营权从 1998 年 12 月 21 日起第 1 年摊销率为 1.7671%，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8% 递增，第 28 年摊销率为 6.2663%，28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截止日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公路(2001)90 号]《关于同意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正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批准，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的正式收费期限确定为 1998 年 12 月 21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因收费期限的变化，对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的摊销年限从 2001 年 1 月 1 日起重新确定，截止使用年限均确定为 2024 年 6 月 30 日。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 2001 年以前的年摊销率保持不变，从 2001 年起年摊销率改变为 2.286%，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8% 递增，第 24 年半年的摊销率为 3.272%，25.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是根据伟信顾问（香港）有限公司的《城北交通预测报告》之“交通量预测-乐观方案”和“交通量预测-保守方案”数中第 1 年和达到饱和流量年度的预测数据分别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3.84% 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中交通力公路勘察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08 年的《城北交通预测研究报告》之“交通量预测结果（乐观方案）”和“交通量预测结果（保守方案）”中 2008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 2008

年的摊销率为 4.4539%，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3.84% 递增，2024 年 1-6 月摊销率为 4.0313%，16.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4.20% 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综智（中国）有限公司 2015 年出具的《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交通量、车辆通行费收入预测研究》之“交通量及预测结果（基本方案）”和“交通量及预测结果（保守方案）”中 2016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 2016 年的摊销率为 10.0322%，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20% 递增，2024 年 1-6 月摊销率为 6.8991%，8.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

3) 成雅分公司的公路经营权从 1999 年 12 月 28 日起第 1 年摊销率为 1.2814%，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6.8% 递增，第 28 年摊销率为 7.5032%，28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预计截止使用年限为 2027 年 12 月 27 日。2005 年 2 月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5）15 号]《关于成雅高速公路正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批准，成都成雅高速公路的正式收费期限确定为 200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止。因收费期限的变化，对成雅高速公路经营权年限从 2004 年 1 月 1 日起重新确定，截止使用年限均确定为 2029 年 12 月 31 日。公路经营权 2004 年以前的年摊销率保持不变，从 2004 年起年摊销率改变为 1.5006%，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6.8% 递增，第 26 年摊销率为 7.7721%，26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是根据柏诚（亚洲）有限公司的《成雅交通预测、运作及养护成本估计报告》之“交通预测概要保守方案”和“交通预测概要乐观方案”数中第 1 年和达到饱和流量年度的预测数据分别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2008 年及以后年度新增的成雅高速公路资本化支出，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6.80% 递增，并在 15 年或剩余经营期孰短的期限内摊销完毕。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成雅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5.54% 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综智（中国）有限公司 2015 年出具的《成雅高速公路交通量、车辆通行费收入预测研究》之“基本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和“保守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中 2016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其中：成雅高速公路 1999 年取得的公路经营权 2016 年的摊销率为 4.9142%，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5.54% 递增，最后一年 2029 年的摊销率为 9.9065%、14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

4) 成乐公司的公路经营权从投入使用起第 1 年折旧率为 1.1745%，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6.41915% 递增，第 30 年折旧率为 7.1356%，30 年合计折旧率为 100%；预计截止使用年限为 2029 年 12 月 31 日。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是根据施伟拔有限公司的《四川省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交通量及车辆通行费收入预测研究》之“未来交通量和通行费收入预测”中 2029 年的基本方案下成乐项目公路日均流量预测数据和 2000 年的实际年均日交通量计算的。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2007 年及以后年度新增的成乐高速公路资本化支出，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6.41915% 递增，并在 15 年或剩余经营期孰短的期限内摊销完毕。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成乐高速公路经

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4.69%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综智（中国）有限公司 2015 年出具的《成乐高速公路交通量、车辆通行费收入预测研究》之“基本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和“保守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中 2016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成乐高速经营权 2016 年的摊销率为 5.2132%，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69%递增，最后一年 2029 年摊销率为 9.4581%，14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

5) 成仁分公司的公路经营权从 2012 年 9 月 18 日起第 1 年摊销率为 1.5105%，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9792%递增，第 30 年摊销率为 6.1775%，30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预计截止使用年限为 2042 年 9 月 17 日。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是根据施伟拔有-限公司的《成都-自贡-泸州-赤水高速公路项目（成都至眉山段）交通量、通行费收入及营运养护费用预测研究报告》之项目公路交通量与通行费收入“基本方案”和“乐观方案”数中第 1 年和达到收费期限截止年度的预测数据分别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成仁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4.4992%递增，年递增根据综智（中国）有限公司 2015 年出具的《成仁高速公路交通量、车辆通行费收入预测研究》之“基本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和“保守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中 2016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成仁高速经营权 2016 年的摊销率为 1.9946%，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4992%递增，最后一年 2042 年摊销率为 5.1258%，27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

6) 遂广遂西公司的公路经营权从 2016 年 10 月 9 日起第 1 年遂广高速、遂西高速摊销率分别为 1.3747%、1.2956%，以后每年分别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5.55%、5.89%递增，第 30 年摊销率分别为 6.5620%、6.7861%，30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2021 年 12 月 6 日，经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交发（2021）43 号]、[川交发（2021）44 号]批准，遂广（102.941 公里）/遂西高速公路（67.644 公里）收费期限为 29 年 336 天，即从 2016 年 10 月 9 日起至 2046 年 9 月 9 日止。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是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出具的可研报告中第 1 年和达到收费期限截止年度的预测数据分别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预计算的。2018 年末，遂广遂西公司委托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对遂广高速、遂西高速 2018 年及以后车流量重新进行了评估预测。根据新的车流量预测报告，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遂广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6.74%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对遂广高速公路未来车流量预测报告为基础计算，遂广高速公路经营权 2019 年的摊销率为 1.2934%，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6.74%递增，28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遂西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7.73%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对遂西高速公路未来车流量预测报告为基础计算，遂西高速公路经营权 2019 年的摊销率为 1.0983%，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7.73%递增，28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

7) 2021年9月23日,经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交发(2021)31号]批准,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公路西段收费期限为29年330天,即从2016年2月16日起至2046年1月11日止。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公路西段公路经营权从2016年2月16日至2022年9月,摊销率按实际车流量为基础计算;2022年至2025年,年摊销率按平均递增率5.50%递增;2026年至2030年,年摊销率按平均递增率7.00%递增;2031年至2035年,年摊销率按平均递增率6.20%递增;2036年至2040年,年摊销率按平均递增率5.20%递增;2041年至2046年,年摊销率按平均递增率3.90%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成都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西段未来车流量预测报告为基础计算,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公路西段2022年10月至2046年1月合计摊销率为10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于年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其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资产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对是否存在下列各种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进行判断,如发现资产存在下述减值迹象的,则进行减值测试:1) 资产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低于预计金额等。7) 其他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的迹象。

(3)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是根据年末各项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预计可收回金额按如下方法估计:1)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2)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有法律约束力的销售协议价格减去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金、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3) 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在综合考

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后，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按照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资产组的认定：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二条、第十八条第二至四款和该准则应用指南第四项的规定，公司以每条收费路段的高速公路及附属设施作为资产组，各控股子公司（含直接、间接方式控股）分别作为单独的资产组。现有资产业务变化、管理方式变化、对这些资产的持续使用和处置决策方式以及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导致现行资产组划分不再适合实际情况的，在履行相应的程序重新确定资产组，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二十七条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新增资产需要单独认定资产组的，不作为资产组的变化处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加油站资产改良支出、装修费等，以实际发生的支出记账。该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如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客户在本集团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提供服务之前支付对价，则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确认合同负债。合同负债于本集团按照合约履行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1)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2) 职工福利费；3)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4) 住房公积金；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6) 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为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公司现暂无设定受益计划。

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1) 参加人员范围：与本单位订立劳动合同并试用期满；依法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并履行缴费义务。2) 资金筹集方式：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单位和职工共同承担。单位缴费的列支渠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职工个人缴费由单位从职工工资中代扣代缴。职工个人缴费为单位为其缴费的 25%；单位年缴费总额为年度工资总额的 8%；单位年缴费按照职工个人缴费基数占年金计划全体缴费员工缴费基数之和的比例分配至职工个人账户，职工个人缴费基数为个人工资总额。3) 年金基金管理方式：本方案所归集的企业年金基金由本公司委托受托人进行受托管理并签署企业年金基金受托管理合同。由企业年金基金受托人委托具备企业年金管理资格的托管人、账户管理人、投资管理人提供统一的相关服务。企业年金基金的投资收益，根据企业年金基金单位净值，按周或者按日足额分别记入个人账户和企业账户。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时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是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集团按照选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其结果须由某些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的不确定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时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初始计量：在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后，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清偿预计负债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确定预计负债的金额时不应考虑预期处置相关资产形成的利得。

(3) 预计负债的后续计量：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4) 其他确认预计负债的情况

1) 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 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 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待执行合同, 是指合同各方尚未履行任何合同义务, 或部分地履行同等义务的合同。亏损合同, 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

2) 本集团承担的重组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 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同时存在下列情况时, 表明企业承担了重组义务: 有详细、正式的重组计划, 包括重组涉及的业务、主要地点、需要补偿的员工人数及其岗位性质、预计重组支出、计划实施时间等, 该重组计划已对外公告。

3) 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在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长期应收款或其他应收款)至零后, 按照合同和协议约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 将预计承担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 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 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负债; 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 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 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 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目前无股份支付。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归类为债务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 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 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 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 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利润分配处理, 回购或注销作为权益变动处理。

目前, 本集团无优先股、永续债金融工具。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不因合同开始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而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集团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将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属于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同时即取得并消耗由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在整个合同期间内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本集团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类似情况下的类似履约义务，本集团采用相同的方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车辆通行费收入、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BT（由社会资本方负责项目的融资、建设，并在规定时限内将竣工后的项目移交项目发起人，项目发起人根据事先签订的回购协议分期向社会资本方支付项目总投资及确定的回报）/PPP（在公共服务领域，政府采取竞争性方式选择具有投资、运营管理能力的社会资本方，双方按照平等协商原则订立合同，由社会资本方提供公共服务，政府依据公共服务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资本支付对价）业务及与其相关收入等，与取得各类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车辆通行费收入

车辆通行费收入包括通过四川省联网收费系统收取的经四川省交通厅高速公路监控结算中心（以下简称高速公路结算中心）/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工作安排，自2021年10月起，由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代替高速公路结算中心开展四川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清分结算管理等相关工作。以下简称四川智能交通公司）清分结算确认属于本集团的车辆通行费收入，以及由其他四川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单位代收的经高速公路结算中心/四川智能交通公司清分结算确认属于本集团的车辆通行费收入。通过四川省联网收费系统收取的车辆通行费，当满足车辆在本集团拥有权益的高速公路通行完毕，本集团履行了道路通行合同中相应履约义务时，且清分收入已清分确认，与此同时本集团确认通行费收入。

本集团现行道路收费标准如下：

1) 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5）127号]《关于成（都）渝（重庆）高速公路四川段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标准调整的批复》及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交函（2020）583号]《关于成渝高速公路调整收费里程及收费区间的批复》批准，成渝高速公路（四川段）207公里调整后的收费标准如下：

车辆类别	公路通行费标准	龙泉山隧道通行费标准
一类客车	0.35 元/车公里	5.00 元/每车次
二类客车	0.70 元/车公里	10.00 元/每车次
三类客车	1.05 元/车公里	15.00 元/每车次
四类客车	1.40 元/车公里	20.00 元/每车次

2) 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5）136号]《关于成都市经营性公路项目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标准调整的批复》批准，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青龙场立交桥—白鹤林）10.35公里收费标准如下：

车辆类别	城北出口收费站(含青龙立交3元)

一类车	8.00 元/车.次
二类车	16.00 元/车.次
三类车	24.00 元/车.次
四类车	32.00 元/车.次
五类车	40.00 元/车.次

3) 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5)129号]《关于成(都)雅(安)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标准调整的批复》及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交发(2021)39号]《关于调整成雅高速公路收费区间的批复》批准,成雅高速公路 140.6 公里调整后的收费标准如下:

车辆类别	成都至青龙场收费标准	青龙场至雅安收费标准	金鸡关隧道通行费标准
一类客车	0.45 元/车公里	0.35 元/车公里	3.00 元/每车次
二类客车	0.90 元/车公里	0.70 元/车公里	6.00 元/每车次
三类客车	1.35 元/车公里	1.05 元/车公里	9.00 元/每车次
四类客车	1.80 元/车公里	1.40 元/车公里	12.00 元/每车次

4) 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5)126号]批准,成乐高速公路 86.4 公里收费标准如下:

车型分类		车型分类标准	收费标准
客车	一类	7 座(含)以下客车	0.35 元/车.公里
	二类	8 座—19 座客车	0.70 元/车.公里
	三类	20 座—39 座客车	1.05 元/车.公里
	四类	40 座(含)以上客车	1.40 元/车.公里

5) 经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交发(2020)19号]批准,成仁高速公路 106.613 公里收费标准如下:

车辆类别	成都至双流区永兴镇收费标准 (六车道)	双流区永兴镇至眉山段收费 标准(四车道)	二峨山隧道
一类客车	0.60 元/车公里	0.50 元/车公里	8.00 元/每车次
二类客车	1.20 元/车公里	1.00 元/车公里	16.00 元/每车次
三类客车	1.80 元/车公里	1.50 元/车公里	24.00 元/每车次
四类客车	2.40 元/车公里	2.00 元/车公里	32.00 元/每车次

6) 经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交发(2021)43号]、[川交发(2021)44号]批准,遂广(102.941公里)/遂西高速公路(67.644公里)收费标准如下:

车辆类别	遂广高速公路	遂西高速公路
一类客车	0.50 元/车公里	0.50 元/车公里
二类客车	1.00 元/车公里	1.00 元/车公里
三类客车	1.50 元/车公里	1.50 元/车公里

车辆类别	遂广高速公路	遂西高速公路
四类客车	2.00 元/车公里	2.00 元/车公里

7) 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公路西段正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川交发(2021)31号】，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公路西段 114.26 公里收费标准如下：

车型分类	车型分类标准	收费标准	
客车	一类	7 座(含)以下客车	0.57 元/车.公里
	二类	8 座-19 座客车	1.14 元/车.公里
	三类	20 座-39 座客车	1.71 元/车.公里
	四类	40 座(含)以上客车	2.28 元/车.公里

8) 根据四川省交通厅[川交发(2006)11号]《关于实施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及标准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道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标准及调整按上述通知 22.4.1、22.4.2、22.4.3、22.4.4 所对应的批复文件从 2006 年 4 月 10 日起实施。

9)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国办发(2019)23号]《关于印发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施方案的通知》，调整货车通行费计费方式，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统一按车(轴)型收费，相应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7)14号]批复的对货车实施计重收费的政策不再执行，按照经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交发(2019)53号]文件由“计重收费”调整为“按车型收费”。

序号	路段名称	费率类别	货车费率标准(元/车公里)					
			1类	2类	3类	4类	5类	6类
1	成雅高速	基价	0.37	0.64	1.12	1.57	1.18	2.03
2	成乐高速	基价	0.38	0.65	1.15	1.63	1.74	1.93
3	成渝高速	基价	0.38	0.66	1.17	1.7	1.81	2.08
		桥隧加收	2.63	4.89	8.71	12.58	13.63	15.15
4	城北高速	基价	0.39	0.54	1.19	1.42	1.63	1.92
5	成仁高速	基价	0.38	0.66	1.17	1.68	1.79	2.11
		桥隧加收	2.98	5.04	8.99	12.92	14	16.46
6	遂广高速	基价	0.37	0.66	1.18	1.65	1.87	2.2
7	遂西高速	基价	0.39	0.69	1.26	1.74	1.85	2.21
8	蓉城二绕	基价	0.36	0.60	1.11	1.49	1.65	2.01
		桥梁加价	2.9	4.57	8.56	8.56	12.60	15.68

(2) 租赁收入

租赁收入包括广告区位租赁收入、服务区租赁收入和房屋租赁收入等，其中：1) 广告区位租赁收入主要指本集团所属高速公路沿线提供广告区位租赁服务而收取的收入；2) 服务区租赁收入是指本集团所属高速公路沿线服务区相关资产租赁收入。本集团提供的租赁收入于租赁服务提供期间确认收入。

(3) 服务区其它经营收入

服务区其他经营收入主要是指本集团所属高速公路所管辖服务区餐饮服务及超市销售收入等，该等收入在所属服务已提供/商品的控制权转移到客户时点确认收入。

(4) 能源销售收入

能源销售收入主要包括加油站油品销售收入和充电桩电力销售收入等，在本集团履约义务已完成、对应商品的控制权转移到客户时点时确认收入。

(5) BT 业务收入的确认

1) 涉及的 BT 业务同时满足以下条件：A、合同授予方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或政府授权进行招标的企业；B、合同投资方为按照有关程序取得合同的企业（以下简称合同投资方，按照规定设立项目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进行项目建设和运营；C、合同中对所建造公共基础设施的质量标准、工期、移交的对象、合同总价款及其分期偿还等作出约定，同时在合同期满，合同投资方负有将有关公共基础设施移交给合同授予方或其指定的单位，并对基础设施在移交时的性能、状态等作出明确规定。

2) 与 BT 业务相关收入的确认

项目公司在建造期间或建成后的 BT 业务相关收入确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其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后，相应按全额法或净额法确认收入。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项目公司可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处理。

建造过程如发生借款利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处理。

3) BT 业务所建造基础设施不应作为项目公司的固定资产。

4) 在 BT 业务中，授予方可能向项目公司提供除基础设施以外其他的资产，如该资产构成授予方应付合同价款的一部分，不作为政府补助处理。项目公司自授予方取得资产时，以其公允价值确认，未移交基础设施前应确认为一项负债。

(6) 建筑工程施工

对于提供的建筑施工服务业务，本集团根据具体合同的相关条款规定及适用合同的相关法律规定和相关业务实际经营情况，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之第 11 条检查是否属于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若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

务，则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工程施工收入。本集团根据建设项目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其中：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以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该进度基于每份合同截至报告年末已发生的成本在预算总成本中的占比来计算）。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企业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7）租赁业务收入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收入确认原则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对于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确认为当期收入。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也可采用。存在免租期的情况下，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或者其他合理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确认租赁收入。在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的某些费用的情况下，将该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并将余额在整个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1元）计量。

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出租方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使用权资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已计提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按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即使用权资产原价减去使用权资产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估计尚可使用年限（即估计使用年限减去已使用年限）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交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年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共同费用除无法合理分配的部分外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和列报。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

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划分条件，从持有待售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和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3)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或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或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集团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本集团自 2023 年 01 月 0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批准。	详见“其他说明”。

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	--	--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解释第 16 号，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

解释第 16 号明确了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以下简称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根据解释第 16 号衔接规定，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在首次执行日，执行解释第 16 号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578,008.08	130,508,659.45	20,930,651.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25,085.87	22,229,705.80	18,504,619.93
未分配利润	3,819,908,725.05	3,822,125,154.91	2,216,429.86
少数股东权益	914,952,018.68	915,161,620.26	209,601.58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2 年 1-6 月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数
所得税费用	136,377,205.24	137,266,914.92	889,709.68
少数股东损益	39,722,361.65	39,751,308.37	28,946.7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780,423.96	42,546,312.17	8,765,888.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95,817.63	10,099,736.27	8,003,918.64
未分配利润	6,133,262,749.15	6,134,024,718.72	761,969.57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2 年 1-6 月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数
所得税费用	84,277,575.48	84,624,201.43	346,625.9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扣除进项税后的增值额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5%
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	15%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5%
其他*	25%

*除上述所列纳税主体之外，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其他公司执行 25%企业所得税税率。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20 年 4 月 23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的企业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8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第四条相关规定“企业享受优惠事项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企业应当根据经营情况以及相关税收规定自行判断是否符合优惠事项规定的条件，符合条件的可以按照《目录》列示的时间自行计算减免税额，并通过填报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享受税收优惠。同时，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归集和留存相关资料备查。”企业享受优惠政策，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不再需要相关税务局审核及备案。本公司及子公司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公司、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及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符合上述优惠文件规定，享受西部大开发减按 15% 税率执行。由于 2023 年 1-6 月本公司及现享有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子公司之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2023 年 1-6 月仍按 15%企业所得税率计缴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2,145.37	115,847.06
银行存款	3,132,002,795.17	2,398,479,697.60
其他货币资金	220,223,987.54	189,493,242.46
合计	3,352,278,928.08	2,588,088,787.1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807,085.67	5,835,844.63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定期存款、存出投资款（证券账户余额）及 ETC 账户保证金等款项，其中：本集团期末持有的 2.14 亿元定期存款，本集团拥有随时转回为活期存款的权利，故将其列报为非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为 ETC 账户保证金 118,000.0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49,125.71	365,163.17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349,125.71	365,163.17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混合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349,125.71	365,163.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1,878.19
商业承兑票据		220,000,000.00
合计		220,431,878.19

注：相应客户于 2023 年述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日之前，向本集团已累计以银行存款方式支付货款 2.2 亿元，相应商业承兑汇票到期后双方通过线下结算方式结清票据款。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203,280,512.25	187,106,135.73
减：坏账准备	3,813,809.78	37,736,548.75
合计	199,466,702.47	149,369,586.98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9,036,005.30
1 年以内小计	109,036,005.30
1 至 2 年	14,658,163.13
2 至 3 年	9,967,612.0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866,899.78
4 至 5 年	512,300.00
5 年以上	65,239,532.00
合计	203,280,512.2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37,736,548.75		33,922,738.97			3,813,809.78
合计	37,736,548.75		33,922,738.97			3,813,809.7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四川威斯腾物流有限公司	33,922,738.97	银行存款
合计	33,922,738.97	/

其他说明：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本期四川威斯腾物流有限公司的坏账准备金额转回 33,922,738.97 元。

2019 年 12 月 3 日和 2020 年 4 月 16 日，本公司之孙公司四川成渝兴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蜀供应链公司”）原名四川成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四川威斯腾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斯腾公司”）分别签署了《保理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兴蜀供应链公司在 2019 年 12 月 3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 日期间，为威斯腾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保理融资额度；截至 2020 年 12 月 10 日合同到期日，威斯腾公司未能按期偿还该款项，该项目逾期；兴蜀供应链公司随即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相应根据威斯腾公司提供的抵押物及法院未来拍卖抵押物可收回金额的估计，于 2020 年末对该应收款项确认了预期信用损失 5,051.01 万元。

2021 年 7 月 16 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下达《民事判决书》（2020）川 01 民初 8829 号，判决威斯腾公司于该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即兴蜀供应链公司支付融资本金 1.5 亿元及应付未付利息、罚息、复利（应付未付利息和罚息合计为：以 1.5 亿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8.5% 的标准，自 2020 年 11 月 21 日起计算至本金实际清偿之日止；复利的计算方式为：以应付未付利息和罚息为基数，按年利率 8.5% 的标准，以实际逾期天数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兴蜀供应链公司实际收到法院强制执行款 1,523,155.45 元。

2022年4月28日，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裁定对威斯腾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并指定四川明炬（遂宁）律师事务所担任威斯腾公司重整管理人；经重整管理人审查，确认兴蜀供应链公司申报的债权本金1.50亿元及利息和罚息等0.18亿元依法予以确认，作为有财产担保债权予以清偿，在担保财产限额内优先受偿；2022年9月9日，威斯腾管理人向兴蜀供应链公司出具《威斯腾系公司关于四川成渝兴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债务清偿计划的函》，威斯腾公司拟计划于2022年12月31日之前清偿1亿元，2023年2月25日之前清偿剩余优先债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兴蜀供应链公司累计收到债务清偿款1亿元。重整管理人于2023年2月24日向兴蜀供应链公司来函告知：“原定于2023年2月25日支付的款项，预计延期至2023年3月31日前支付，望贵方理解，我方在此期间将继续督促投资人按重整计划执行。”。

2023年3月31日，兴蜀供应链公司最终收到重整管理人支付的清偿款5,145.79万元，相应转回预期信用损失3,392.27万元。至此，兴蜀供应链公司完成该笔逾期债权的收回。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昆明金马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775,277.50	1年以内	34.32	
遂宁金桥新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55,039,100.00	2-3年、5年以上	27.0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资阳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17,193,775.46	1-3年均有	8.4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内江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742,525.00	1-3年均有	6.76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成都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2,587,634.98	1年以内	6.19	
合计		168,338,312.94		82.81	

*截止2023年8月18日，该笔应收销售款于期后收回6,801.29万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68,334,553.40	93.07	401,628,488.60	91.08
1 至 2 年	32,513,320.82	6.46	38,085,604.18	8.64
2 至 3 年	1,158,592.72	0.23	142,126.68	0.03
3 年以上	1,201,669.16	0.24	1,094,230.48	0.25
合计	503,208,136.10	100.00	440,950,449.9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多式联运公司预付乐山高新投犍为基地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犍为公司）砂石采购款余额 16,302,967.10 元。犍为公司于 2023 年上半年内仍未履行砂石供应履约义务，多式联运公司基于犍为公司正常开采砂石时点具有较大不确定性且对犍为公司退还预付货款余额能力的风险评估，本期末仍维持全额计提该预付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判断。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合 计数比例%	备注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4,388,929.63	1 年以内	42.60	工程款
四川路桥华东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06,573,275.00	1 年以内；1-2 年	21.18	工程款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2,794,445.00	1 年以内	14.47	工程款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内江销售分公司	23,206,529.32	1 年以内	4.61	油品款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眉山销售分公司	14,674,388.81	1 年以内	2.92	油品款
合计	431,637,567.76		85.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6,147,904.85	4,002,715.53
应收股利	14,602,941.82	
其他应收款	161,533,977.94	487,601,803.05
合计	182,284,824.61	491,604,518.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6,147,904.85	4,002,715.53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6,147,904.85	4,002,715.53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9,479,442.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23,499.72	
合计	14,602,941.82	

注：上述应收股利均于期后 7 月 31 日收到。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收账款	281,734,133.47	607,801,958.58
减：坏账准备	120,200,155.53	120,200,155.53
合计	161,533,977.94	487,601,803.05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6,263,950.63
1 年以内小计	76,263,950.63
1 至 2 年	74,409,972.92
2 至 3 年	4,456,369.6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85,898.73
4 至 5 年	25,396,861.79
5 年以上	100,221,079.73
合计	281,734,133.47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多式联运公司于 2019 年按中标书及采购协议约定支付犍为公司砂石采购履约保证金 2,100 万元，犍为公司其因 2022 年园区内规划的场地整理项目受土地指标制约尚无法启动及合同一直处于延期的实际情况，申请对与多式联运公司原合同酌情延长履行期限，犍公司于 2023 年上半年内仍未履行砂石供应履约义务；多式联运公司基于犍为公司正常开采砂石时点具有较大不确定性且对犍为公司

退还履约保证金余额能力的风险评估，本期末仍维持全额计提该履约保证金预期信用损失的判断。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诚意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28,704,049.74	27,227,618.89
第三方单位往来款等	116,529,805.96	150,287,780.05
备用金	10,586,940.41	5,465,027.01
蜀道集团资金中心存款*		82,819,263.73
关联方借款		250,000,000.00
其他等	125,913,337.36	92,002,268.90
合计	281,734,133.47	607,801,958.58

注*：期初应收蜀道集团资金中心存款和关联方借款余额均系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蓉城二绕公司于本期合并日前已存续的业务形成。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1,000,000.00		99,200,155.53	120,200,155.53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21,000,000.00		99,200,155.53	120,200,155.5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120,200,155.53					120,200,155.53
合计	120,200,155.53					120,200,155.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代收通行费收入	96,709,616.03	1 年以内、1-2 年	34.33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应收回土地补偿款	52,260,963.42	5 年以上	18.55	52,260,963.42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	代垫款项	22,699,050.00	1-2 年	8.06	
乐山高新投键为基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1,000,000.00	4-5 年	7.45	21,000,000.00
夹江县成乐高速公路扩容工程建设协调指挥部	代垫款项	14,953,400.00	1-2 年	5.31	
合计	/	207,623,029.45	/	73.70	73,260,963.42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78,331.37		478,331.37	478,331.37		478,331.37
在途物资	13,513,851.63		13,513,851.63	11,933,484.36		11,933,484.36
库存商品	17,284,986.36		17,284,986.36	15,111,672.19		15,111,672.19
发出商品	3,294,495.36		3,294,495.36	2,552,626.48		2,552,626.48
合计	34,571,664.72		34,571,664.72	30,076,114.40		30,076,114.4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T/PPP 项目回购款	355,070,135.36	300,246,479.14
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政府补偿款*		3,350,612.44
合计	355,070,135.36	303,597,091.58

注*：根据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城北公司”）与新都区政府（简称“乙方”）、成都市交通委员会（简称“丙方”）于2006年12月29日签订的协议书，甲方停止对城北出口大件公路高笋塘至三河场段的通行车辆收取通行费，乙方以财政资金对甲方债务以每年等额的方式进行补偿，直至甲方债务本息结清为止。乙方从2007年1月起每年6月30日前以等额1,300万元向甲方支付补偿费，支付年限为17年，第17年支付尾款380.21万元。2007年2月26日，经四川省交通厅、省物价局[川交发（2007）9号]《关于城北出口高笋塘至三河场段公路停止收取车辆通行费有关事宜的批复》，城北出口大件公路高笋塘至三河场段于2006年12月31日停止收取车辆通行费。为此，城北公司于2007年将城北大件路截止2006年12月31日的暂估摊余成本91,361,566.19元从无形资产中转出，再根据成都市审计局2007年第16号审计报告确定的城北大件路竣工决算数调整后，城北大件路截止2006年12月31日的摊余成本为82,200,631.81元，全部转入“长期应收款—新都区政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采用实际利率，按摊余成本计量。城北公司根据与新都区政府签订的上述合同中各期收款额及城北大件路截止2006年12月31日的摊余成本82,200,631.81元计算，该长期应收款的实际利率约为13.92%。截止2022年12月31日，城北公司共收到新都区政府大件路补偿费208,000,000.00元，其中本金为78,850,019.37元，利息收入为129,149,980.63元，冲减收回本金数后“长期应收款—新都区政府”余额为3,350,612.44元；城北公司将长期应收款余额中2023年应收回的本金3,350,612.44元全部重分类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2023年6月

26 日，城北公司收回最后一期本金 3,350,612.44 元，至此，城北公司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政府补偿款已收回完毕。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及预交红字余额	170,844,408.19	136,327,532.92
合计	170,844,408.19	136,327,532.92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 现 率 区 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关联方借款:							
①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BT/PPP 项目回账款:							
② 仁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5,199,709.69		65,199,709.69	70,657,675.54		70,657,675.54	
③ 仁寿县重点交通建设项目 领导小组办公室	388,151,580.47		388,151,580.47	352,275,254.67		352,275,254.67	
④ 四川资阳经济开发区管理 委员会	34,800,227.11		34,800,227.11	34,800,227.11		34,800,227.11	4.75%
⑤ 资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68,673,253.65		668,673,253.65	776,286,323.04		776,286,323.04	5.88%
⑥ 芦山县交通运输局	92,461,732.54		92,461,732.54	79,468,607.14		79,468,607.14	/
合计	1,249,286,503.46		1,249,286,503.46	3,513,488,087.50		3,513,488,087.50	

期初应收蜀道集团的关联方借款余额系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蓉城二绕公司于本期合并日前已存续的业务形成，蓉城二绕公司于本期收回蜀道集团的关联方借款 22 亿元，相应期末长期应收款余额较期初减少 22.64 亿元，下降 64.44%。

①2016年，蓉城二绕公司与蜀道集团（原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7.00亿元，借款期限为2016年6月8日至2026年6月8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5.145%。

2017年，蓉城二绕公司与蜀道集团（原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8.00亿元，借款期限为2017年2月22日至2026年6月8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5.145%。2020年3月12日，蜀道集团归还3.00亿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剩余5.00亿元未归还。

2023年4月7日，蜀道集团提前将上述借款本金22.00亿元及最近一期未结利息345.86万元归还蓉城二绕公司。至此，蜀道集团与蓉城二绕公司的上述借款本金本息结清。

②2014年1月28日，仁寿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寿蜀南公司”）与仁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原名仁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仁寿县高滩水体公园、天府仁寿大道建设工程等项目投资建设合同》，项目包括高滩水体公园、高滩水库片区道路、中央商务大道景观工程、天府仁寿大道、陵州大道下穿隧道及仁寿大道扩建工程等工程建设项目，项目概算总投资合计约人民币24.72亿元（最终以财政评审价格为准，不含征地拆迁和前期费用，征地拆迁等相关前期工作及费用均由招商人完成）。后为降低投资风险，加快投资回款进度，经仁寿蜀南公司与仁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协商，双方于2015年12月30日签订了《投资建设合同书<补充协议>》，就原合同投资金额与投资项目达成如下补充协议：调减高滩水体公园绿化景观工程及其内部道路工程、天府仁寿大道建设工程G213至仁寿城区段工程，总计减少投资约人民币13.34亿元，项目概算总投资金额由约人民币24.72亿元变更至约人民币11.38亿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仁寿蜀南公司已完成工程投资额503,912,061.14元，按合同约定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为697,551,909.69元，累计已收回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632,352,200.00元，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余额为65,199,709.69元。

③2015年6月10日，仁寿蜀南公司与仁寿县重点交通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签订《天府仁寿大道清水至三绕段建设项目投资建设合同》，建设天府仁寿大道清水至三绕段建设项目，预算总投资合计约5.00亿元（最终以财政评审价格为准，不含征拆和前期费用，投资金额已包含在②所述变更后的总投资金额中）。该项目已于2019年完成建设，本期末仁寿蜀南公司将2024年6月30日之前应收回的本金126,402,439.37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重分类后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余额为388,151,580.47元。

④2016年1月28日，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蜀南公司”）与四川省资阳市开发项目投资有限公司、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交投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四川蜀工高速公路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建设公司”）签订《资阳市城南大道成渝高速公路接口工程项目管理协议》，建设资阳市城南大道成渝高速公路接口工程项目，预算总投资约17,171.00万元（暂定为概算投资总额，最终以审计审定的项目结算价为准）。截至2023年6月30日，四川蜀南公司已完成工程投资额119,912,246.00元，按照合同约定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为147,697,923.10元，累计已收款110,000,000.00元，本期末四川蜀南公司将2024年6月30日前应收回的2,897,695.99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重分类后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余额为34,800,227.11元。

⑤资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甲方”）与四川蜀南公司、交通建设公司及四川蜀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或蜀南公司联合体1）于2017年5月17日签订《娇子大道西沿线建设及娇子大道综合整治PPP项目合同》，约定由乙方与甲方委托的资阳市诚兴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在资阳市共同出资成立的项目公司负责该项目的建设、运营及维护，项目合同合作期为14年（含建设期及运营维护期，其中娇子大道西沿线建设子项建设期2年、运营维护期12年/娇子大道综合整治建设期1年、运营维护期13年），该项目预算总投资7.88亿元（其中娇子大道西沿线建设5.9亿元（含征地拆迁费2.3亿元）、娇子大道综合整治1.98亿元，暂定为概算投资总额，最终以审计审定的项目结算价为准）。同日，项目公司（即资阳市蜀南诚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南诚兴公司”）与甲方及蜀南公司联合体1签订《娇子大道西沿线建设及娇子大道综合整治PPP项目合同》的补充协议，约定由蜀南诚兴公司负责该项目的建设、运营及维护和移交，同意蜀南诚兴公司承接上述合同项目下蜀南公司联合体1的所有权利义务，以及上述合同已经明确应由乙方享有和承担的所有权利义务。截至2023年6月30日，蜀南诚兴公司累计已投入项目征地拆迁投资及工程建设款790,372,158.79元，按照合同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为998,799,006.87元，累计已收款101,984,700.00元。本期末蜀南诚兴公司将2024年6月30日前应收回的225,770,000.00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重分类后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余额为668,673,253.65元。

⑥芦山县交通运输局与四川蜀南公司、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南公司联合体3”）于2021年1月签订《芦山县龙门至宝盛至大川旅游公路工程PPP项目(第二次)合同》，约定芦山县交通运输局指定芦山县投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蜀南公司联合体3共同出资成立项目公司，即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芦山蜀南公司”），负责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等工作；项目合作期限为16年(含3年建设期)，该项目预算总投资3.7亿元(暂定为概算投资总额，最终

以审计审定的项目结算价为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芦山蜀南公司累计已投入项目工程建设款 92,461,732.54 元, 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余额为 92,461,732.54 元。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四川成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23,965,633.86		50,000,000.00	4,675,583.73			4,708,557.67			73,932,659.92	
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830,476.51			-117,178.52						4,713,297.99	
小计	128,796,110.37		50,000,000.00	4,558,405.21			4,708,557.67			78,645,957.91	
二、联营企业											
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810,487.99			11,271,397.78						162,081,885.77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68,120,774.20			6,735,328.46			9,479,442.10			65,376,660.56	
成都石象湖交通饭店有限责任公司1)											

四川大学科技成果转化中心有限公司 2)	4,450,000.00								4,450,000.00	8,951,683.18
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104,683.06			1,941,052.66					10,045,735.72	
成都交投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73,203,482.90			-135,301.26					73,068,181.64	
蜀道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168,114,563.80			6,012,785.86					174,127,349.66	
小计	472,803,991.95			25,825,263.50			9,479,442.10		489,149,813.35	8,951,683.18
合计	601,600,102.32		50,000,000.00	30,383,668.71			14,187,999.77		567,795,771.26	8,951,683.18

其他说明

1) 2023 年 1-6 月成都石象湖交通饭店有限责任公司实现净利润-419,644.67 元,按照城北公司持股 32.40%计算,本期应当减少长期股权投资 135,964.87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相关规定,城北公司已经对成都石象湖交通饭店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至零,同时未确认的超额亏损金额为 1,471,236.26 元,单独备查登记。

2) 该公司已停业,2003 年蜀道成渝投资公司在扣除应归还其 445.00 万元的借款后,对剩余投资账面价值 8,951,683.18 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	77,661,469.44	82,784,969.16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公司	1,700,000.00	1,570,000.0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2		
成都城北高速交通加油站有限公司	6,560,000.00	8,880,000.00
合计	85,921,469.44	93,234,969.16

本集团的权益工具投资是本公司及子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规定，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是本公司与子公司蜀道成渝投资公司合计持有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期末股票（股票持股数量为 26,965,788 股、2023 年 6 月 30 日的收盘价为 3.07 元/股扣除分红 0.19 元/股调整后每股公允价值为 2.88 元、投资成本为 69,396,497.09 元）；

2*是本公司基于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目前仍处于重大经营风险化解过程中，本期末仍维持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为 0.00 元的判断（投资成本为 29,286,764.12 元）；

本集团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也无留存收益由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的情形。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23,499.72	8,264,972.35			详见（1）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			同上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29,286,764.12			同上	
成都城北高速交通加油站有限公司	1,710,000.00	6,180,000.00			同上	
合计	6,833,499.72	-15,641,791.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海南川商壹拾贰号私募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35,982,025.91	28,777,102.00
合计	35,982,025.91	28,777,102.00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091,703.52			44,091,703.52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4,091,703.52			44,091,703.5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0,171,748.29			30,171,748.29
2.本期增加金额	799,184.05			799,184.05
(1) 计提或摊销	799,184.05			799,184.0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0,970,932.34			30,970,932.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120,771.18			13,120,771.18
2.期初账面价值	13,919,955.23			13,919,955.2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25,179,213.79	766,895,277.45
固定资产清理	1,925,538.65	178,690.14
合计	727,104,752.44	767,073,967.59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安全监控设备	通讯设备	收费设施	运输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 余额	775,537,979.9 0	72,743,764.4 2	464,640,109.9 4	102,057,962.5 2	614,886,899.0 3	157,979,620.4 3	108,075,030.7 0	2,295,921,366.9 4
2.本期 增加金额	799,996.81		391,660.00	2,115,891.17	11,478,157.74	7,831,926.18	245,419.89	22,863,051.79
(1)) 购置	120,000.00		402,700.00	1,749,247.81		824,079.99	4,116,440.96	7,212,468.76
(2)) 在建工程 转入				366,643.36	10,712,815.91	4,388,822.88	182,300.88	15,650,583.03
(3)) 其他①	679,996.81		-11,040.00		765,341.83	2,619,023.31	-4,053,321.95	
3.本期 减少金额	6,192,829.03		1,350,886.10	1,013,909.65	7,543,781.53	1,817,857.93	1,265,423.04	19,184,687.28
(1)) 处置或报 废	6,192,829.03		1,320,668.00	1,013,909.65	2,216,750.00	1,817,857.93	1,265,423.04	13,827,437.65
(2)) 其他转出 ②			30,218.10		5,327,031.53			5,357,249.63

4.期末 余额	770,145,147.6 8	72,743,764.4 2	463,680,883.8 4	103,159,944.0 4	618,821,275.2 4	163,993,688.6 8	107,055,027.5 5	2,299,599,731.4 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 余额	681,104,763.7 2	55,864,043.3 5	256,663,480.5 1	74,318,845.10	315,224,113.3 1	81,652,952.59	64,197,890.91	1,529,026,089.4 9
2.本期 增加金额	7,120,987.26	1,356,742.79	22,782,135.80	3,570,139.06	9,017,480.69	9,045,078.01	2,679,513.69	55,572,077.30
(1)) 计提	6,689,128.83	1,356,742.79	22,789,681.19	3,570,139.06	9,513,440.66	6,030,035.73	5,622,909.04	55,572,077.30
(2)) 其他①	431,858.43		-7,545.39		-495,959.97	3,015,042.28	-2,943,395.35	
3.本期 减少金额	6,007,044.15		1,218,210.77	978,571.45	394,797.49	494,863.87	1,084,161.40	10,177,649.13
(1)) 处置或报 废	6,007,044.15		1,218,210.77	978,571.45	394,797.49	494,863.87	1,084,161.40	10,177,649.13
(2)) 其他转出								
4.期末 余额	682,218,706.8 3	57,220,786.1 4	278,227,405.5 4	76,910,412.71	323,846,796.5 1	90,203,166.73	65,793,243.20	1,574,420,517.6 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 余额								
2.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87,926,440.85	15,522,978.28	185,453,478.30	26,249,531.33	294,974,478.73	73,790,521.95	41,261,784.35	725,179,213.79
2.期初 账面价值	94,433,216.18	16,879,721.07	207,976,629.43	27,739,117.42	299,662,785.72	76,326,667.84	43,877,139.79	766,895,277.45

注①是资产类别调整；注②是以前年度预转固工程暂估金额与本期工程决算金额差异冲回 5,357,249.63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清理其他设备	1,925,538.65	178,690.14
合计	1,925,538.65	178,690.14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1,596,731.65	27,663,022.79
工程物资		
合计	141,596,731.65	27,663,022.79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加油站资产改扩建项目	4,566,927.37		4,566,927.37	1,039,320.77		1,039,320.77
天府新区永兴服务区物流基地项目	20,101,828.36		20,101,828.36	19,182,718.84		19,182,718.84
江家板房（成都收费站房）更新改造	23,760,733.58		23,760,733.58	3,692,632.57		3,692,632.57
芦山办公区装修				3,440,434.36		3,440,434.36
智慧[C1]高速项目	70,300,092.95		70,300,092.95			
充电站项目	11,362,963.71		11,362,963.71			
换电站项目	11,476,599.92		11,476,599.92	89,774.66		89,774.66
其他零星工程汇总	27,585.76		27,585.76	218,141.59		218,141.59
合计	141,596,731.65		141,596,731.65	27,663,022.79		27,663,022.7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江家板房（成都收费站房）更新改造	3,692,632.57	20,068,101.01			23,760,733.58
加油站资产改扩建项目	1,039,320.77	3,857,597.44		329,990.84	4,566,927.37
天府新区永兴服务区物流基地项目	19,182,718.84	919,109.52			20,101,828.36
芦山办公区装修	3,440,434.36			3,440,434.36	
智慧高速项目		70,300,092.95			70,300,092.95

充电站项目		20,249,045.26	8,886,081.55		11,362,963.71
换电站项目	89,774.66	17,602,382.50	6,215,557.24		11,476,599.92
其他零星工程汇总	218,141.59	358,388.41	548,944.24		27,585.76
合计	27,663,022.79	133,354,717.09	15,650,583.03	3,770,425.20	141,596,731.65

*其他减少：主要是加油站资产改扩建项目竣工转入无形资产 329,990.84 元，芦山办公区装修完工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3,440,434.36 元。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及其他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5,869,303.23	64,726,197.88	210,595,501.11
2.本期增加金额		16,564,050.93	16,564,050.93
(1) 租入		16,564,050.93	16,564,050.93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5,569,841.62	15,569,841.62
(1) 到期不再续租		15,569,841.62	15,569,841.62
(2) 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145,869,303.23	65,720,407.19	211,589,710.4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6,661,641.51	35,172,001.51	91,833,643.02
2.本期增加金额	6,955,296.69	6,247,898.90	13,203,195.59
(1)计提	6,955,296.69	6,247,898.90	13,203,195.59
3.本期减少金额		13,653,717.78	13,653,717.78
(1)到期不再续租		13,653,717.78	13,653,717.78
(2) 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63,616,938.20	27,766,182.63	91,383,120.8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2,252,365.03	37,954,224.56	120,206,589.59
2.期初账面价值	89,207,661.72	29,554,196.37	118,761,858.09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软件等	青龙场立交桥收费经营权	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	加油站经营权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无形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80,847,780.96	17,099,364.21	131,576,333.28	56,635,358,833.09	115,679,865.90	2,495,215.84	57,883,057,393.28
2.本期增加金额				2,196,585,105.43	329,990.84		2,196,915,096.27
(1)购置							
(2)投资建设				2,196,585,105.43	329,990.84		2,196,915,096.27
(3)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38,000.00		2,170,660.87			2,208,660.87
(1)处置		38,000.00		2,170,660.87			2,208,660.87
(2)其他							

4.期末余额	980,847,780.96	17,061,364.21	131,576,333.28	58,829,773,277.65	116,009,856.74	2,495,215.84	60,077,763,828.6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81,186,527.72	11,009,443.66	118,352,979.39	10,442,059,344.11	51,900,431.30	2,495,215.84	11,407,003,942.02
2.本期增加金额	16,306,374.36	1,174,857.18	3,311,404.38	519,241,065.03	4,715,621.27		544,749,322.22
(1) 计提	16,306,374.36	1,174,857.18	3,311,404.38	519,241,065.03	4,715,621.27		544,749,322.22
(2) 合并范围变更增加							
(3)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38,000.00		468,447.73			506,447.73
(1) 处置		38,000.00		468,447.73			506,447.73
(2) 其他							
4.期末余额	797,492,902.08	12,146,300.84	121,664,383.77	10,960,831,961.41	56,616,052.57	2,495,215.84	11,951,246,816.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3,354,878.88	4,915,063.37	9,911,949.51	47,868,941,316.24	59,393,804.17		48,126,517,012.17
2. 期初账面价值	199,661,253.24	6,089,920.55	13,223,353.89	46,193,299,488.98	63,779,434.60		46,476,053,451.26

本期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023 年 1-6 月确认为损益的无形资产的折旧和摊销额为 544,749,322.22 元（上期金额：523,713,203.84 元）。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蓉城二绕公司尚有 9,979.50 亩占用土地未获取到土地使用权证。

(3). 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构成如下：

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值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成渝高速公路经营权	4,274,337,053.73	756,127,428.40	4,274,337,053.73	846,244,871.57
成雅高速公路经营权	3,066,099,790.05	1,141,422,727.29	3,066,099,790.05	1,223,339,945.40
成乐高速公路经营权	1,463,035,178.98	490,370,467.31	1,463,035,178.98	527,357,423.48
成乐高速扩容建设项目*	10,782,413,709.43	10,782,413,709.43	10,022,072,285.54	10,022,072,285.54
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	265,976,100.76	10,018,024.97	265,976,100.76	17,068,012.15
成仁高速公路经营权	7,674,595,615.33	6,002,138,372.18	7,676,766,276.20	6,101,676,926.77
遂广遂西高速公路经营权	12,303,161,267.50	11,191,173,239.94	12,061,680,895.69	11,044,444,924.85
天邛高速公路经营权**	4,207,341,868.89	4,207,341,868.89	3,012,578,559.16	3,012,578,559.16
二绕西段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	14,792,812,692.98	13,287,935,477.83	14,792,812,692.98	13,398,516,540.06
合计	58,829,773,277.65	47,868,941,316.24	56,635,358,833.09	46,193,299,488.98

*根据四川省发改委《关于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核准的批复》（川发改基础〔2017〕244号）批复，该项目路线全长约 138.4 公里，其中起点至青龙场段约 41.51 公里采用新线方案扩容，青龙场至乐山辜李坝段约 85.55 公里采用原路加宽扩容（含试验段里程约 28 公里），新建乐山城区过境约 11.36 公里。该项目为政府和社会资本（PPP）合作项目，经交通运输部（交规划函〔2017〕586 号）核定该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221.60 亿元。由于项目在建，尚未开始摊销。

**根据四川省发改委《关于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公路项目核准的批复》（川发改基础〔2020〕157 号）批复，该项目路线全长约 42 公里，全线采用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项目起于新津县邓双镇文山村附近，接在建成乐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经新津县永兴场、天府新区邛崃产业园区、牟礼镇、固驿镇、宝林镇、临邛镇、临邛工业园区，止于孔明乡东侧陶家附近，接邛名高速公路。四川省人民政府授权该项目按照 BOT 方式建设，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86.85 亿元。由于项目在建，尚未开始摊销。

(4) 土地使用权构成如下

土地使用单位名称	期末原值	期初原值	备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渝分公司	325,437,669.19	325,437,669.19	作价入股及出让①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雅分公司	341,192,713.84	341,192,713.84	租赁②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8,029,109.32	78,029,109.32	租赁②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15,805,013.61	215,805,013.61	租赁③

土地使用单位名称	期末原值	期初原值	备注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098,975.00	3,098,975.00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7,284,300.00	17,284,300.00	
合计	980,847,780.96	980,847,780.96	

①主要为根据原国家土地管理局[国土批(1997)85号]《关于成渝高速公路四川段股份制改造地价评估结果确认和土地使用权处置的批复》，将成渝高速公路使用的国有划拨土地28宗，土地面积11,450,405.5平方米，作价321,046,571.00元投入本公司，折为国家股。

②土地使用权原值为竣工决算公路土地成本。2007年12月7日，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川国土资函(2007)1638号]《关于四川成渝公司发行A股处理H股土地遗留问题涉及成雅高速公路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和批准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的函》同意公司的成雅高速公路土地按成雅高速公路经营年限的剩余年限22.34年采用租赁方式进行有偿使用，金额为888.66万元/年(年平均静态租金)，租金五年保持不变，今后实际缴纳的年租金根据市场状况适时进行动态调整；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川国土资函(2007)1639号]《关于四川成渝公司发行A股处理H股土地遗留问题涉及城北出口高速公路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和批准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的函》同意公司子公司成都市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土地按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年限的剩余年限16.83年采用租赁方式进行有偿使用，金额为258.22万元/年(年平均静态租金)，租金五年保持不变，今后实际缴纳的年租金根据市场状况适时进行动态调整。2007年12月12日，本公司、城北出口公路公司按照上述批准内容，分别与四川省国土资源厅签订了编号为5100川(2007)租赁合同第002和003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根据上述合同，成雅高速公路、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分别为22.07年、16.58年，各年租金与上述函件批准一致。

③土地使用权原值主要为原竣工决算公路土地成本223,041,663.39元减去2003年被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收回的辜李坝立交附属配套设施土地成本5,343,800.00元以及2003年被夹江国土局收回的土地成本944,640.00元和2012年至2013年减少的原值1,302,860.78元之和的差值215,450,362.61元。竣工决算公路土地成本入账价值为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竣工决算投资额中应确认为无形资产的交通基本建设项目成本。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竣工决算投资额经四川省财政厅[川财建函(2007)9号]《关于成乐高速公路竣工决算有关问题的复函》和四川省交通厅[川交函(2007)610号]《关于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竣工财务决算的批复》批复同意。2007年9月20日，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川国土资函(2007)1234号]《关于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收购成乐公司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和批准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的函》同意上述土地自2007年10月至2029年12月采用租赁方式进行有偿使用。土地租金计算方式为土地出让价与划拨地价的差值除以成乐高速公路经营年限的剩余期间22.34年，金额为515.87万元/年(年平均静态租金)，实际缴纳的年租金根据市场状况适时进行动态调整。首年租赁金在公司收购成乐公司全部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日后的十个工作

日内支付。以后每年租赁金由成乐公司在每年第 6 个月内支付。

(5) 成仁高速公路收费权、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收费权、成乐高速公路收费权、天邛高速公路收费权、二绕西段高速公路收费权已用于借款质押，详见附注七、81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四川成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582,674.49			7,582,674.49
合计	7,582,674.49			7,582,674.4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四川成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582,674.49				7,582,674.49
合计		7,582,674.49				7,582,674.49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四川成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渝私募基金”）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均独立于本公司其他子公司，且本公司对成渝私募基金均单独进行生产活

动管理，因此，成渝私募基金即是一个资产组，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被分配至成渝私募基金以进行减值测试。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成渝私募基金现金产生单位的可回收金额乃根据采用管理层已批准涵盖五年期的财务预算为基础作出现金流量预测计算的适用价值而厘定。适用于现金流预测的折现率为 18.3%，五年期后的现金流使用 2.3% 的增长率进行外推。计算私募基金现金产生单位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使用价值时运用了假设。管理层作出其现金流量预测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各项主要假设详情如下：

预算收入：预算收入乃根据管理层对未来投资计划的预期而作出。其主要包括预期的基金管理费，乃取决于实收资本的金额及基金管理费的收费比例。

折现率：折现率采用税前折现率以反映相关单位的特定风险。

有关现金产生单位投资计划的主要假设所赋予的价值及折现率与外界资料来源相符。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由于本公司于 2022 年末尚在洽谈中，预计于 2023 年开展的项目未能及时落地且目前估计项目落地时间不明，及 2023 年新拓展的项目亦尚在洽谈中，故本期末本公司根据上述现金流预测结果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加油站资产改良支出	13,704,189.81		1,775,578.38		11,928,611.43
装修改造费	17,949,579.72	3,440,434.36	2,363,699.94	91,423.40	18,934,890.74
合计	31,653,769.53	3,440,434.36	4,139,278.32	91,423.40	30,863,502.17

其他说明：

*本期其他减少系本期根据工程结算金额调整原暂估的装修改造金额。

3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446,081,863.20	66,912,279.48	480,884,812.60	72,132,721.89
递延收益	113,232,563.08	17,663,482.53	124,935,958.62	19,418,991.84
暂估成本尚未获取票据纳税调增	33,862,834.43	5,079,425.16	28,717,137.04	4,307,570.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3,747,537.59	5,428,207.99	30,800,409.69	4,678,426.01
计提暂未发放的薪酬纳税调增	54,873,974.60	8,231,096.19	60,268,651.87	9,040,297.78
解释第 16 号/租赁负债	116,016,745.48	19,388,571.07	134,051,873.55	20,930,651.37
合计	797,815,518.38	122,703,062.42	859,658,843.37	130,508,659.4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204,923.91	1,801,230.98		
无形资产中已作纳税扣除的公路经营权	2,361,788.27	354,268.24	2,361,788.27	354,268.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105,745.82	2,715,861.86	22,472,117.64	3,370,817.63
解释第 16 号/使用权资产	108,612,537.32	19,244,289.79	118,776,716.09	18,504,619.93
合计	136,284,995.32	24,115,650.87	143,610,622.00	22,229,705.8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0,452,470.10	128,032,853.80
可抵扣亏损	441,965,340.74	510,296,808.07
合计	482,417,810.84	638,329,661.8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度		744,287,794.31	
2024 年度	515,402,307.78	512,057,352.48	
2025 年度	399,144,515.00	400,267,773.59	
2026 年度	401,463,080.44	402,427,147.32	
2027 年度	310,027,099.75	416,791,656.20	
2028 年度	141,824,359.99		
合计	1,767,861,362.96	2,475,831,723.9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计超过一年以上的合同资产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砂石采购款*	254,108,406.61		254,108,406.61	227,168,772.42		227,168,772.42
合计	262,108,406.61		262,108,406.61	235,168,772.42		235,168,772.42

其他说明：

*砂石采购款系根据于 2021 年 1 月签订的《芦山县大川河景区旅游公路项目项目合同》，项目投资产生的应收款项将以当地政府部门安排的砂石采购方式予以逐步收回，期限为一年以上。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610,000,000.00	1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458.34	12,500.01
合计	610,011,458.34	10,012,500.0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43,049,958.44	509,578,050.55
1 年以上	720,935,351.81	705,460,538.51
合计	1,363,985,310.25	1,215,038,589.0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7,424,918.61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3,712,429.69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	59,833,361.1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成自泸高速公路建设征地安置拆迁工作双流指挥部	44,329,663.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成都市双流区交通运输局	39,389,145.22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崇州市交通运输局	34,564,781.82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成都市国土资源局锦江分局	34,301,477.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中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32,799,669.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崇州市政府	32,551,200.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华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127,931.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省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7,231,190.2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成都市郫都区交通运输局	11,400,312.7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140,842.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成都市温江区土地储备中心	10,000,000.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邯郸市邯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953,221.00	货款尚未结算
成都市交通运输局	6,984,670.5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浙江省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920,008.2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6,295,401.27	货款尚未结算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800,862.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彭州市人民政府濛阳街道办事处	5,274,312.28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蜀工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4,837,334.09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浙江中控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454,872.60	货款尚未结算
紫光路安科技有限公司	4,445,325.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志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253,574.39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64,346.20	货款尚未结算
眉山服务区加油站	3,242,072.72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广州铭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3,172,440.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合计	976,205,361.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永久性占地补偿款	4,605,480.94	2,717,483.88
其他预收款	66,189,708.78	29,119,802.70
合计	70,795,189.72	31,837,286.58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相关合同负债，根据流动性分别计入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0,919,819.68	408,594,267.55	414,444,147.58	255,069,939.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84,090.78	62,748,223.22	56,916,575.84	8,615,738.16
三、辞退福利		201,339.56	201,339.56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63,703,910.46	471,543,830.33	471,562,062.98	263,685,677.8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8,489,361.89	320,122,923.85	330,362,130.40	238,250,155.34
二、职工福利费		16,875,116.20	16,875,116.20	
三、社会保险费	303,925.76	27,112,511.65	23,999,456.97	3,416,980.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132.90	25,533,663.76	22,420,519.52	3,137,277.14
工伤保险费	161,493.76	1,425,969.81	1,426,059.37	161,404.20
生育保险费	118,299.10	152,878.08	152,878.08	118,299.10
四、住房公积金	1,527,624.80	36,991,347.44	36,519,274.60	1,999,697.6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598,907.23	7,492,368.41	6,688,169.41	11,403,106.2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60,919,819.68	408,594,267.55	414,444,147.58	255,069,939.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81,176.00	43,164,001.96	43,206,340.36	738,837.60
2、失业保险费	115,595.04	1,632,069.76	1,633,595.35	114,069.45
3、企业年金缴费	1,887,319.74	17,952,151.50	12,076,640.13	7,762,831.11
合计	2,784,090.78	62,748,223.22	56,916,575.84	8,615,738.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6,249,151.06	63,067,734.19
企业所得税	87,651,048.88	145,120,849.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69,193.77	4,240,723.88
个人所得税	859,866.48	5,376,693.68
房产税	9,046.79	65,271.12

印花税	459,018.25	290,619.80
教育费附加	1,913,243.78	1,825,893.71
副食品价格调控基金	-1,200.59	-1,200.59
文化事业建设费	23,312.79	23,312.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79,621.02	1,216,929.54
代扣代缴税金及附加	1,103,978.76	865,621.42
耕地占用税	1,112,726.00	1,112,726.00
合计	165,129,006.99	223,205,175.40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9,532,000.00	
其他应付款	511,045,846.20	618,512,273.98
合计	600,577,846.20	618,512,273.98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89,532,0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 永续债股利		
合计	89,532,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含投标及履约保证金及工程保留金等）	292,879,301.56	252,093,182.34
单位往来款等	102,433,410.09	143,083,868.44
代收代付通行费等	26,275,723.43	39,891,976.10
代收代建工程款	20,239,310.00	23,073,730.82
蜀道投资集团担保费*		103,802,282.76
其他	69,218,101.12	56,567,233.52
合计	511,045,846.20	618,512,273.98

期初应付蜀道集团担保费余额系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蓉城二绕公司于本期合并日前已存续的业务形成。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7,014,819.03	工程保证金等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719,800.00	工程保证金等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20,313,657.00	工程保证金等
乐山市交通运输局	16,852,685.00	代建工程款
四川川大科技成果转化中心有限公司	11,450,960.00	暂借款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政府浆洗街街道办事处	9,211,200.00	单位往来款等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8,474,487.50	代收代付通行费等
四川云控交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126,597.84	保证金等
雅安市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57,700.00	单位往来款等
四川省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180,141.25	保证金等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工程保证金等
攀枝花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3,419,198.00	工程保证金等
四川省天然气管道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400,000.00	保证金等
简阳市交通运输局	3,386,625.00	代建工程款
合计	262,607,870.6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61,248,690.53	2,167,948,690.53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6,249,000.74	323,141,817.79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247,782.96	26,825,965.82
应付利息	58,981,875.43	68,779,461.70
合计	3,108,727,349.66	2,586,695,935.84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借款	600,000,000.00	300,000,000.00
信用借款	1,467,900,000.00	1,182,100,000.00
收费权质押借款*1	793,348,690.53	678,348,690.53
固定资产融资借款		
流动资金借款		
合计	2,861,248,690.53	2,160,448,690.53

*1 期末余额 793,348,690.53 元，其中：1) 273,348,690.53 元是以“成都-自贡-泸州-赤水（川黔界）高速公路成都至眉山段”收费权作质押，本期按照还款计划将于未来一年偿还本金部分归类该项目列报；2) 500,000,000.00 元是以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遂宁至广安高速公路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为该项目银团贷款本息作质押担保，本期按照还款计划将于未来一年偿还本金部分归类该项目列报；3) 5,000,000.00 元为以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公路收费权作质押，本年按照还款计划将于未来一年偿还本金部分归类该项目列报；4) 15,000,000.00 元是以二绕西段高速公路

收费权作质押，本年按照还款计划将于未来一年偿还本金部分归类该项目列报。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94,628,295.06	88,205,711.88
合计	94,628,295.06	88,205,711.88

*根据财政部（财会【2016】22号）文件，将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等科目期末贷方余额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科目列示。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第一期超短期融资	0.01	2023.4.21	31天	60,000.00		60,000.00	84.34		60,000.00	
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0.01	2023.4.26	30天	60,000.00		60,000.00	91.80		60,000.00	
合计	/	/	/	120,000.00		120,000.00	176.14		120,000.00	

本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发行2023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6亿元，期限31天，单位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票面利率2.45%；于2023年4月26日发行2023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6亿元，期限30天，单位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票面利率2.24%。截至本期末，均已偿付完毕。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5,186,998,593.07	23,578,613,306.95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100,000,000.00	2,700,000,000.00
信用借款	4,538,800,000.00	1,518,850,000.00
合计	31,825,798,593.07	27,797,463,306.9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利率%	币种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成自泸高速成都至眉山段项目之银团贷款	3.75	RMB	1,199,650,593.07	以成都-自贡-泸州-赤水（川黔界）高速公路成都至眉山段”项目（成仁高速）收费权作为质押
遂宁至广安高速公路项目之银团贷款	3.75	RMB	3,840,000,000.00	以遂广高速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作质押担保
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项目之银团贷款	3.75	RMB	2,270,000,000.00	以遂西高速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作质押担保
成都至乐山高速改扩建项目之银团贷款	3.57-3.75	RMB	5,909,230,000.00	以成乐高速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作质押担保
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公路项目之银团贷款	3.57	RMB	2,884,118,000.00	以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路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作质押担保
成都二绕西段之银团贷款	3.85	RMB	9,084,000,000.00	以二绕西段高速公路收费权作质押担保
成都二绕西段之平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投资计划	5.15	RMB	2,100,000,000.00	蜀道集团提供担保
信用借款	2.35-3.7	RMB	4,538,800,000.00	
合计			31,825,798,593.07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1,290,000,000.00	1,290,000,000.00
公司债券		
合计	1,290,000,000.00	1,29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中期票据①	0.01	2014.07.17	5+5年	30,000.00	29,000.00		905.99			29,000.00
中期票据②	0.01	2021.05.26	3+2年	100,000.00	100,000.00		1,730.66			100,000.00
合计	/	/	/	130,000.00	129,000.00		2,636.65			129,000.00

①本公司于2014年7月17日发行了5+5年期2014年度第一期面值总额为3亿元中期票据，票面年利率为6.30%，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本公司实际收到的认购款净额扣除支付中国建设银行新华支行的中票承销费，实际利率为6.35%。关于年限5+5年，即代表在第5年末附加本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公司将于中期票据第5个计息年度付息首日前的第10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上调本期中期票据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投资者有权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中期票据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中期票据至2024年7月18日。2019年7月16日，根据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投资人回售付息兑付提示单，投资者实际回售给本公司的中期票据为1,000万元，剩余2.90亿元将延续至2024年7月18日到期。

②本公司于2021年5月26日发行了3+2年期的2021年度第一期面值总额为10亿元中期票据，票面年利率为3.49%，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关于年限3+2年，即代表在第3年末附加本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公司将于中期票据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投资者有权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中期票据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中期票据至2026年5月28日。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使用权及其他	72,825,758.65	86,500,856.29
房屋建筑物	28,143,724.56	22,287,936.84
合计	100,969,483.21	108,788,793.13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1,790,000.00	1,790,000.00
关联方借款*		29,600.00
融资租赁款	274,047,904.07	230,871,162.39
合计	275,837,904.07	232,690,762.39

其他说明：

*是本公司之孙公司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芦山蜀南”）应付关联方交通建设公司之信用借款，用于芦山县龙门至宝盛至大川旅游公路 PPP 项目建设、运营及维护；借款期限为 3 年，借款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计算，2022 年 4 月 22 日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具体借款起始日期以借款到账时间为准，借款利息按《PPP 项目合同》中约定的中标融资利率计算。芦山蜀南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收到上述借款金额 29,600.00 元。2023 年芦山蜀南与交通建设

公司、芦山县投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蜀南公司签订《关于芦山县龙门至宝盛至大川旅游公路工程 PPP 项目的合作备忘录》（以下简称备忘录）约定芦山蜀南在归还借款本金 29,600.00 元，芦山蜀南结清本息后，原借款合同终止。2023 年 6 月 19 日，芦山蜀南归还交通建设公司借款本金 29,6000.00 元及利息 732.05 元。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成都市高新区产业扶持资金	1,640,000.00			1,640,000.00	注 1
科技项目立项经费	150,000.00			150,000.00	注 2
合计	1,790,000.00			1,790,000.00	/

其他说明：

注 1、是成都市高新区 2004 年对蜀道成渝投资公司拟投资项目（四川江口水力发电厂）拨付的产业扶持资金 1,640,000.00 元，现该项目未启动；

注 2、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拨付给本公司的科技项目立项经费，共计 150,000.00 元，现该项目未启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3,062,562.73	766,981.46	合同履行纠纷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3,062,562.73	766,981.46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0,760,717.82		13,666,297.32	217,094,420.50	详见(2) *1至*7
合计	230,760,717.82		13,666,297.32	217,094,420.5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渔箭治超点补助*1	401,408.49			42,253.50		359,154.99	与资产相关
成雅高速新津东收费站加宽改造*2	7,724,348.00			551,739.12		7,172,608.88	与资产相关
内江新入城线玉王庙互通立交管养项目*3	38,259,936.04			4,027,361.76		34,232,574.28	与收益相关
成渝高速(龙泉段)上下行加油站搬迁*4	6,785,980.00					6,785,980.00	与资产相关
四川省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程补助资金*5	83,424,078.89			8,180,042.94		75,244,035.95	与资产相关
2022年第一批省级交通专项资金补助*6	295,000.00			30,000.00		265,000.00	与资产相关
遂广高速公路止点调整补助*7	93,769,966.40			834,900.00		92,935,066.40	与资产相关
“天府人才计划”入选者资助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0,760,717.82			13,666,297.32		217,094,420.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四川省交通厅（川交函[2006]273号）《关于下达国家1类治超检测站点建设任务的通知》，2009年公司收到渔箭治超点建设补助资金1,500,000.00元，2009期末渔箭治超点已完工转入固定资产，该补助从2010年开始在资产折旧期限内按17.75年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 根据新津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津县交投公司）与成雅分公司签订的“成雅高速公路新津东（普兴）收费站加宽改造工程”协议书，由新津县交投公司一次性补助包干使用经费支付，成雅分公司负责组织实施，因此项工程系为新津县交通服务，新津县交投向成雅分公司补助该工程支出，工程费用以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交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核造价为准（1692万元）；成雅分公司根据工程完工时间对该补助从2014年9月开始以成雅高速公路剩余经营期限15.33年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3 因内江市新入城线道路在成渝高速K2041+985与成渝高速公路相交叉，为明确双方对该跨线桥养护管理责任及义务，公司与内江市政府签订《内江新入城玉王庙互通立交（成渝）管养协议》，由内江市政府将该工程项目移交给本公司免费使用，委托本公司营运和管养，移接管养时限：以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成渝高速公路核定收费年限终止日止（2027年10月6日）；在公司代管期间，内江市政府向公司支付代管费总额1亿元，由公司包干使用（2015年至2019年每年补偿2000万元，以后年度本公司通过内部调剂等措施，消化解决与上述代管事项相关的管养成本，内江市政府不再额外补偿费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累计收到9,536.86万元补偿款（该1亿元管养费四川内江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合计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等税款合计463.14万元，该税费应由本公司承担），对该补助款从实际收到时点起至成渝高速公路核定收费年限终止日（即剩余经营期限）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4 四川成渝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成渝分公司与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政府同安街道办事处就成渝高速（龙泉段）上下行加油站搬迁补偿事宜达成一致并签署了《东西城市轴线（东安新城段）项目涉及成渝高速（龙泉段）上下行加油站搬迁补偿协议》，搬迁补偿款项等合计18,785,802.00元，已于2020年8月10日收到该笔搬迁补偿款；对搬迁补偿款项从新加油站搬入高洞停车区开始运营之日起开始摊销转入当期损益。

*5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川财建[2020]48号）及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公司（川交投办[2020]187号）对四川省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程补助资金的分配拨付，本集团2020年共计收到133,422,205.00元补助资金，对该补助款按收费站设施和相关收费系统按剩余使用年限分摊转入当期损益。蓉城二绕公司与2020年度上述补助资金收到的31,949,100.00元，2023年本公司同一控制下合并蓉城二绕公司，并对该补助款按收费站设施和相关收费系统按剩余使用年限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6 根据川交函[2022]293号文件，第一批省级交通专项资金补助（项目名称：“暖心之家”建设项目）共提供补助金额30万元。项目是由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

财政厅、四川省直机关工委、四川省总工会发起的打造四川省货车司机党群服务中心（暖心之家）建设运营工作。该补助用于“暖心之家”改扩建工程，相应工程已于 2022 年 12 月竣工验收，对该补助款自 2022 年 12 月开始在资产折旧期限内按 5 年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7 根据四川省广安市人民政府和本公司于 2013 年签署的遂广高速公路止点调整相关事宜洽谈备忘录及后续广安市人民政府相关会议纪要，广安市人民政府向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遂广遂西公司）支付遂广高速公路止点调整补助款项 9,680 万元，该款项已分别于 2019 年和 2020 年收到；随着相应遂广高速公路止点调整工程竣工验收，对该补助款于遂广遂西高速公路剩余经营期限内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预收款	80,001,980.55	73,307,178.75
合计	80,001,980.55	73,307,178.75

其他说明：

重要的预计一年以上结算的合同负债或其他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龙泉驿区交通运输局	8,837,068.99	10,196,618.04
四川绵南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3,030,834.59	3,099,457.25
成都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8,134,076.97	60,011,103.46
合计	80,001,980.55	73,307,178.75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58,060,000						3,058,060,000

其中： 每股面 值人民 币的 A 股	2,162,740,000						2,162,740,000
每股面 值人民 币的 H 股	895,320,000						895,32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 价)	6,523,579,695.85		4,092,476,948.43	2,431,102,747.42
其他资本公 积	7,002,530.34			7,002,530.34
合计	6,530,582,226.19		4,092,476,948.43	2,438,105,277.7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减少系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蓉城二绕公司 100%股权交易形成。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917,250.67	7,313,499.72			1,404,737.75	5,119,961.97	-788,800.00	15,037,212.6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917,250.67	7,313,499.72			1,404,737.75	5,119,961.97	-788,800.00	15,037,212.6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6,866,315.10	1,738,179.84	1,149,861.33	17,454,633.61
合计	16,866,315.10	1,738,179.84	1,149,861.33	17,454,633.6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是根据财政部、应急部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及财政部2009年6月11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财会[2009]8号）的要求计提和使用的安全生产费。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68,245,041.41			2,468,245,041.41
任意盈余公积	4,778,356,168.38		1,810,523,051.57	2,967,833,116.81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23,881,234.50			23,881,234.50
合计	7,270,482,444.29		1,810,523,051.57	5,459,959,392.7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减少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第六条之规定，同一控制下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612,397,622.88	5,406,920,460.4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调减-）	-1,790,272,467.97	-1,652,348,815.4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22,125,154.91	3,754,571,645.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9,764,683.07	624,234,051.24
其他*		195,365,70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9,391,561.1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18,815,921.0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422,593.85	-42,547,840.87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5,806,000.00	336,386,6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03,506,431.83	3,822,125,154.91

*其他：本公司于上年处置了持有的交通建设公司股权（账列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应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 217,073,000.00 元转入留存收益，其中将累计利得的 90% 计入未分配利润。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已经本公司 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总股本 3,058,0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05,806,000.00 元（含税），已于 2023 年 6 月、7 月分派实施。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56,437,840.61	4,061,502,231.27	4,478,241,967.73	3,263,983,724.65
其他业务	21,771,370.95	18,147,503.12	19,993,084.15	19,707,627.54
合计	5,678,209,211.56	4,079,649,734.39	4,498,235,051.88	3,283,691,352.19

(2).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业	2,370,728,760.55	907,533,567.46	1,946,355,017.65	934,641,137.27
建造服务收入*	1,990,601,446.49	1,990,601,446.49	1,362,160,591.86	1,362,160,591.86
租赁业	28,604,659.33	4,607,286.82	95,836,344.37	53,652,885.96
销售业	1,222,311,972.64	1,122,305,196.18	991,111,975.13	879,565,762.57

BT/PPP 项目收入	39,254,765.14	35,064,848.87	77,669,945.07	29,616,332.16
其他收入	4,936,236.46	1,389,885.45	5,108,093.65	4,347,014.83
合计	5,656,437,840.61	4,061,502,231.27	4,478,241,967.73	3,263,983,724.65

*此等建造服务收入是本集团投资的成乐高速扩容建设工程项目、遂广遂西高速和天邛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等，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之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确认的建造服务收入。

(3).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车辆通行费*	2,370,728,760.55	907,533,567.46	1,946,355,017.65	934,641,137.27
建造服务	1,990,601,446.49	1,990,601,446.49	1,362,160,591.86	1,362,160,591.86
公路沿线广告区位租赁	13,044,015.81	4,607,286.82	4,598,661.33	4,070,857.90
融资租赁收入			91,237,683.04	49,582,028.06
服务区经营	15,560,643.52	9,873,739.72	23,833,795.30	16,910,979.45
能源销售	871,816,435.96	777,854,155.99	960,356,055.94	856,318,499.94
商品销售收入	350,495,536.68	334,577,300.47	6,922,123.89	6,336,283.18
BT/PPP 工程项目收入	39,254,765.14	35,064,848.87	77,669,945.07	29,616,332.16
其他收入	4,936,236.46	1,389,885.45	5,108,093.65	4,347,014.83
合计	5,656,437,840.61	4,061,502,231.27	4,478,241,967.73	3,263,983,724.65

*1) 2010 年 2 月 3 日，城北出口公路公司与成都市交通委员会签署《协议书》，协议约定：城北出口公路公司停止对城北出口三环路匝道的通行车辆收取通行费，成都市交通委员会以交通计划资金对城北出口公路公司进行通行费补偿。补偿标准为：成都市交通委员会从 2010 年起以 180.00 万元为基数，按年均 8.00% 增长率确定增长系数向城北出口公路公司支付通行费补偿费，支付年限以剩余收费年限为准（截止 2024 年 12 月）。2) 2020 年 12 月 10 日，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渝分公司与成都市交通运输局签署《成都市东西城市轴线涉成渝高速公路通行费统缴费用支付协议》，协议约定：成都市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统缴成渝高速公路起点至龙泉段 19 公里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统缴期限为自还建成都主线收费站建成通车启用日零时起至成渝高速公路起点至龙泉段 19 公里收费批复的终止期止，统缴价款标准为成都市交通运输局按每年人民币 4,000 万元向成渝分公司支付统缴费用，不足一年的部分按日历天折算价款。

(4).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高速公路	新能源科技	交通服务	交通物流	工程建设	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4,381,438,285.60	14,744,252.62	917,041,202.21	315,192,111.99	49,793,359.14		5,678,209,211.56
其中：车辆通行费	2,370,728,760.55						2,370,728,760.55
建造服务	1,990,601,446.49						1,990,601,446.49
资产租赁			13,044,015.81				13,044,015.81
服务区经营			30,561,326.75				30,561,326.75
能源销售			871,816,435.96				871,816,435.96
BT/PPP 项目收入					39,254,765.14		39,254,765.14
商品销售收入		14,744,252.62		310,215,958.35	10,534,642.48		335,494,853.45
其他收入	20,108,078.56		1,619,423.69	4,976,153.64	3,951.52		26,707,607.41
按经营地区分类	4,381,438,285.60	14,744,252.62	917,041,202.21	315,192,111.99	49,793,359.14		5,678,209,211.56
其中：四川区域	4,381,438,285.60	14,744,252.62	917,041,202.21	315,192,111.99	49,793,359.14		5,678,209,211.56
其他区域							
按合同类型分类	4,381,438,285.60	14,744,252.62	917,041,202.21	315,192,111.99	49,793,359.14		5,678,209,211.56
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2,001,709,936.57		13,085,112.13		39,258,716.66		2,054,053,765.36
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2,379,728,349.03	14,744,252.62	903,956,090.08	315,192,111.99	10,534,642.48		3,624,155,446.20
合计	4,381,438,285.60	14,744,252.62	917,041,202.21	315,192,111.99	49,793,359.14		5,678,209,211.56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无

(5).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6,292,340.70	5,073,830.29
教育费附加	2,758,722.03	2,218,387.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65,840.56	1,478,925.00
文化事业建设费	35,644.72	13,366.46
印花税	806,202.54	646,263.64
房产税	293,289.10	1,992,085.22
土地使用税	178,325.52	1,067,528.62
其他税种等	72,601.25	568,637.71
合计	12,302,966.42	13,059,024.4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506,363.97	19,160,531.64
折旧及摊销	7,594,639.10	7,320,331.09
安全生产费	3,408,195.78	5,342,253.96
广告宣传费及中介费用等	858,699.32	1,350,319.21
使用权资产折旧与摊销	582,354.99	1,381,375.65
物料消耗	-4,480,035.57	1,853,631.91
租赁费	2,583,777.10	1,154,307.93
维护及修理费	216,961.15	414,924.75
办公费	176,150.52	159,122.62
差旅费	34,084.01	60,342.50
其他费用	1,593,725.28	1,660,840.38

合计	32,074,915.65	39,857,981.64
----	---------------	---------------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1,569,024.44	109,913,143.25
车辆使用费	1,680,648.73	1,212,632.70
中介机构费	6,034,175.22	7,001,754.30
办公费	4,623,789.74	3,120,770.37
固定资产折旧	5,882,268.07	5,732,421.09
无形资产摊销	5,729,094.30	5,165,330.12
差旅交通费	1,256,303.31	309,395.02
租赁费	3,318,956.81	3,152,665.20
物业管理费	3,343,654.15	2,080,967.43
使用权资产折旧与摊销	1,535,577.12	6,028,403.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8,285.48	226,907.46
其他费用等	11,796,791.46	4,623,964.28
合计	237,278,568.83	148,568,354.65

其他说明：

基于本公司内部管理组织的优化和进一步提高财务信息管理的标准化、数字化。自本期开始本公司按照确立的组织机构和人员类别，将各下属高速公路运营管理分公司(成渝分公司、成雅分公司、成仁分公司) 的成本费用全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原归集方式，调整为分别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管理费用；本次调整仅为推动本公司内部管理需要而进行的成本费用归集分类调整，不涉及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不影响本公司利润总额。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61,576,597.84	504,983,659.41
减：利息收入	61,593,769.99	85,250,960.65

加：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678,770.61	3,716,972.93
加：汇兑损失	-2,939.03	4,681,105.74
加：担保费用*		31,307,816.44
加：其他支出	1,289,465.90	950,752.92
合计	404,948,125.33	460,389,346.79

其他说明：

*上期发生的应付蜀道集团担保费金额系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蓉城二绕公司于本期合并日前已存续的业务形成。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渔箭治超点补助	42,253.50	42,253.50
成雅高速新津东收费站加宽改造	551,739.12	551,739.12
内江新入城线玉王庙互通立交管养项目	4,027,361.76	4,027,361.76
四川省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程补助资金	8,180,042.94	8,187,335.86
遂广高速公路止点损益	834,9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71,048.64	332,057.43
退役军人安排就业抵减增值税	483,750.00	516,000.00
其他	48,500.00	258,986.90
合计	14,439,595.96	13,915,734.5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383,668.71	16,632,932.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350.04	12,753.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6,833,499.72	7,130,123.39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696.86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权益法转成本法产生的投资收益		3,640,928.44
合计	37,230,518.47	27,438,434.31

其他说明：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本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合计	30,383,668.71	16,632,932.10	
其中：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6,735,328.46	5,360,751.96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41,052.66	864,525.64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成都石象湖交通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该被投资单位已出现超额亏损，本公司停止确认投资损失
四川成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4,675,583.73	4,675,583.73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271,397.78	5,535,600.00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成都交投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35,301.26	609,311.48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四川中交信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7,178.52	-412,840.71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蜀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012,785.86		该被投资单位于本期由本公司之子公司转为联营企业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本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合计	6,833,499.72	7,130,123.39	
其中：成都城北高速交通加油站有限公司	1,710,000.00	1,710,000.00	被投资单位分红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23,499.72	5,420,123.39	被投资单位分红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37.46	-19,017.1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20,631.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220,631.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204,923.91	
合计	7,188,886.45	1,201,613.85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922,738.9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33,922,738.9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7,582,674.49	
十二、其他		
合计	-7,582,674.4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85,472.65	85,074.18
其中：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85,472.65	85,074.1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42,929.08	-5,347.20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342,543.57	90,421.3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收益		
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在建物业处置收益		430,904.78
合计	485,472.65	515,978.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3,854.01	
路产赔偿收入	5,928,023.18	5,742,026.04	5,928,023.18
政府补助	439,696.35	1,252,582.98	439,696.35
其他	3,055,237.57	2,215,430.56	3,055,237.57
合计	9,422,957.10	9,343,893.59	9,422,957.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62,896.35	1,252,582.98	与收益相关
精准助企纾困解难	49,8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招用退役士兵扣减增值税优惠	27,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39,696.35	1,252,582.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858,004.23	1,339,338.09	2,858,004.23
路产修复及赔偿支出	1,915,052.24	406,266.60	1,915,052.24
滞纳金及违约金支出	4,074,215.75	3,770,142.65	4,074,215.75
其他	519,940.11	1,044,194.58	519,940.11
合计	9,367,212.33	6,559,941.92	9,367,212.3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0,242,716.74	150,945,020.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096,279.85	-13,678,105.40
合计	171,338,996.59	137,266,914.9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97,695,183.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9,654,277.5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902,428.0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33,051.8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936,268.1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01,160.2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705,547.2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492,214.83
其他	
所得税费用	171,338,996.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蓉城二绕公司于本期合并日前收到蜀道集团退还的资金集中管理款	82,819,263.73	227,979,855.96
保证金	19,252,863.48	17,026,702.68
收到高新区管委会转来成仁快速工程款	11,310,000.00	
土地占用补偿款等	8,827,834.29	
路产赔偿收入等	4,389,421.97	11,349,584.82
收到的政府补助相关款项等	1,627,522.42	4,229,066.71
其他	5,866,291.41	9,257,992.71
合计	134,093,197.30	269,843,202.8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12,643,072.72	21,126,202.57
租赁费用	2,597,296.19	2,053,791.67
支付代收代付款项、代垫费用	1,063,431.61	12,043.97
备用金	3,958,141.36	2,518,875.89
中介费	12,233,520.62	9,754,868.14
办公费	5,185,769.85	2,455,279.81
车辆使用费	1,378,014.96	1,972,496.16
后勤费用	4,602,320.77	6,096,244.92

广告宣传、推介费	1,970,612.46	
其他	15,339,996.88	14,023,540.11
合计	60,972,177.42	60,013,343.2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9,208,561.98	28,784,548.87
新都区政府补偿款	451,487.56	1,997,897.87
收回保函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	226,284.19	1,200,000.00
蓉城二绕公司于本期合并日前收回蜀道集团借款本金及利息	2,233,642,583.33	57,223,833.33
蓉城二绕公司于本期合并日前收回蜀高公司借款本金及利息	251,979,694.44	361,666.67
合计	2,515,508,611.50	89,567,946.7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蓉城二绕支付蜀高集团内部借款		300,000,000.00
子公司蓉城二绕支付蜀道集团2021年-2022年9月30日担保费	103,724,619.18	
合计	103,724,619.18	30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同一控制下蓉城二绕公司股权款	5,903,000,000.00	
支付租赁负债	13,661,473.15	14,309,524.46
归还交通建设公司借款	92,640.00	
融资、保理、中期票据承销费及保函手续费等		610.75
合计	5,916,754,113.15	14,310,135.2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26,356,187.13	461,257,790.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7,582,674.49	
信用减值损失	-33,922,738.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6,371,261.35	56,691,209.46
使用权资产摊销	13,203,195.59	12,734,308.41
无形资产摊销	544,749,322.22	522,753,478.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39,278.32	2,688,742.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5,472.65	-515,978.9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58,004.23	1,203,556.1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88,886.45	-1,201,613.8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3,661,598.46	454,757,488.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230,518.47	-27,438,434.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55,379.01	-14,567,815.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40,900.84	-935,466.8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95,550.32	-26,370,841.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1,054,184.73	500,314,285.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373,108.45	-158,592,133.9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9,375,711.06	1,782,778,574.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52,160,928.08	2,953,416,748.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87,976,787.12	3,901,833,594.4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4,184,140.96	-948,416,845.5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903,000,000.00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明细	5,903,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 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903,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352,160,928.08	2,587,976,787.12
其中：库存现金	52,145.37	115,847.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31,884,795.17	2,398,367,697.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0,223,987.54	189,493,242.4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2,160,928.08	2,587,976,787.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8,000.00	ETC 保证金
高速公路收费权*	45,961,373,135.58	借款质押（账列无形资产-高速公路经营权）
合计	45,961,491,135.58	

其他说明：

*包括成仁高速公路、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成乐高速公路、天邛高速公路以及成都二绕西段公路收费经营权。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102,323.54	0.9220	94,342.30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备注
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人民币	正常经营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	蓉城二绕与本公司同属蜀道集团控制	2023年4月30日	取得控制权	286,374,806.96	18,302,590.89	351,547,634.68	-60,638,240.05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蓉城二绕
--现金	5,903,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合并成本合计	5,903,000,000.00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蓉城二绕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15,994,770,565.76	16,157,164,546.03
货币资金	2,486,661,834.75	35,955,459.47
应收款项	700,551.67	
其他资产	92,005,142.56	2,626,950,954.95
固定资产	76,206,218.93	80,876,433.86
无形资产	13,339,196,817.85	13,413,381,697.75
负债：	13,081,452,318.00	13,262,148,889.16
长期借款	11,804,000,106.72	11,791,500,106.72
其他负债	1,277,452,211.28	1,470,648,782.44
净资产	2,913,318,247.76	2,895,015,656.87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2,913,318,247.76	2,895,015,656.87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一级子公司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	成都市	成都市	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	6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四川蜀道成渝投资有限公司 2)	四川省	成都市	公路基建项目等投资	100.00		出资设立
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 3)	四川省	成都市	成渝高速辅助管理服务及物业开发等	100.00		出资设立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4)	四川省	成都市	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	四川省	成都市	项目投资及管理,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的建设、养护	100.00		出资设立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公司 6)	四川省	成都市	高速公路加油站管理	51.00		出资设立/收购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7)	四川省	遂宁市	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收费/养护等	100.00		出资设立
四川成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	四川省	成都市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	50.00	5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9)	香港	香港	股权投资业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10)	四川省	成都市	高速公路加油站管理、成品油经营、能源项目投资等	51.00		出资设立
成都蜀鸿置业有限公司 11)	四川省	成都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及土地整理等	100.00		出资设立
四川省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	四川省	成都市	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51.00		出资设立
四川蜀道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	四川省	成都市	机动车充电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桩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	100.00		出资设立

			施销售；停车场服务；蓄电池租赁等			
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4)	四川省	邛崃市	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的开发、设计、建设、营运、养护、管理、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	82.00		出资设立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5)	四川省	成都市	高速公路、公路、桥梁经营、管理及养护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二级子公司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 16)	四川省	成都市	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		60.00	出资设立
仁寿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	仁寿县	仁寿县	项目投资、城市运营管理及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等投资建设等		100.00	出资设立
资阳市蜀南诚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8)	资阳市	资阳市	工程管理服务；市政道路工程服务；公路管理与养护		94.99	出资设立
四川成渝物流有限公司 19)	四川省	成都市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0.00	出资设立
四川成渝兴蜀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	四川省	成都市	供应链管理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信息咨询服务等		51.00	出资设立
芦山县蜀汉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1)	雅安市	雅安市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公路管理与养护；餐饮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等		94.99	出资设立
芦山县蜀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	雅安市	雅安市	工程管理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公路管理与养护等		89.99	出资设立

成都成渝赢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3）	成都市	成都市	投资管理		100.00	合伙投资
-------------------------	-----	-----	------	--	--------	------

1)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北公司”）是由川高总公司和成都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高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公司。1996年9月成立，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9,000.00万元，其中川高总公司出资4,410.00万元、占49%，成高公司出资4,590.00万元、占51%。1997年9月成高公司将其拥有的城北公司11%股权转让给川高总公司；同月，川高总公司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拥有的城北公司60%股权转让给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出资5,400.00万元、占比60%股权，成为城北公司之控股股东。1999年及2002年6月，由本公司及成高总公司按原持股比例合计对城北公司增资4,500.00万元、8,50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城北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2,000.00万元。2016年6月20日，经城北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审议，同意成高公司将持有城北公司40%股权通过无偿划转的方式划转给成都成灌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灌公司”），变更后本公司股东变更为成灌公司和成渝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40%和60%，于2017年6月30日完成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统一信用代码为915101006331116590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7年12月，成灌公司完成股改更名为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成都高速”）。目前，城北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22,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游志明，注册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30号。

2) 四川蜀道成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道成渝投资公司”，原成都蜀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20日更名）是由本公司和四川京川公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川公司”）投资设立的有限公司。于1998年8月4日正式成立，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20,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8,000.00万元、占比90%，京川公司出资2,000.00万元、占比10%。根据2000年9月15日本公司和京川公司签订的《出资转让协议》，京川公司将其拥有的蜀道成渝投资公司9.9%权益，以21,797,955.69元的价格（包括2000年1月14日蜀道成渝投资公司分派给京川公司的股利1,119,640.24元）转让给本公司，双方确认股权转让日为2001年8月31日。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拥有蜀道成渝投资公司99.9%的股权，京川公司拥有蜀道成渝投资公司0.1%的股权。2013年3月26日，根据蜀道成渝投资公司股东会决议及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京川公司将持有蜀道成渝投资公司0.1%的股权作价235,200.00元全部转让给本公司，至此蜀道成渝投资公司成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2018年，根据本公司与蜀道成渝投资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相关审批文件，蜀道成渝投资公司向本公司无偿划转其所持有的下属子公司中路能源及蜀鸿公司全部股权，该无偿划转股权实质是本公司按股权投资账面净值收回对蜀道成渝投资公司的投资15,462.00万元，相应减资事项于2019年8月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目前，蜀道成渝投资公司注册资本为1.527725亿元、实收资本为1.527725亿元，法定代表

人为蒋敏；注册住所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966 号 4 栋 1 单元 7 层 40720-40732 号。

3) 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厦公司”),由本公司与自然人曹德建出资设立。于 1999 年 4 月 27 日正式成立,并取得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0109000317040 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蜀厦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2001 年 9 月 3 日,由本公司与曹德建按原出资比例增资 1,0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2,985.00 万元、占 99.5%,曹德建出资 15.00 万元,占 0.5%,增资情况已经原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君和验字(2001)第 1016 号]验证,并于同年 9 月 20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07 年 8 月 29 日,曹德建将其拥有的蜀厦公司 15 万元出资转让给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蜀厦公司成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2017 年度,由本公司独家对蜀厦公司增资 17,000.00 万,增资完成后,蜀厦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00.00 万元。目前,蜀厦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华毅,注册住所为成都高新区创业大道 16 号火炬大厦 2 楼。

4) 成乐公司前身为四川西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原四川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川体改(1994)84 号]批准由川高总公司、乐山星源交通开发总公司(以下简称“乐山星源公司”)、乐山市交通局、乐山发展投资总公司、四川乐山长江房地产开发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4 年 5 月 26 日正式成立,取得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20696111-4](目前已更新为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 510000000016337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金 1.2 亿元人民币。1996 年 4 月 1 日四川西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现名称。1999 年 8 月 15 日,成乐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决定根据原四川省体改委[川经体改(1997)152 号]《关于同意四川成乐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终止的批复》批准改组成立成乐公司。成乐公司原注册资本为 120,000,000.00 元,已经四川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川立信验字(1999)133 号]验证,其中川高总公司投入 117,600,000.00 元,占 98%;乐山星源公司投入 2,400,000.00 元,占 2%。2004 年 3 月 23 日,成乐公司根据股东会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40,79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0,790,000.00 元,其中川高总公司出资 556,19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99.18%,乐山星源公司出资 4,600,000.00 元,占 0.82%,增资情况经原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君和验字(2004)第 1001 号]验证。2007 年 9 月 26 日公司与川高总公司、乐山星源公司签订《关于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以 1,098,320,800.00 元收购成乐公司 100%的股权。同年 12 月,公司根据协议约定预付给了川高总公司和乐山星源公司合计 100,000,000.00 元股权转让款。2009 年 6 月 23 日,公司支付了股权转让尾款 998,320,800.00 元,取得成乐公司 100%股权。同日四川省国投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出具了川国产交鉴字[2009]16 号产权交易鉴证书。目前,成乐公司注册资本为

56,079.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6,079.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许金华，注册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高速大厦 9 楼。

5) 四川蜀南公司，由本公司独家出资设立。于 2011 年 1 月 6 日成立，取得成都市双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0122000082787 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四川蜀南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 亿元，资本实收情况经四川鹏程会计师事务所川鹏验字[2010]第 018 号验讫。目前，四川蜀南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 亿元，统一信用代码为 91510100567173770C，法定代表人为侯明军，注册住所为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天府大道南段 888 号。

6)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雅油料”）于 2001 年 1 月 10 日成立，由四川省交通油料沥青供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通油料”）和四川成雅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雅高速”）共同出资组建，成雅油料注册资本 220.00 万元，其中：交通油料出资 12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成雅高速出资 9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成雅油料设立出资业经四川普信会计师事务所川普信验字[2000]133 号验资报告审验。2006 年本公司收购了成雅高速的全部股权，同时注销了成雅高速公司，成雅高速对成雅油料的股权由本公司承接。2012 年 1 月 5 日经成雅油料 2012 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对成雅油料以现金增加注册资本金 2,5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增资 1,288.20 万元，交通油料增资 1211.80 万元。此次增资已经四川金玺会计师事务所川玺验字[2012]001 号验资报告审验，变更后成雅油料的注册资本为 2,72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1,387.20 万元，占 51%，交通油料出资 1,332.80 万元，占 49%。目前，成雅油料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7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军，注册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武侯祠东街 4 号 2 楼。

7)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遂广遂西公司”），由本公司独资设立。于 2012 年 7 月 18 日成立，取得四川省遂宁市河东新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900599973959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遂广遂西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8 亿元，资本的实收情况经四川中衡安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川中安会[02C(2012)-136 号]验讫。2014 年，本公司对遂广遂西公司增资 116,6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遂广遂西公司资本变更为 134,600.00 万元；2015 年，本公司对遂广遂西公司增资 119,5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遂广遂西公司资本变更为 254,100.00 万元；2016 年，本公司对遂广遂西公司增资 65,700.00 万元；2017 年，本公司对遂广遂西公司增资 27,090.00 万元；2018 年，本公司对遂广遂西增资 10,448.00 万元；上述增资完成后，遂广遂西公司资本变更为 357,338.00 万元。目前，遂广遂西公司注册资本为 357,338.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357,338.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余万福，注册住所为四川省遂宁市河东新区五彩缤纷南路 272 号。

8) 成渝私募基金，原名成都成渝建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更名，是由本公司与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信投资基金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正式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由本公司和建信投资基金公司分别出资 1,000.00 万

元、各占注册资本的 50%，上述注册资本各方股东均已实缴完毕。2021 年 12 月 17 日，建信投资基金公司与蜀道成渝投资公司签订《产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建信投资基金公司持有的成渝私募基金 50% 股权以人民币 1,000.1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蜀道成渝投资公司，相应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完成，自此，成渝私募基金成为本公司的 100% 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苏中涛，注册地址为成都高新区创业路 1 号 1 栋 14 楼 1402 号。

9) 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英文名称：CSI SCE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于 2014 年 12 月 16 日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注册成立，是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的全资附属子公司 Dragon Stream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DSI”）成立的投资公司，注册资本为 1 港元，主要开展股权投资和国际贸易业务。2015 年 5 月 8 日，信成香港公司配发 14,986,800.00 股，每股金额为 10.00 港元，其股东 DSI 已全额缴纳认缴款，故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 149,868,001.00 港元。2016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与 DSI 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持有的信成香港公司 100% 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信成香港公司成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10)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路能源公司”），由蜀道成渝投资公司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油”）共同出资设立。于 2011 年 6 月 3 日正式成立，并取得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0000000211210 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目前统一信用代码为 9151000057528557X4。中路能源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200.00 万元，其中蜀道成渝投资公司出资 2,652.00 万元、占 51%，中石油出资 2,548.00 万元、占 49%，资本实收情况经四川聚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川聚源会验字（2011）第 023 号]验证。2017 年 12 月 27 日，蜀道成渝投资公司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无偿将持有的中路能源公司 51% 的股权（对应投资成本 54,620,000.00 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中路能源公司 51% 的股权，中石油持有中路能源公司 49% 的股权。目前，中路能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5,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冯云才，注册住所为成都市锦江区牛沙横街 2 号一层。

11) 成都蜀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鸿公司”），是由蜀道成渝投资公司投资设立的法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20 日正式成立，取得了成都市武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010700039168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蜀鸿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资本实收情况已经四川君一会计师事务所[川君一会验字（2011）第 7-19 号]验证。2017 年 12 月 15 日，蜀道成渝投资公司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蜀道成渝投资公司无偿将持有的蜀鸿公司 100% 的股权（对应投资成本 100,000,000.00 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完成后，蜀鸿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蜀鸿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10,000.00 万元，法人代表为彭炜，注册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武侯祠大街 252 号。

12) 四川省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式联运公司，原名四川省天乙多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19 年 4 月 3 日更名为现名称），是由本公司、成都交通

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成立，并取得天府新区成都管委会城市管理和市场监管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00MA6C9JX50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多式联运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 亿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 51,000 万元、占比 51%，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44,050 万元、占比 44.05%，成都铁路局认缴出资 4,950 万元、占比 4.95%。目前，多式联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苏中涛，注册住所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天府新区成都科学城湖畔路西段 6 号天府菁蓉中心 C 区。

13) 四川蜀道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道新能源”，原名四川成渝教育投资有限公司、四川成渝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是由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成立，并取得成都市天府新区成都片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00MA6ARPET9E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21 年 5 月，四川成渝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四川成渝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22 年 6 月 1 日，四川成渝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更名蜀道新能源，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机动车充电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桩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停车场服务；蓄电池租赁；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电池零配件销售；电池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汽车新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供电业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蜀道新能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48,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卿明彬，注册住所成都高新区创业路 1 号 1 栋 13 楼 1301 号。

14) 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邛雅高速公司”），是由本公司和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合资设立，于 2020 年 3 月 4 日成立，并取得邛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83MA66ETX5X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73,7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 142,434 万元、占比 82%，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1,266 万元、占比 18%。法定代表人为黄文悦，注册住所为邛崃市牟礼镇新建街 398 号。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成邛雅高速公司实收资本金额为 80,836.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实际出资 66,280.00 万元、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实际出 14,556.00 万元。

15) 蓉城二绕公司，是由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省铁投集团”）与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路桥集团”）

于 2010 年 4 月 20 日联合出资成立，注册资本为 65,000.00 万元，其中四川省铁投集团出资 52,000.00 万元，占比 80.00%，四川路桥集团出资 13,000 万元，占比 20.00%，注册资本到位情况已经四川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川普信验字（2010）第 023 号验资报告验证。2019 年 3 月 20 日，根据川铁投[2019]292 号文《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关于将所持部分公司股权无偿划转至四川广润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决定》，四川省铁投集团将持有的蓉城二绕公司 81%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四川广润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该次股权划转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经蓉城二绕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并于 2019 年 7 月 1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22 年 3 月 2 日，根据蜀道集团下达的《关于蜀道高速公路集团组建及发展实施方案的批复》（蜀道司发[2021]325 号）、《关于组建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所涉企业股权整合有关事宜的通知》（蜀道司发[2022]63 号），四川广润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蓉城二绕公司 81%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道高速集团”），该次股权划转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经蓉城二绕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日，四川广润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蜀道高速集团签订了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并于当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23 年 2 月 17 日，蜀道高速集团、四川路桥集团、本公司、蜀道集团及蓉城二绕公司共五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约定：蜀道高速集团和四川路桥集团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81%和 19%的股权全部协议转让给本公司，股权转让价款合计 59.03 亿元，并明确了过渡期安排（基准日至交割日的期间）。2023 年 4 月 30 日，经蓉城二绕公司临时股东会议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并更新股东名册。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6)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渝广告公司”），由蜀厦公司与成都佳作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2002 年合作设立。于 2002 年 12 月 19 日正式成立，取得注册号为 91510000744681451D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渝广告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其中蜀厦公司出资 60.00 万元、占 60%，成都佳作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出资 40.00 万元、占 40%，资本实收情况经原四川万方会计师事务所[川万会验（2002）第 112 号]验证。2008 年 5 月 29 日，成都佳作建筑设备租赁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成渝广告公司 4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四川激情广告传播有限公司。2011 年 9 月 30 日，四川激情广告传播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成渝广告公司 4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成都鸿瑞伟业广告有限公司。2020 年 1 月 20 日，成都鸿瑞伟业广告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成渝广告公司 4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四川虎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上述股东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目前，成渝广告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100.00 万元，法人代表为华毅，注册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高速大厦 8 楼 A 区 801 室。

17) 仁寿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寿蜀南公司”），由四川蜀南公司独家出资设立。于 2014 年 3 月 5 日正式成立，并取得眉山市仁寿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142100004656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目前，仁寿蜀南公司注册

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1.00 亿元，统一信用代码为 9151142109297221XQ，法定代表人为侯明军，注册住所为仁寿县文林镇卫星街 4 号 1 组。

18) 资阳市蜀南诚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南诚兴公司”）由蜀南公司、交通建设公司、四川蜀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下称“蜀锐建筑公司”）和资阳市诚兴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正式成立。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5,760.00 万元，其中蜀南公司出资 14,968.84 万元、占比 94.98%，交通建设公司出资 1.58 万元、占比 0.01%，蜀锐公司出资 1.58 万元、占比 0.01%，资阳市诚兴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788 万元、占比 5%。2020 年 1 月 16 日，蜀锐建筑公司将其所持有的资阳诚兴公司 0.01% 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成都蜀鸿置业有限公司，上述股东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目前，蜀南诚兴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5,760.00 万元，统一信用代码为 91512000MA6582YG9A，法人代表侯明军，注册住所为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娇子大道二段 329 号。

19) 四川成渝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渝物流公司”）由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成立，并取得成都市天府新区成都片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00MA6CDELE6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目前，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华毅，注册住所为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永兴镇蜡梓村 1 组 202 号附 2 号 A-2。

20) 兴蜀供应链公司（原名天乙多联商业保理(泸州)有限公司，2019 年 7 月 11 日更名四川成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2022 年 6 月 28 日更名为现名称），由多式联运公司出资设立，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成立，并取得成都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504MA62HHN99T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邹银河。2023 年 1 月 9 日，兴蜀供应链公司注册地变更为成都市新津区，并取的成都市新津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新营业执照，兴蜀供应链公司住所变更为成都市新津区普兴街道清云北路 2 号（工业园区）。

21) 芦山县蜀汉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芦山蜀汉公司”），是由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芦山县汉嘉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嘉实业公司”）、四川省商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商业建设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成立，并取得芦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1826MA69G3DC2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其中蜀南公司出资 1,899.80 万元、占比 94.99%，汉嘉实业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占比 5.00%，商业建设公司出资 0.2 万元、占比 0.01%。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侯明军，注册住所为四川省雅安市芦山县大川镇三江村 1 组 78 号。

22) 芦山蜀南公司，是由四川蜀南公司、芦山县投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芦山投资经营公司”）、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

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成立，并取得芦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1826MA6B6P551J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7,400.00 万元，其中蜀南公司出资 6,659.26 万元、占比 89.99%，芦山投资经营公司出资 740.00 万元、占比 10.00%，交通建设公司出资 0.74 万元、占比 0.01%。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4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7,4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侯明军，注册住所为四川省雅安市芦山县芦阳街道望江苑 8 号商业写字楼 3 栋 4 楼。

23) 成都成渝赢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成渝赢创投资”), 原名成都成渝建信共赢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是由成渝私募基金、蜀道成渝投资及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信信托公司”)共同组建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于 2017 年 4 月 5 日正式成立并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00MA6CMRMA4T 之营业执照。原合伙协议约定总认缴出资规模为 25 亿元,其中建信信托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20 亿元、占比为 80%,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4.75 亿元、占比为 19%,成渝私募基金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0.25 亿元、占比为 1%;但各方均未实际出资,该合伙企业亦未实际运营及开展业务。2022 年 10 月 9 日,蜀道成渝投资与成渝私募基金签订《成都成渝赢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以下简称新合伙协议),新合伙协议约定总认缴出资规模为 4.75 亿元,其中蜀道成渝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4.74 亿元,占比为 99.80%;成渝私募基金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0.01 亿元,占比为 0.20%。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蜀道成渝投资及成渝私募基金尚未对成渝赢创投资实际出资,成渝赢创投资亦未实际运营及开展业务。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0.00	11,013,087.75	15,843,536.71	125,063,927.41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49.00	6,787,352.35	22,532,014.37	56,487,705.48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49.00	9,681,874.31	13,608,513.04	103,900,726.01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	40.00	478,852.24		-1,355,703.54
资阳市蜀南诚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0005	-115.66		7,910,403.98
芦山县蜀汉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01			1,002,000.00
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1	-17.64		7,407,689.72
四川省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9.00	18,630,470.71		481,130,103.44
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8.00			145,560,000.00
合计		46,591,504.06	51,984,064.12	927,106,852.5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9,577.45	4,269.38	33,846.83	2,389.88	169.40	2,559.28	30,065.53	6,169.05	36,234.58	3,232.33	330.26	3,562.59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公司	9,281.55	4,434.18	13,715.73	1,283.03	821.31	2,104.34	12,671.04	4,626.21	17,297.25	1,672.42	861.12	2,533.54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20,095.69	5,841.40	25,937.09	3,950.26	831.60	4,781.86	19,739.55	6,043.04	25,782.59	3,109.28	861.53	3,970.81
蜀道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	250.94	10.31	261.25	600.18		600.18	190.55	25.12	215.67	674.30		674.30
资阳市蜀南诚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5,165.92	66,867.75	92,033.67	61,050.93		61,050.93	14,718.20	77,629.28	92,347.48	61,249.09		61,249.09

芦山县蜀汉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900.49	26,954.20	28,854.69	2,628.66	13,603.72	16,232.38	1,564.29	24,455.42	26,019.71	4,697.82	8,597.49	13,295.31
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50.43	9,267.09	11,517.52	432.99	3,394.43	3,827.42	2,339.83	7,970.99	10,310.82	404.39	2,199.69	2,604.08
四川省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3,114.18	7,955.86	101,070.04	2,600.93	277.00	2,877.93	89,344.36	7,652.42	96,996.78	2,462.02	143.31	2,605.33
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0,278.59	421,298.77	431,577.36	19,191.96	331,549.39	350,741.35	19,647.39	301,584.19	321,231.58	2,128.79	248,022.80	250,151.5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809.27	2,773.64	2,576.44	3,380.82	6,429.66	3,631.75	3,579.90	4,707.13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公司	25,689.26	1,474.02	1,474.02	4,983.69	37,046.60	2,147.34	2,147.34	311.68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61,792.19	1,977.09	1,977.09	2,963.25	59,232.60	2,496.41	2,496.41	5,584.31
蜀道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9,132.09	2,141.51	2,141.51	27,296.55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	324.65	119.71	119.71	-0.04	153.14	-141.65	-141.65	-0.04
资阳市蜀南诚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15.65	-115.65	-1,434.63	404.08	-88.83	-88.83	-457.55
芦山县蜀汉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124.55	-102.10	-102.10	-4,655.11	2,532.33	146.09	146.09	-1,869.72
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54.39	-16.63	-16.63	-1,147.14	535.42	44.10	44.10	-2,458.30
四川省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1,519.21	3,800.67	3,800.67	195.23	816.75	-17.29	-17.29	256.00
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14,260.39			9,646.89	51,813.66			14,780.64

其他说明：

无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除了附注七、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外，本集团不存在其他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投资管理		40.00	权益法核算
四川成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1	成都市	成都市	投资管理	48.91	0.656	权益法核算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公路桥梁业	25.00		权益法核算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成都石象湖交通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蒲江县	蒲江县	饭店管理		32.40	权益法核算
四川大学科技成果转化中心2)	成都市	成都市	技术服务及咨询		20.00	成本法核算
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仁寿县	仁寿县	农村商业银行金融业务		7.474	权益法核算
成都交投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3)	成都市	成都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9.00	权益法核算
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4)	成都市	成都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蜀道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5)	广东省	深圳市	融资租赁/经营租赁业务		25.05	权益法核算

1) 本公司对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 3 亿元、占比 49.18%；另本公司通过联营企业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 1,000 万元，间接持股比例为 0.656%。根据该合伙企业之合伙协议及合伙人会议，本公司对该合伙企业盈亏按实际出资比例及具体投资项目盈亏情况承担。2023 年 1-6 月，本公司收回对该合伙企业的投资额 50,000,000.00 元，并收到投资项目分红额 4,708,557.67 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实际出资 74,987,746.00 元，占该合伙企业实收资本比例为 48.91%。

2) 该联营企业已停业，子公司蜀道成渝投资公司于 2003 年在扣除应归还其 445 万元借款之后，对剩余投资金额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8,951,683.18 元。

3) 成都交投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投供应链公司”)是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多式联运公司与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成立。该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4,5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7,105 万元、占比 29.00%，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12,495 万元、占比 51.00%，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4,900 万元、占比 20.00%。2021 年 10 月 21 日，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为交投供应链公司的控股股东；基于此变化，本公司对该股权投资由合营企业变更为联营企业列报。

4) 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科技”)是由蜀道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原名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租赁公司)与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信通”)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
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于2019年8月13日成立。该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580.00万元,其中融资租赁公司认缴出资284.20万元、占比49%,中交信通认缴出资295.80万元,占比51%。2022年2月21日,本公司与融资租赁公司签订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与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关于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融资租赁公司将其持有的中交科技公司的49%股权以353.33万元转让给本公司。

5)融资租赁公司,原由本公司与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于2015年2月17日取得深圳市前海管理局批复(深外资前复【2015】0146号)“批准设立中外合资企业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并于同年3月12日取得深圳市人民政府颁发的批准号为“商外资粤深前合资证字[2015]0019”之《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该公司于2015年4月13日正式成立,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编号为440301501150490号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融资租赁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3亿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8亿元、占比60%,信成香港公司出资1.2亿元、占比40%的权益。截至2015年6月30日,融资租赁公司注册资本金全部到位,其中本公司投入的第1期出资1.8亿元资本金经深圳国泰会计师事务所于2015年5月15日出具的(深国泰验字【2015】第009号)验资报告验讫;信成香港公司委托中信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代为出资投入的第2期出资1.2亿元资本金经深圳同一会计师事务所于2015年7月20日出具的(深同一验字【2015】051号)验资报告验讫。本公司于2016年5月收购了DSI公司持有的信成香港公司100%的股权,故成渝租赁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7年8月,融资租赁公司以留存收益3400万元转增资本,注册资本变更为33,264万元,相应股权工商变更手续于8月24日完成。2017年12月11日,成渝租赁公司与成都国际航空枢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信成香港公司签订《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书》,由原股东公司及社会投资者成都国航枢纽公司认购新增注册资本金19,536.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购新增注册资本3,696.00万股)。截至2018期末,新增注册资本金均已全部认缴出资到位,相关工商变更手续于2019年1月24日完成。截至2021年12月31日,融资租赁公司注册资本52,8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52,800.00万元,本公司持股44.95%,成都国航枢纽公司持股30%,本公司之子公司信成香港持股25.05%。本公司于2022年将持有的融资租赁公司44.95%股权转让给蜀道资本进而丧失对其控制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仍持有融资租赁公司25.05%的股权,并拥有在融资租赁公司董事会派遣一位董事的权利,能够对融资租赁公司实施重大影响。2023年1-6月本公司之子公司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融资租赁公司股权比例无变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中交科技	成渝发展基金公司	中交科技	成渝发展基金公司
流动资产	38,127,479.94	53,572,755.35	59,487,688.89	55,102,777.0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737,928.56	7,326,484.01	4,788,108.33	6,756,505.70
非流动资产	57,510,640.14	100,000,000.00	62,084,819.20	200,000,000.00
资产合计	95,638,120.08	153,572,755.35	121,572,508.09	255,102,777.04
流动负债	59,122,177.10	2,848,407.42	84,817,425.27	4,117,903.97
非流动负债	26,896,967.51		26,896,967.51	
负债合计	86,019,144.61	2,848,407.42	111,714,392.78	4,117,903.9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618,975.47	150,724,347.93	9,858,115.31	250,984,873.0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713,297.99	73,932,659.92	4,830,476.51	123,965,633.8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713,297.99	73,932,659.92	4,830,476.51	123,965,633.86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738,155.40		5,409,491.98	
财务费用	218,584.18	-25,481.05	12,862.27	-14,432.21
所得税费用	-451,441.87		-171,665.32	
净利润	-239,139.84	9,156,590.20	-842,532.07	9,349,530.2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39,139.84	9,156,590.20	-842,532.07	9,349,530.2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4,708,557.67		5,566,371.74

其他说明

*成渝发展基金公司：根据成渝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协议及合伙人会议约定，合伙企业利润分配与亏损分担是按照各合伙人实际出资比例、划分具体投资项目盈亏情况及归属合伙人情况确定。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交投供应链公司	众信资产公司	机场高速公路公司	仁寿农商行	蜀道融资租赁公司	交投供应链公司	众信资产公司	机场高速公路公司	仁寿农商行	蜀道融资租赁公司
流动资产	257,204,198.65	27,553,091.61	272,616,843.29	3,614,680,932.06	1,718,479,312.60	258,389,701.46	73,554,017.39	224,820,686.98	2,420,650,973.45	1,583,118,610.4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59,789,317.72	7,959,678.20	17,382,212.69	1,805,407,309.62	228,940,966.15	109,346,641.18	57,451,905.65	21,373,780.22	101,715,634.79	167,806,824.90
非流动资产	87,344,094.69	3,697,856.40	55,017,347.85	33,568,123,629.67	1,298,547,868.34	92,946,045.94	206,756.97	70,233,596.66	32,148,989,974.56	1,314,556,319.09
资产合计	344,548,293.34	31,250,948.01	327,634,191.14	37,182,804,561.73	3,017,027,180.94	351,335,747.40	73,760,774.36	295,054,283.64	34,569,640,948.01	2,897,674,929.53
流动负债	33,908,011.33	5,249,956.78	65,760,105.61	35,210,286,072.72	1,100,350,391.22	42,110,447.17	52,607,194.65	21,841,071.99	32,662,047,842.60	726,899,257.80
非流动负债	7,776,157.01		367,443.30	16,349,884.18	1,239,149,921.24	5,484,015.43		730,114.86	71,367,618.42	1,517,256,300.91
负债合计	41,684,168.34	5,249,956.78	66,127,548.91	35,226,635,956.90	2,339,500,312.46	47,594,462.60	52,607,194.65	22,571,186.85	32,733,415,461.02	2,244,155,558.71
少数股东权益	50,860,390.19					51,311,581.71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52,003,734.81	26,000,991.23	261,506,642.23	1,956,168,604.83	677,526,868.48	252,429,703.09	21,153,579.71	272,483,096.79	1,836,225,486.99	653,519,370.8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3,081,083.10	10,400,396.49	65,376,660.56	146,125,794.78	174,127,349.66	73,204,613.91	8,104,683.06	68,120,774.20	137,166,043.88	168,114,563.80
调整事项	-12,901.46	-354,660.77				-1,131.01			13,644,444.11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2,901.46	-354,660.77		15,956,090.99		-1,131.01			13,644,444.1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3,068,181.64	10,045,735.72	65,376,660.56	162,081,885.77	174,127,349.66	73,203,482.90	8,104,683.06	68,120,774.20	150,810,487.99	168,114,563.8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8,719,368.80	10,390,158.15	60,854,698.08	344,552,780.95	95,875,605.36	383,325,303.23	6,209,714.53	49,651,696.47	719,947,698.30	
财务费用	-2,611,223.94	-61,741.98	1,657,208.09		1,408,840.14	-660,806.54	-15,001.08	1,822,341.20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所得税费用	73,146.49	1,558,388.28	5,049,133.84	3,067,142.86	7,723,398.06	541,017.16	870,418.34	3,743,675.00	3,086,096.92	
净利润	466,556.06	4,871,031.64	26,941,313.84	155,829,788.05	23,170,194.16	2,630,476.22	2,161,314.10	21,443,007.85	74,104,596.5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66,556.06	4,871,031.64	26,941,313.84	155,829,788.05	23,170,194.16	2,630,476.22	2,161,314.10	21,443,007.85	74,104,596.5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9,479,442.10							

其他说明
无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19,644.67	-785,902.1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19,644.67	-785,902.15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
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联营企业四川大学科技成果转化中心有限公司因已停业,目前正在办理强制清算手续,因此,其向公司转移资金能力存在重大限制。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 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 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 认的损失
成都石象湖交 通饭店有限责 任公司	1,335,271.39	135,964.87	1,471,236.26

其他说明

本期末,联营企业成都石象湖交通饭店有限责任公司已发生的超额亏损金额为-1,471,236.26元,具体详见附注七.17之披露。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
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及其他计息贷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其它权益工具投资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六之相关说明。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港币有关，除本公司需购买港币向H股股东派发股息之外，本集团的经营收支和资本支出均主要以人民币结算，汇率波动对本集团业绩无重大影响。

(2) 利率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其他计息贷款和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利率，银行及其他计息借款还款周期已在附注六中披露。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3) 价格风险。本集团子公司以市场价格采购、销售成品油，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性证券价格风险。本公司密切关注此类权益性证券的公开市场价格走势，以确定此类战略投资持有策略。

2.信用风险

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货币资金及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代表了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相关的最大风险。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于2023年6月30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本集团长期应收款之信用风险已部分反映于贴现利率中。本公司建造合同及BT业务分部之主要客户大部分为政府代理机构或国有企业，本集团相信其是可以依赖并具有良好的信用，因此针对该等客户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现金及银行结余、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其他应收款项等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对于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因交易对方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执行一定的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通过持续的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其资金短缺风险，考虑金融工具及金融资产的到期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以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保持融资的持续性及灵活性的平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10,011,458.34	610,011,458.34	610,011,458.34			
应付账款	1,363,985,310.25	1,363,985,310.25	1,363,985,310.25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应付款	600,577,846.20	600,577,846.20	600,577,846.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08,727,349.66	4,274,534,824.50	4,274,534,824.50			
其他流动负债	94,628,295.06	94,628,295.06	94,628,295.06			
长期借款	31,825,798,593.07	41,284,406,268.28		3,659,247,631.68	10,116,237,524.18	27,508,921,112.41
应付债券	1,290,000,000.00	1,455,157,861.11	53,170,000.00	369,899,250.00	1,032,088,611.11	
租赁负债	100,969,483.21	100,969,483.21		21,107,036.58	52,897,032.07	26,965,414.57
长期应付款	275,837,904.07	292,016,974.91	150,000.00	182,977,054.88	107,249,920.03	1,640,000.00

*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的利息等。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9,125.71			349,125.71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49,125.71			349,125.71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349,125.71			349,125.71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7,661,469.44		8,260,000.00	85,921,469.44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982,025.91		35,982,025.91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8,010,595.15	35,982,025.91	8,260,000.00	122,252,621.0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在活跃市场中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当报价可实时和定期从证券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业内人士、定价服务者或监管机构获得,且该报价代表基于公平交易原则进行的实际和常规市场交易报价时,该市场被视为活跃市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报价为现行买盘价。此等金融工具列示在第一层级。于2023年6月末,列入第一层级的工具系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对上市公司的权益性投资。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列入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是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未上市的股权投资，其公允价值的确定，采用市场法估计确定其公允价值，并对因缺乏市场性或因规模差异或因特定风险而进行适当的风险调整。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对于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集团没有在第一层级及第二层级之间的转换，也没有转入或转出到第三层级的情况。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勘察；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	5,422,600.00	38.36	38.36
最终控制人：四川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成都市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万元）

控股股东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422,600.00			5,422,600.00

(2) 控股股东的持股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期末比例	期初比例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73,249,662.00	1,157,865,662.00	38.36	37.8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四川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九、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交易内容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车辆通行费清算和技术服务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管理费
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路产占用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代收五路一桥统缴通行费
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工程款
四川蜀道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广告位租赁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工程款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工程款
四川交投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广告策划服务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工程款及房屋租赁
四川蜀工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工程款
四川交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场地租赁
四川高路建设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咨询费
四川叙古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融资租赁
四川路桥华东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工程款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工程款、商品销售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工程款
四川绵南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占地补偿
四川连乐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工程款
四川成宜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工程款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工程款
四川金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监理费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工程款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工程款
四川高路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物业服务
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设备采购及工程改造
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交易内容
交投轨道城市发展(都江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蜀道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港建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鑫福润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中航路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路桥盛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路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铁投煜晖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铁投瑞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城乡北城置地有限公司(原名: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质保金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工程款
成都交通信息港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之关联方	房屋租赁
四川省钢构智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郎川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德会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仁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广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丽攀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成德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雅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都汶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绵阳绵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蜀道城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汶马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成都润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蜀道(四川)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新锂想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地方铁路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省新铁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省铁证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川铁(泸州)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省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宜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交易内容
四川蜀道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继续教育
四川成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省铁路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巴广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祥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省成南达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都金山地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川铁新材料(古蔺)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蜀道顺欣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蜀投城市发展(都江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广告位租赁、商品销售等
四川城乡瑞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工程施工劳务
四川和锦高铁沿线新型城镇化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云控交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质保金等
成都启新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购车
四川南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代收代支
四川智能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代收代支
四川蜀道物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物业服务费
四川省公路工程咨询监理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工程咨询
蜀道(四川)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川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归连铁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汉源铁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内威荣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蜀道电气化建设有限公司(原名:四川省铁路集团电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蜀城广业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蜀道铁路运营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蜀道智慧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蜀物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数字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四川欣顺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商品销售
成都绕城高速公路(西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培训费
成都瑞华一九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培训费
成都交投智能交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之关联方	房屋租赁
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借款
四川成内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代收代支
四川蜀物兴川物流发展有限公司(原名: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保证金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说明

无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 交易额度 (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车辆通行费清算及技术服务	9,634,229.67		否	7,905,208.70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1,020,755,261.39			309,553,804.58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1,501,063.72		否	-659,437.00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349,027,257.64		否	628,177,952.01
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景观绿化费	5,240,827.98		否	1,989,207.60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川路桥华东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34,831,204.00		否	52,198,720.00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4,996,403.44		否	4,973,764.00
成都绕城高速公路(西段)有限责任公司	培训费	2,000.00			
成都瑞华一九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培训费	4,085.00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6,477.00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101,550,644.00		否	6,290,338.00
四川金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312,308.78		否	985,145.00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70,007,505.64		否	613,911.25
四川智能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180,740.00		否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1,183,710.00		否	
四川蜀工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费	3,332,135.78		否	
四川高路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物管服务费	3,684,444.87			3,651,750.20
四川蜀道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租赁费	61,652.77			1,500.00
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服务费	1,060,521.51		否	285,207.55
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检测服务费	298,000.00			107,308.00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费	6,915.09		否	
四川蜀道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费	368,346.75			
四川蜀道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继续教育费	136,269.78			
合计		1,602,822,457.37			1,016,074,379.89

根据本公司《关于2023年度施工工程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蜀道集团承接本集团施工工程相关业务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1）公路（含道路、桥梁、隧道等）及附属设施（含管理处、收费站、服务区等房建附属及配套给排水、机电、绿化、交安、场坪等设施）施工工程承包与分包 i、公路及附属设施建设（含改扩建等）工程；ii、公路及附属设施日常养护施工工程；iii、公路及附属设施大中修养护施工工程；iv、公路及附属设施应急工程、抢险工程。（2）市政施工工程承包与分包城市道路、广场、园区、土地整理及附属设施（含房建、给排水、机电、绿化、交安、场坪等设施）等施工工程。该等施工业务包含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应进行招投标的项目。预计本公司与蜀道集团签订的《施工工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下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7.69亿元。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交投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广告位租赁、商品销售等		189,739.57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油品款、商品销售		21,438.05
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4,444,561.24
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路产占用、商品销售	119,036.01	81,220.08
交投轨道城市发展(都江堰)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300,888.51
四川叙古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租赁		2,994,159.38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路产占用		384,313.20
四川路桥盛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0,440.71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93,435.75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5,915.04
四川郎川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985.84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181,747.57	89,258.41
四川德会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8,871.68
四川仁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22,056.64
四川广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57,977.88
四川丽攀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13,274.34
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34,670.62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3,969.03
四川成德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21,914.16	17,184.96
四川雅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73,203.54
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8,672.57
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351,066.37	53,050.44
四川城乡北城置地有限公司	装修款、商品销售	38,888.88	537,049.38
成都润壹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107,316.81	50,539.82
蜀道(四川)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90.09
四川新锂想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31,592.92
四川地方铁路物业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8,964.60
四川省新铁投资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207,547.17	
四川省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3,274.34	
蜀道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3,805.31	
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34,322.12	
四川中航路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2,053.10	
四川路航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28,938.05	
四川铁投煜晖置业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8,348.23	
四川金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78,392.51	66,602.86
川铁新材料(古蔺)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7,734.51	
蜀道(四川)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8,230.09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蜀投城市发展（都江堰）有限公司	广告位租赁、商品销售等	37,800.09	
四川巴广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19,469.03	
四川川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70,353.98	
四川都金山地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27,610.62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海外分公司	商品销售	95,398.23	
四川归连铁路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76,725.66	
四川汉源铁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8,713.27	
四川和锦高铁沿线新型城镇化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18,265.49	
四川绵南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路产占用	68,622.66	
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30,738.05	
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33,784.07	
四川内威荣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63,536.28	
四川省成南达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88.50	
四川省铁路集团电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13,805.31	
四川蜀城广业贸易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7,699.12	
四川蜀道顺欣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27,106.19	
四川蜀道铁路运营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商品销售	17,097.35	
四川蜀道智慧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1,681.42	
四川蜀物能源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1,415.93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川数字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26,017.70	
四川祥浩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2,504.47	
四川欣顺建材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4,336.28	
合计		2,925,384.93	9,604,227.1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	541,085.74	541,085.70
成都交通信息港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		261,110.40
成都交投智能交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	261,110.40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使用权	26,876.62	15,572.29
四川蜀道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运输工具		48,349.52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川金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6,602.86	66,602.86
合计		634,565.22	932,720.77

1) 本公司以 30 元/每月每平方米的价格将部分办公楼（租赁标的：位于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高速大厦 8 楼，面积：3,156.34 平方米）出租给交通建设公司。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城北公司与成都交通信息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通信息港公司”）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将坐落于洗面桥 30 号高速大厦 A 座 12 楼房屋（面积 1,087.96 m²）出租给交通信息港公司使用，租赁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2023 年开始上述房屋的承租人转为交通信息港公司之子公司成都交投智能交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 本公司之分公司成雅分公司与交通建设公司签署了租赁协议，将成雅高速公路 K1945+300-K1946+200 左侧土地（占地 30.7 亩）使用权交给交通建设公司有偿使用 3 年，第一年租赁费 55,260.00 元，第二年租赁费 58,023.00 元，第三年租赁费 60,924.00 元，租赁期限为 2022 年 3 月 15 日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

4) 本公司之子公司蓉城二绕公司与四川金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通公司”）签署了《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公路(西段)花源收费站场地租赁合同》，将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公路绕西段新津花源收费站管理用房场平区域部分区域出租给金通公司使用，租赁期限为 10 年（2016 年 5 月 4 日至 2026 年 5 月 3 日）。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99,000,000.00	2020-12-16	2045-12-16	否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5,124,635.26	2015-12-16	2025-3-15	否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0.00	2016-6-8	2026-6-8	否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00	2017-2-22	2026-6-8	否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5,335,454.85	2017-5-17	2026-8-15	否
合计	12,239,460,090.11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600.00	2022-12-30	2025-12-29	已归还
拆出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0,000.00	2016-6-8	2026-6-8	本期已归还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0	2017-2-22	2026-6-8	本期已归还
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6-17	2023-6-16	本期已归还
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022-6-17	2023-6-16	本期已归还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蓉城二绕公司100.00%股权1)	59.03	

2023年2月17日，蜀道集团（丙方）、本公司（乙方）与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道高速”或“甲方1”）、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或“甲方2”）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将蜀道高速持有的蓉城二绕公司81%股权和路桥集团持有的蓉城二绕公司19%股权转让给本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对价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目标公司股权进行评估并出具的《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价值为基础，确认蓉城二绕100.00%股权以人民币59.03亿元的价格协议转让给本公司，该股权转让事项已经本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蓉城二绕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蓉城二绕公司股东蜀道高速将持有蓉城二绕公司81%股权(对应出资额55421万元)转让给本公司；同意蓉城二绕公司股东路桥集团将持有蓉城二绕公司19%(对应出资额13000万元)的股权转让本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持有蓉城二绕公司的股权比例为100%，并已于当日更新股东名册。本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已支付50%的股权转让款29.515亿元，并于2023年4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月28日完成股权转让交割后，同步支付完毕剩余50%股权转让尾款。

另上述《股权转让合同》第七条特别约定事项之7.6约定：“因股权转让价款总金额已超过标的企业经审计净资产的100%，各方约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9年12月31日为业绩承诺期，在业绩承诺期内由甲方1和丙方对标的企业经营业绩进行承诺，若实际实现值未达到评估预测值，则以现金方式对乙方进行业绩补偿，具体补偿金额的计算约定如下：

(1) 2023年至2025年补偿金额一次性计算并支付

2023年至2025年补偿金额=标的企业2023年度至2025年度累计净利润的评估预测值-标的企业2023年度至2025年度累计净利润的实际审计值

甲方1应支付补偿金额=2023年至2025年补偿金额×81%

丙方应支付补偿金额=2023年至2025年补偿金额×19%

甲方1和丙方应在标的企业2025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将业绩补偿款支付给乙方。

(2) 2026年至2029年每年计算补偿金额并支付

当年补偿金额=标的企业自2023年至当年累计净利润的评估预测值-标的企业自2023年至当年累计净利润的实际审计值-自2023年起累计已支付的补偿金额

如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当年补偿金额小于或等于0时，则按0取值。

甲方1应支付补偿金额=当年补偿金额×81%

丙方应支付补偿金额=当年补偿金额×19%

甲方1、丙方应在标的企业当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将业绩补偿款支付给乙方。

(3) 按上述约定，若甲方1或丙方未能按期足额支付补偿款，则应从上述支付期限之日起以未付补偿款金额为基数计息，在补偿款足额支付之日将截至该日产生的上述利息一并向乙方支付完毕。利息计算公式如下：

利息=未付补偿款金额 (LPR/365)×(补偿款足额支付之日-标的企业当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后30个工作日)

其中：LPR为当年1月1日执行的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1年期)。”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04.84	410.2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资金归集余额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2,819,263.73

(2) 资金归集收到的利息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5,122.52	729,271.09

收蜀道集团资金中心存款利息均系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蓉城二绕公司于本期合并日前已存续的业务形成。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都汶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800.00		4,102.00	
	四川成德南高速公	22,023.00		1,400.00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路有限责 任公司				
	四川仁沐 高速公路 有限责任 公司			24,924.00	
	四川高路 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四川高速 公路绿化 环保开发 有限公司	1,200.00		1,200.00	
	四川绵阳 绵遂高速 公路有限 公司	200.00		200.00	
	四川汶马 高速公路 有限责任 公司	5,024.00		39,859.00	
	四川省交 通建设集 团有限责 任公司	1,200,732.64		9,200,732.64	
	四川蜀工 公路工程 试验检测 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四川路航 建设工程 有限责任 公司	36,566.00		3,866.00	
	四川公路 桥梁建设 集团有限 公司	20,820.00		32,194.00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川铁投煜晖置业有限公司	19,701.50		10,268.00	
	四川铁投瑞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770.00	
	四川鑫福润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0,060.00	
	四川省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1,500.00		114,792.00	
	四川省铁证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9,928.00		9,928.00	
	四川港建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80.00	
	四川路桥盛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898.00		5,898.00	
	四川宜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53,000.00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137.00		15,137.00	
	川铁(泸州)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6,900.00		6,900.00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川省新铁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00		2,000.00	
	四川城乡北城置地有限公司	188,000.00		188,000.00	
	四川成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四川蜀道城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720.00		41,720.00	
	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7,440.00	
	四川省钢构智造有限公司	400.00		400.00	
	四川省铁路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998.00	
	四川蜀道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	
	成都润壹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1,388.00			
	四川成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89,905.00			
	四川中航路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320.00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川巴广渝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			
	四川祥浩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830.05			
	四川省成南达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四川都金山地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31,200.00			
	川铁新材料(古蔺)有限公司	20,040.00			
	四川蜀道顺欣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0,630.00			
	四川纳黔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4,734.00			
	四川南方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38,176.00			
	蜀投城市发展(都江堰)有限公司	39,900.00			
	四川城乡瑞景房地	7,770.00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产开发有 限公司				
	四川和锦 高铁沿线 新型城镇 化投资发 展有限责 任公司	20,640.00			
	合计	2,430,583.19		9,977,168.64	
其他应收款	控股股 东：				
	蜀道投资 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82,819,263.73	
	受同一控 股股东及 最终控制 方控制的 其他企 业：				
	四川高速 公路建设 开发集团 有限公司	5,012,900.00		4,980,700.00	
	四川蜀道 物流集团 有限公司	20,000.00		40,000.00	
	四川蜀物 兴川物流 发展有限 公司	20,000.00			
	四川智能 交通系统 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96,709,616.03		80,375,199.48	
	四川省交 通建设集 团有限责 任公司	849,387.21		281,247.21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川蜀道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250,028,530.27	
	四川南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88.93	
	四川叙古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450.59	
	四川川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339.20	
	川南城际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803.87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68,890.50	
	四川成内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29,484.96			
	合计	102,741,388.20		418,624,113.78	
长期应收款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0.00	
	合计			2,200,000,000.00	
预付款项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企业: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4,388,929.63		91,867,732.77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蜀道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42,000.00	
	四川路桥华东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06,573,275.00		101,456,856.00	
	四川金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562,930.00		562,930.00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2,794,445.00		72,794,445.00	
	其他关联方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92,392,170.60	
	合计	394,319,579.63		361,116,134.37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控股股东: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75,000.00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 其他企业：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	387,424,918.61	349,321,957.59
	四川智慧高速科技 有限公司	59,833,361.10	2,019,855.46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11,140,842.00	10,594,456.00
	四川蜀工公路工程 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4,837,334.09	3,138,063.54
	四川高速公路绿化 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6,295,401.27	2,523,651.85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 责任公司		3,552,526.10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	173,733,249.69	90,735,140.39
	四川交投设计咨询 研究院有限责任公 司	645,283.02	1,230,000.00
	四川金通工程试验 检测有限公司	11,450.00	854,219.00
	四川路桥华东建设 有限责任公司		122,545,121.00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 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1,919,805.00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 有限责任公司	5,800,862.00	10,498,296.56
	四川蜀道物流集团 有限公司	42,214.64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 公司	153,221,703.89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2,265,704.40	978,441.40
	四川云控交通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414,240.80	1,370,320.00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川路航建设工程 有限责任公司		799,936.00
	叙镇铁路有限责任 公司		18,463.36
	合计	805,686,565.51	602,175,253.25
其他应付款	控股股东：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77,666.58	103,802,282.76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 其他企业：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	147,105,619.29	151,259,760.10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 有限责任公司	8,474,487.50	8,474,487.50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1,485,264.00	2,092,264.00
	四川智慧高速科技 有限公司	1,404,032.00	1,404,032.00
	四川高速公路绿化 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793,724.25	1,365,271.29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90,075.00	90,075.00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 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950,137.63	3,950,229.90
	四川交投新能源有 限公司	157,800.00	157,800.00
	四川交投设计咨询 研究院有限责任公 司	37,790.00	37,790.00
	蜀道融资租赁（深 圳）有限公司		700.00
	四川高路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	1,432,680.70	1,237,035.21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	10,768,470.59	19,677,585.59
	四川路桥华东建设 有限责任公司	2,858,106.00	4,188,794.00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川绵南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1,222,929.00	1,222,929.00
	成都启新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174,410.00
	四川云控交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666,097.84	5,638,338.64
	四川连乐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四川成宜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501,726.87	2,416,785.71
	四川金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787,550.00	22,719,800.00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47,913.32	772,336.32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7,663.58	
	四川南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502.08	
	四川智能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	
	四川蜀道物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3,075.00	50,000.00
	四川蜀道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9,982.50	
	四川省公路工程咨询监理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83,346.67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174,610.00	
	合营及联营企业		
	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8,300.00	28,300.00
	其他关联方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成都交通信息港有 限责任公司	54,100.00	54,100.00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 公司	20,313,657.00	8,546,645.00
	合计	243,990,640.82	341,601,752.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 其他企业：		
	四川绵南高速公路 开发有限公司	3,030,834.59	3,099,457.25
预售款项及合同负 债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 其他企业：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	38,909.10	10,525.72
	四川雅眉乐高速公 路有限责任公司	1,055,861.54	1,137,081.62
	四川绵南高速公路 开发有限公司	137,245.32	137,245.32
	四川城乡北城置地 有限公司		38,888.88
	合计	1,232,015.96	1,323,741.54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十一、(二)关联交易之5、关联方资产转让交易情况之披露。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截至2023年6月30日(T)，本集团向四川省国土资源厅经营租赁成雅高速公路、城北出口高速公路和成乐高速公路沿线土地项目之不可撤销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所需于下列期间承担款项如下(年平均静态租金)：

期间		融资租赁
T+1年	16,627,500.00	
T+2年	16,627,500.00	
T+3年	16,627,500.00	
T+3年以后	43,994,150.00	
合计	93,876,650.00	

注：详见附注七.26(4)之相关说明。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2023年6月30日，成仁高速公路、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成乐高速公路、天邛高速公路以及二绕西段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被用于借款质押。详见附注六.18、29及31和61之相关说明。

2、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还涉及一些日常经营中的金额较小的诉讼，不过本集团相信任何因这些标的小的诉讼引致的负债都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构成重大的不利影响。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年金计划主要内容：1) 参加人员范围：与本单位订立劳动合同并试用期满；依法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并履行缴费义务。2) 资金筹集方式：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单位和职工共同承担。单位缴费的列支渠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职工个人缴费由单位从职工工资中代扣代缴。职工个人缴费为单位为其缴费的 25%；单位年缴费总额为不超过年度工资总额的 8%；单位年缴费按照职工个人缴费基数占年金计划全体缴费员工缴费基数之和的比例分配至职工个人账户，职工个人缴费基数为个人工资总额。3) 年金基金管理方式：本方案所归集的企业年金基金由上级集团公司统一委托受托人进行受托管理并签署企业年金基金受托管理合同。由企业年金基金受托人委托具备企业年金管理资格的托管人、账户管理人、投资管理人提供统一的相关服务。企业年金基金的投资收益，根据企业年金基金单位净值，按周或者按日足额分别记入个人账户和企业账户。报告期年金计划无重要变化。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基于管理的目的，本集团根据服务和产品的类别及各业务分部的发展规模划分了如下六个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2023年1-6月报告分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高速公路	新能源科技	交通服务	交通物流	工程建设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4,441,425,048.65	15,036,146.44	927,363,150.02	315,192,111.99	64,138,755.40		84,946,000.94	5,678,209,211.56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4,381,438,285.60	14,744,252.62	917,041,202.21	315,192,111.99	49,793,359.14			5,678,209,211.56
分部间交易收入	59,986,763.05	291,893.82	10,321,947.81		14,345,396.26		84,946,000.94	
营业费用	3,556,296,338.99	24,794,691.17	862,277,354.31	276,214,879.27	92,186,995.94	6,946,658.49	78,802,672.03	4,739,914,246.14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营业利润 (亏损)	885,128,709.66	-9,758,544.73	65,085,795.71	38,977,232.72	-28,048,240.54	-6,946,658.49	6,143,328.91	938,294,965.42
资产总额	56,242,408,001.37	519,092,448.49	815,223,359.44	1,010,700,398.69	2,054,451,561.32	490,763,455.82	4,851,358,701.59	56,281,280,523.54
负债总额	41,469,262,880.08	53,640,170.34	104,600,888.86	28,779,259.01	1,391,211,529.37	34,171,456.12	2,989,541,036.02	40,092,125,147.76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597,985,588.95	4,631,117.57	14,655,217.95	3,128,616.78	11,793,074.84	150,008.62	1,129,449.01	631,214,175.70
资本性支出	2,298,496,220.97	35,229,335.10	6,468,752.91	10,649,248.65	3,448,414.36	3,560.00		2,354,295,531.99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1：根据本公司最新制定的“十四五”发展规划，本集团核心发展思路为“12245”战略，即以发展成为“全国一流的交通产业综合服务商”为愿景；形成产业经营与资本运作“双轮驱动”的发展格局；打造“公路投资建设运营”及“绿色能源”两大板块；发挥“利润的重要支撑、资本运作的优势平台、高质量发展的引领者、专业人才的摇篮”四大功能；打造“效率型、效益型、创新型、品牌型、价值型”的“五型成渝”，推动企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优化后的“两大板块”分别为公路投资建设运营、绿色能源，具体细分为①高速公路②新能源科技③交通服务④交通物流⑤工程建设⑥其他。故本期本集团基于业务板块的优化，相应调整报告分部的列报。

注2：本公司于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蓉城二绕公司，故相应追溯重述上期报告分部。

2) 经重述后的2022年1-6月报告分部

项目	高速公路	新能源科技	交通服务	交通物流	工程建设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370,509,078.77	43,562,290.93	995,922,681.57	8,167,516.98	45,545,910.04	91,487,743.93	56,960,170.34	4,498,235,051.88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3,327,431,594.38	38,933,525.93	994,494,376.85	8,167,516.98	37,803,462.13	91,404,575.61		4,498,235,051.88
分部间交易收入	43,077,484.39	4,628,765.00	1,428,304.72		7,742,447.91	83,168.32	56,960,170.34	
营业费用	2,909,250,308.71	544,682.97	936,233,965.38	8,915,317.92	78,716,550.44	68,859,960.94	56,954,726.63	3,945,566,059.73
营业利润（亏损）	461,258,770.06	43,017,607.96	59,688,716.19	-747,800.94	-33,170,640.40	22,627,782.99	5,443.71	552,668,992.15
资产总额	55,725,329,361.21	530,058,956.17	835,374,924.39	973,200,781.75	1,886,621,068.74	3,089,894,505.28	6,046,687,056.26	56,993,792,541.28
负债总额	37,028,347,057.62	14,010,914.41	125,135,101.56	6,710,495.29	1,261,985,391.25	2,009,929,068.53	4,998,201,942.58	35,447,916,086.08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581,891,336.94	24,722.96	12,608,732.35	1,506,603.81	3,514,329.43	1,850,587.73	3,251,875.72	598,144,437.50
资本性支出	1,530,645,570.54	20,276,680.90		4,273,156.55	3,907,196.77		8,186,249.79	1,550,916,354.97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分部营业利润（亏损）与财务报表营业利润总额的衔接关系如下：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备注
分部营业利润	938,294,965.42	552,668,992.15	
加：投资收益	37,230,518.47	27,438,434.3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188,886.45	1,201,613.85	
资产处置收益	485,472.65	515,978.96	
其他收益	14,439,595.96	13,915,734.57	
营业利润	997,639,438.95	595,740,753.8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12,250.00	12,250.00
减: 坏账准备	12,250.00	12,250.00
合计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2,250.00
合计	12,25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汉源樱桃酒厂	12,250.00	5年以上	100.00	12,250.0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790,444.49	3,648,611.14
应收股利	11,525,813.92	
其他应收款	1,370,154,437.77	1,408,636,382.30
合计	1,387,470,696.18	1,412,284,993.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5,790,444.49	3,648,611.14
其他		
合计	5,790,444.49	3,648,611.14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46,371.82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9,479,442.10	
合计	11,525,813.92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96,118,180.99
1年以内小计	196,118,180.99
1至2年	1,168,442,409.53
2至3年	2,171,652.19
3年以上	
3至4年	1,657,012.01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至5年	640,841.51
5年以上	20,027,299.90
合计	1,389,057,396.1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及单位往来款	1,129,008,199.71	1,405,259,643.15
保证金	280,922.25	174,542.25
备用金	2,762,798.50	1,571,050.96
其他等	257,005,475.67	20,534,104.30
合计	1,389,057,396.13	1,427,539,340.6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8,902,958.36	18,902,958.3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8,902,958.36	18,902,958.36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150,000,000.00	1-2年	82.79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00,084,784.00	2年以内	7.21	
仁寿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45,000,000.00	1年以内	3.24	
成都蜀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7,273,349.80	3年以内	0.52	
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4,686,243.65	1年以内	0.34	
合计	/	1,307,044,377.45	/	94.10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750,359,291.20		10,750,359,291.20	7,757,041,043.44		7,757,041,043.4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3,447,000.87		143,447,000.87	196,341,266.97		196,341,266.97
合计	10,893,806,292.07		10,893,806,292.07	7,953,382,310.41		7,953,382,310.4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2,000,000.00			132,000,000.00		
四川蜀道成渝投资有限公司	154,390,049.18			154,390,049.18		
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	200,004,811.43			200,004,811.43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615,456,040.81			1,615,456,040.81		
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573,380,000.00			3,573,380,000.00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14,908,973.68			14,908,973.68		
四川成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360,371.56			6,360,371.56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913,543,298.47		2,913,543,298.47		
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32,909,018.00			132,909,018.00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54,620,000.00			54,620,000.00		
成都蜀鸿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四川省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10,211,778.78			510,211,778.78		
四川蜀道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0,000,000.00			480,000,000.00		
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582,800,000.00	80,000,000.00		662,800,000.00		
合计	7,757,041,043.44	2,993,543,298.47		10,750,584,341.9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投		合						
		资		收						
				益						
				调						
				整						
一、合营企业										
四川成渝发 展股权投资 基金中心 (有限合 伙)	123,965,633.86		50,000,000.00	4,675,583.73			4,708,557.67			73,932,659.92
四川中交信 通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4,254,858.91			-117,178.52						4,137,680.39
小计	128,220,492.77		50,000,000.00	4,558,405.21			4,708,557.67			78,070,340.31
二、联营企业										
成都机场高 速公路有限 责任公司	68,120,774.20			6,735,328.46			9,479,442.10			65,376,660.56
小计	68,120,774.20			6,735,328.46			9,479,442.10			65,376,660.56
合计	196,341,266.97		50,000,000.00	11,293,733.67			14,187,999.77			143,447,000.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95,359,279.80	512,417,522.55	1,139,795,191.81	552,861,028.10
其他业务	66,765,739.01	13,399,229.68	53,165,368.26	16,891,590.37
合计	1,462,125,018.81	525,816,752.23	1,192,960,560.07	569,752,618.4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高速公路	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1,462,125,018.81		1,462,125,018.81
其中：主营业务：车辆通行费	1,395,359,279.80		1,395,359,279.80
其他业务：利息收入	58,805,102.21		58,805,102.21
房屋租赁	2,888,144.50		2,888,144.50
其他收入	5,072,492.30		5,072,492.30
按经营地区分类	1,462,125,018.81		1,462,125,018.81
其中：四川区域	1,462,125,018.81		1,462,125,018.81
其他区域			
按合同类型分类	1,462,125,018.81		1,462,125,018.81
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1,400,431,772.10		1,400,431,772.10
某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61,693,246.71		61,693,246.71
合计	1,462,125,018.81		1,462,125,018.81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380,956.05	174,176,864.6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293,733.67	9,623,494.9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046,371.82	2,164,845.98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74,721,061.54	185,965,205.58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72,531.5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879,292.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8,302,590.8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539,831.5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188,886.4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3,922,738.97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74,052.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264,404.30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1,830,179.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6,389.23	
合计	76,052,696.5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9	0.2550	0.25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2	0.2301	0.23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779,764,683.07	421,506,482.22	15,262,048,523.28	20,695,621,483.67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1.专项储备	588,318.51	2,306,706.99		
2.数位精确等导致的差异额	-1.58	-189.21	3,476.72	3,516.33
按境外会计准则	780,353,000.00	423,813,000.00	15,262,052,000.00	20,695,625,000.00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甘勇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8月29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